

神的用人——哥林多後書讀經筈記

哥林多後書前言

聖靈在以弗所書中給我們指出，神在這世代裏的中心工作，是『建立基督的身體』。在哥林多前書中，又給我們指出教會建造的具體途徑，好藉着神的兒女們在地上顯明基督的身體。建立基督的身體不是小事，而是神在宇宙中所作的大事，也是要經過許多艱苦方能完成的大事。神在地上完全的建造好基督的身體，就可以把神榮耀的計劃帶進完成的階段，先是國度的顯現，接着就是新天新地的來臨。到了那時，神的榮耀充滿宇宙，神的豐富充滿全地，神的權柄也在地上通行，如同在天上。神這一個榮耀的計劃，不是基督徒的幻想，更不是神的兒女在這充滿愁苦的世界中，所作的自我安慰的陶醉，而是神自己實實在在所執行的偉大的屬靈工程。歷代以來在地上所發生的歷史，都照着聖經所預言的出現，也照着所預言的繼續發生，就印證了神的計劃是何等的具體和真實。

神在執行祂計劃的過程中，不住興起祂所要用人來，在每一個時代中推動祂的工作。在現今，祂也照着祂的定規，興起祂的用人來執行基督的身體的建造。『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11~12）神把有這五種恩賜的人賜下來，在教會中作祂的用人，按着各人所有的恩賜，服事眾人，造就眾聖徒，使眾聖徒都在教會中顯明各人的功用，就把基督的身體建造起來。

在神這樣的定規下，神的用人就在神榮耀的計劃中佔上一個很重要的地位，在完成神計劃的過程中，又是非常有關鍵性的人物。神的用人在神面前活得對，神的工作就開展；神的用人在神面前活得不對，神的工作就受打岔，甚或是給壓止。因此，神的用人的屬靈品格決定了他自己在神計劃中所能起的功用，或是成就神的計劃，或是破壞神的工作。

從狹義上來看，神的用人只是限於神所呼召出來專一服事祂的人；從廣義上來看，一切愛慕服事主的人，包括了專一服事主的人，和帶着職業服事主的人，都稱為神所用的人，特別是在新約的時代裏，神使每一個蒙恩得救的人，都接受了『君尊的祭司』的職分。因此，每一個神的兒女都應該被造就成一個神所用的人。我們讀哥林多後書，就是在這個原則上去領受主的話，使神的兒女都愛慕給造就成為神所用的人。

神所能用的人，必須是一個認識神的人。不認識神的人，雖然可以很賣力氣的去作工，但是卻不能叫別人在他所作的工中遇見神，別人只能稱許他工作的熱誠，欣賞他的才華，因為他所能叫人看見的，只是他自己這一個人。要叫人遇見神，必須要作工的人先遇見神，認識神，經歷神，甘心作神的用人，受神的調度，這樣方能使人遇見神。不然的話，憑着人的熱誠與才華，只不過是叫人接受一種思想，或是說，他所作的就僅僅是給人一種空洞的人生理想。神所用的人必須叫人遇見神，把人帶到

神的面前，讓那人直接去認識神，愛神，追求活在神永遠的計劃中。『瞎子領瞎子』絕不是主所要作的工，神所用的人的工作內容，必須是『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參約三11），並且所知道的，也必須是『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參約壹一1）。

一個神所用的人的長成，路途是漫長又艱苦的，但是卻充滿了恩典和神自己的陪伴。神一定照着揀選的恩典去帶領那些愛慕服事神的人，在人這一方面，就須要不辭勞苦的追求認識神，也追求明白祂榮耀的計劃，更要肯付代價的跟上祂的道路。作工是容易的，但要使工作的內容表明出神的心意卻是不容易的。若不能在工作中顯明神的心意，這工作就沒有屬靈的價值，也不會給主記念和數算。所以服事主的路是十字架的路，藉着十字架不住的對付自己，越過越使神所用的人脫離自己，越過越使服事神的人進入祂的計劃和旨意。進入神的計劃就是接受神從永遠到永遠的安排，進入神的旨意就是接受神在現今的實際帶領。一切都不是為了人的滿足與炫耀，而是為了完成神榮耀的目的。

保羅事奉主的經歷，正好給我們指出神所用的人長成的路，也指出服事神的人所該持守的見證。屬靈的事奉，一面是討神的喜悅，另一面是抵擋撒但。要討神的喜悅，必須先要知道神心裏所存的意念——不是一點一滴的意念，而是神心裏的那一個完整的意念。要抵擋撒但，也要知道撒但的詭計，和它的工作方法，就可以不給它留一點的地步，只是叫它不住的蒙羞。因此神所用的人不單要有屬靈的知識，更要有絕對揀選主的心意，只有人向神有了絕對揀選的心，神方能使用這個人來作成祂的工。

透過讀神的話所得的啟示，和神兒女們之間的交通，在知識上去認識神和神所要作的，並不是一件太難的事。尤其是對於那些清心愛主的人，聖靈一定照着主的應許，把他們帶進真理裏。現今在基督教中所存在的難處，是人並不真正的去追求認識神的知識，而太着重去研究人對神的體會，也就是把神學的思想，與人的見解放在聖經真理之上，從追求認識神轉換成追求認識人。這一種轉換只能培養學者，卻不能把人造就成神所用的人。

生命的豐富也是神所用的人必要具備的主要品質，只有知識而欠缺了高貴的屬靈品質，在神的工作中也顯不出足夠的功用。「生命」這一個事實，給人傳講得太膩了，也造成了一種抽象空洞的觀念，一提到生命，不是給人一種玄妙的感覺，就是給人一種情緒與氣氛的反應。這些都沒有叫人碰到實際的生命，其實生命是非常實際與自然的，生命就是基督的出來，基督一出來，別人就遇見生命。話雖是這樣說，但基督怎樣從人的生活中顯出來呢？這才是實際的問題。神兒女的生活是根據這樣的事實，作我們生命的基督要從我們裏面活出來，而我們也要讓基督能從我們裏面活出來。怎麼樣才能讓基督在我們裏面活出來呢？『你們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他們心地昏昧，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了〔神所賜的生命，原意是神的生命〕，……你們學了基督，卻不是這樣。如果你們聽過祂的道，領了祂的教，學了祂的真理，就要脫去……舊人，……並且穿上新人。』（弗四17~24）這一段話明確的給我們指出，生命的顯出，是活在神的話裏的結果，和歌羅西書三10所說的『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真〕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相呼應，也吻合彼得後書三18所說的，『你們卻要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清楚的說，生命並不是空洞的感覺，而是人活進神的話裏的結果，活出了神的話，那阻擋基督從我們身上出來的事物就清除了，基督就能從我們裏面活出來了。再具體的說，順服神的話，根據神的話來生活，就在我們身上預備好了讓基督活出來的條件，生命就自然的從我們裏面流出來了。

生命的豐富是人在生活上不住的經歷神的結果，越活進神的話，生命就越顯得豐富；一偏離神的話，生命就立時轉向萎縮。現今的基督徒有一個難處，就是喜歡知道神的話，卻不甘心情願活進神的話，因此，我們能很容易遇見會講說神的話的人，這樣的人實在是不少，但很不容易才能碰到活在神的話裏的人，這樣的人實在是不多。真正被神所用的人，他們的屬靈知識和他們的生活是調和在一起的。他們所知道的也就是他們所經歷的，他們在知識上的認識和他們在經歷上的知道是一致的。神得着這樣的人，就能藉着他們向人顯明祂是又真又活的神，也用他們在地上執行祂榮耀和永遠的計劃。所以，我們可以在哥林多後書裏面，看見祂所要用的人的形像：祂不是要基督教工作者，而是要那些能顯明祂的計劃，又合祂的心意的人，祂要透過他們去成就祂的旨意。

神所用的人在地上帶出神的心意，顯出神的權柄，使神的計劃得以完成，這個事實是撒但所不能忍受的。撒但不住的在破壞神的計劃，它不能讓神的心意完成，它清楚知道，神計劃完成之日，也就是它徹底覆滅之時，所以它不會默然的袖手旁觀，一定會反抗神一切的作為。撒但不能直接的對付神，就來對付神所用的人，它打倒他們，就可以拆毀神在地上作工的憑藉；它知道神作工的法則，就是要藉着人作工，它就不叫神得着人；它破壞亞當，試探主耶穌，它在許多愛神的人身上攻擊，都是為了不讓神得着祂所要用的。看到了這一點，我們也可以明白，為甚麼愛神的人多有難處。約伯的悲苦遭遇，大衛在拔示巴的事上失敗，所羅門下半生對神的偏離，雖說人自己必要負相當大的責任，但我們也不要因此而忽略撒但為人所佈置的陷阱與網羅。撒但用各種方法去毀壞神所用的人，一面是破壞神的計劃，一面又叫許多的人絆跌，不再揀選神的道路。在保羅的身上，撒但也沒有例外，它叫保羅受多方面的攻擊，在他肉身上多加苦害，鼓動人否認他有使徒的職分，這一切都只為着一個目的，就是損毀保羅在神兒女們眼中的屬靈形像，進而拒絕神藉着保羅所發表的啟示。

到今天，撒但仍然在各處損毀神所用的人。作為神的用人，一面要滿足神的心意，一面要抵擋魔鬼，並且要嚴重的羞辱它。要完成這樣的使命，我們又要回到上面所說過的話：完整的認識神的心意，使我們知道怎樣去滿足神，經歷神的作為，使我們可以堅強的站住在主的一邊，叫撒但蒙羞。不在基督耶穌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就沒有條件作神的用人。保羅在哥林多後書裏面所表明的，不單是一些屬靈的道理，更重要的是刻劃出神所用的人的形像，就是一個憑藉着神的恩典站立，對付了撒但，擺明了神的計劃，活出了建立基督的身體的見證人。

有一些人以為保羅寫林後這一卷書的主要目的，是為了辯明他的使徒的職分。這實在是本書的一個內容，但若以為這是主要的目的，那就忽略了聖靈在哥林多後書所啟示的信息。使徒的職分固然重要，因它直接影響神計劃的啟示，但比起神所要用的人的品格，它的重要性就降低了。神要藉着哥林多後書的信息，叫人看見神所用的人是怎樣的，也向我們指出追求作神所用的人的路徑和方向。

神重視祂所用的人，過於重視祂手中的工作。祂可以延緩祂的工作計劃的執行，卻不會改變工作內容來遷就不合祂心意的人。這法則在聖經的歷史上屢見不鮮。神造亞當，也驅逐他離開伊甸；神等候摩西成長，才命他領百姓出埃及；神廢棄掃羅而選立大衛；祂結束以利家在會幕中的服事，……事實上，人也知道工作的人，是完成工作的主要因素。在人中間也會喊出「幹部決定一切」的口號，但是人是受時間和地域限制的，理想和現實時常會脫節，因此，常要退而求其次，用不夠資格的人去應付工作的需要，以致大大的影響了工作成果。神卻不是這樣，時間和空間也不能限制祂。因此，若找

不到合用的人，祂就暫時不顯明祂的工作，而繼續去尋找人，造就人，直到得到了祂所能用的人，才顯明祂的工作。

神所用的人一定要明白神完整的計劃，才能夠『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13~14）。神所用人的也必須要親身經歷了神的真實，才可以『在百般試煉中，仍舊以為大喜樂』（雅一2），並且坦然的接受『外體雖然毀壞』的光景，因為他的『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林後四16）。更重要的是，在他一生的年日完結的時候，他能歡然的歌唱說『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今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四7~8）。深深的盼望，神藉着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叫我們看見了神所用的人的形像，也愛慕我們自己能被神得着，可以成為祂手中合用的器皿，等候面對面見主的時候，從祂手中接過祂為『凡愛慕祂顯現的人』所預備的冠冕。

多年前，讀過楊紹唐弟兄的「神的工人」一書，得到了很大的幫助，我寫這本書，也可以說是因那本書的啟發而來的。我請求讀者在閱讀本書的同時，也一同閱讀那一本書，因着主的靈的幫助，使我們能更全面的明白神對祂所用的人的心意。——王國顯《神的用人——哥林多後書讀經筈記》

哥林多後書第一章

被造就成神給人的安慰（一1~11）

根據神的旨意來作神的用人，是一切服事神的人首先要弄清楚的。在開始的這一點沒有弄清楚，在事奉神的路上一定是胡胡塗塗的。我們要看清楚，工作上的成功，工作情緒的高漲，都不一定是走在神的旨意中的證據。我們絕不能把地上的各種社會運動，包括政治運動在內，看成是神永遠的計劃中的一部分。撒但最喜歡叫我們把一切人的成功，看作是神的旨意，根據這一個含糊的觀念，很輕易地去作判斷，以為只有是神的旨意，人才能在工作的事業上有所成就。在地上有許多成功的人士，他們並不認識神，我們能不能說他們的成功是因為神的祝福呢？我們千萬不要忘了，現今仍然是『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的時刻。神作工，撒但也在作工，並且作得好像比神所作的更有聲有色，叫人很容易受迷惑。正因着這一種現象，事奉神的人一開始就要清楚明白，一切的服事都要以神的旨意作開始，也在神的旨意中繼續進行，更以神的旨意作終極的目標。不在神旨意中的一切活動，絕不會因為它的成功而被列在神的計劃中的。

神永遠的旨意

甚麼是神的旨意呢？神的旨意的詳細內容是些甚麼呢？我們在領會這個問題以前，先要抓住一個事實，那就是神的旨意雖在我們的生活與工作中，一點一滴的顯明出來，但是它們的顯出，是根據一個完整的和永遠的計劃，我們就說它是神永遠的旨意吧。神在每一個時代裏所作的一切，都是根據永遠的旨意。祂在每一個人身上工作，也是根據這個永遠的旨意，為要在祂所定下的時間裏，完成祂永遠的旨意。

從具體的事實來看，神永遠的旨意就是新天新地的顯出，從意義來看，神永遠的旨意，就是祂的榮耀豐富充滿全宇宙，祂就在這一個充滿裏與人同住。從人的被造過程中，我們已經領會，神要藉着人作祂的榮耀、權柄、智慧和能力的彰顯，祂要與人聯合，將祂的所有成為人的所有。這實在是震撼宇宙的計劃！但由於撒但的破壞，使作為神的榮耀的人墮落了，不能再作為神的表彰了，也因此把屬靈宇宙的秩序打亂了，人要進到死亡裏，撒但自己成了空中掌權者的首領，轄管了空中和地，明目張膽的對抗神的權柄。在這一個混亂的局面裏，神按着祂的計劃，按部就班的來恢復祂起初的安排，直到有一天，撒但被打下去了，人也得了挽回，神也成全了祂的意願，可以與人同住了。在宇宙中，再沒有一件事，比神與人的合一成為事實更偉大了。從過去到現在，神都是朝着這一個目標來作工，直到新天新地來臨。

神在現階段的工作——建立教會

在聖經的啟示裏，我們明白神在過去的年代中，作了許多工。祂透過挪亞時候的洪水，給人類從新起一個頭。又揀選亞伯拉罕，從繼續下墮的人類中分別出來，使他的後裔成為一個特別的民族，接受神的律法，在萬民中吸引人來歸向神。等到作為亞當的子孫的人類逐漸給證實了他們是沒有條件可以接得上神的安排以後，神就讓祂的獨生子為人作成救贖的恩典，使那些信服神的人都得榮耀的拯救。我們現在就是生存在這榮耀的拯救的世代中，在基督裏成為兒子，又在基督裏被領進榮耀裏。

神拯救這些成了兒子的人，不是只為叫他們脫離死亡，而是要藉着這些蒙恩的人，組成祂的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祂一面使教會成為祂榮耀豐滿所充滿的器皿，一面使用經歷了復活的大能的教會，向撒但誇勝，然後引進國度和新天新地。求神給我們看得更清楚，基督的身體沒有長成，國度的降臨就不能顯現；教會一天沒有預備好，可以成為基督的新婦，新天新地也一天不能來到。所以神在現階段的工作中心，就是建立教會，用以弗所書四11~12的話來說，神一切的安排，包括祂賜下的『使徒』、『先知』、『傳福音的』、『牧師和教師』，目的就是：『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這正呼應了主向彼得啟示祂是基督的時候，祂自己所說的『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太十六18）這一個宣告。在這裏，我們可以明確的說，神在現今的一切工作，都是為了建立神的教會，好為國度和新天新地鋪路。

在神的旨意中作用人

『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和兄弟提摩太，寫信給在哥林多神的教會，並亞該亞遍處的眾聖徒。』（1節）作神的用人不是根據自己的喜歡，也不是迫於無奈，而是要清清楚楚、明明確確的根據神的旨意。有不少人，在地上無路可走的時候，就想到去當基督教傳道人，這是最壞的事。保羅的服事主是在神的旨意中開始的，只有在神的旨意中開始的，才能在神的旨意中服事神，並且是照着神的旨意去作成神要作的工。

在羅馬書一1裏記着：『耶穌基督的僕人保羅，奉召為使徒，特派傳神的福音。』『僕人』說出保羅在神面前只是作個順命的人。他不代替神出主意，只是忠心的執行神的定規。他作使徒，是讓神得着他去作建造教會的根基，使教會可以照着神的心意被造成。他傳神的福音不單是為了叫人因福音得

救，也是為神要建造的教會預備材料。不明白神的旨意，就不能作神旨意裏的工，神所要作的一切，都是為了成全祂永遠的旨意。所以，一個神所用的人，必須在神的旨意中起步服事，也照着神的旨意繼續服事。

神的旨意要提摩太作他的同工，他就接受這個年輕的弟兄作他的同工，不管提摩太的認識與經歷與他的有多大的距離，也不管提摩太的性格是如何的柔弱（參提後1），神是這樣安排，他就照樣接受。在屬靈的感情上，他們如同父親與兒子；在事奉上，他們是實實在在的同工，這是何等美的事！在他們中間，沒有配與不配的問題，只有是不是神的旨意這樣安排的問題。在使徒行傳中，保羅先是拒絕馬可作同工，但到了寫提摩太後書的時候，馬可又成了在他傳道的事上對他有益的人。人若從外表去看人，彼此都要成為對方的難處，教會常常發生難處，這就是重要原因之一。等到學會了看神的旨意，甚麼難處都可以過去了，對別人包容的胸襟也擴大了。年長的人太容易使自己成為工作的主人，而忘記了自己也不過是侍立在主面前的僕人；年輕的人又想着自己要作工作的主人，而忘記了自己只不過是略略嘗過主恩的豐富。作一個神的用人，實在須要不住的學習，在神的旨意中更新。

哥林多教會給保羅的屬靈難處可真多，叫保羅不容易忍受，但是他還是照樣的服事他們。人性裏有一種脆弱，別人對自己好，我也對別人好；別人對自己不好，我就對別人不理不睬，就是要理睬，也只是花盡力氣去裝作出來。人世間是這個樣子並不希奇，因為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建築在利益上面，但是在神的家中也發生這種事情，那就太不成樣子了。神愛這一個教會，這一個教會雖是對我不好，我還要愛他們，還要服事他們。神的旨意既是在教會身上，我怎能因個人的恩怨而不記念教會呢！何況許多所謂恩怨，多半不是出於人的誤會，就是出於撒但的擺弄和挑撥。一轉回到神的旨意裏，所謂恩怨就沒有立足的餘地；一離開了神的旨意，所發生的後果，除了爭鬥嚷鬧，叫主的名受辱，和叫神的兒女受傷之外，甚麼也沒有留下。保羅仍舊為哥林多教會祝福『願恩惠平安……歸與你們』（2節），因為在他裏面只有神的旨意，他的心思只是跟隨神的旨意。在這樣的遭遇中所宣告的祝福，實在是太美了。

離開了神的旨意，就沒有服事的實質；神的用人不在神的旨意中行走，也就沒有服事的路，只有自己捆綁自己。神的旨意絕不是屬靈「口頭禪」，而是實實在在的事奉神的依據。走在神的旨意中，一切都有神自己負責，人不會落到灰心喪膽的地步，設或發生這種光景，神也不會讓他在當中停留過久。反過來說，不走在神的旨意裏，神就不會負責，人要自己承當，結果就是一敗塗地。

成為神的安慰

在安逸舒暢的日子裏讚美神，那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在遭遇各樣紛至沓來的艱難中，仍舊坦然的發出讚美，這實在是十分感人的事。人落在患難中，憂愁哭泣還來不及，這也是可以理解的，但是保羅沒有在患難和艱困中抬不起頭來，相反地，他能讚美，他能歌唱。我們讀林後的時候，一般的說法是哥林多教會給保羅難處，但仔細的注意一下，我們便會發覺，不單是哥林多教會給保羅難處，連亞該亞各處的教會都給保羅同樣的難處。最叫神所用的人受傷的，就是教會因他而接受了神的恩典，但教會卻不承認他是神的用人。外面的難處，只是叫人身體感到困苦，心情感到沉重，而這一種裏面的難處，簡直是叫人傷透了心，因為傷處是在靈裏面。感謝神，保羅裏面雖然難受，但卻沒有受傷，心

情雖是受困擾，但他依舊能歌唱，因為他在各樣的難處中仍舊看見神的旨意，他很有把握的知道難處是神造就人的方法，叫人經歷神的安慰，又把他造成神的安慰賜給別人，使眾人一同受安慰。

『耶穌基督的父神，就是發慈悲的父』

在遭遇難處的時候，保羅所看見的第一件事，不是難處的本身，也不是難處有多重，有多難受，而是看見了作他的父的神。這一位神原是主耶穌基督的父，祂曾叫主耶穌經歷了十字架，也叫主耶穌從死裏復活。祂的能力勝過掌死權的魔鬼，因此祂能把一切的難處轉變成為恩典。因着主耶穌的緣故，這一位神也成了他的父，而且是發慈悲的父。這一個事實叫保羅在難處中感到甘甜。神成為他的父是因為他與主聯合的結果，神怎樣作主耶穌的父，祂也怎樣作他的父。這一位父又稱為發慈悲的父，因此祂必不讓祂的兒子受過重的苦，祂要叫一切的苦楚成全祂的心意，祂也不叫在祂心意以外的苦難發生在祂兒女們的身上。祂體恤祂的兒女，因為祂是父，這正是『人的忿怒，要成全你的榮美，人的餘怒，你要禁止』（詩七十六10）。祂所定規的一切都極有分寸，只叫祂的兒女受益，不叫他們受損，因為祂是父。

神容讓祂的兒女經過難處，祂也陪伴他們一同走過死蔭的幽谷，使他們受安慰，叫他們在難處中得着造就的恩典。這一位慈悲的父所賜下的安慰，不單是保羅經歷了，許多的聖徒們也經歷了，我自己也略略的嘗過這滋味。外面的環境使人痛苦絕望，祂的安慰一來，人就甦醒了；祂的扶持一來，難處就不再是重擔。我甚至可以這樣向神兒女們作見證說，難處是享用神更深同在的東西，我不鼓勵神的兒女自己去找難處，但我卻勸勉神的兒女要歡然的從神手中接受難處，叫我們去經歷這一位慈悲的父所賜的各樣安慰。

『叫我們……去……安慰……人』

父帶領我們去經歷各樣的難處是有祂的目的的。祂並不甘心祂的兒女白白受苦，祂知道受苦可以使神兒女們的生命成熟，祂也就讓他們去經過『一切患難』（4節）。從事情的表面看，『一切患難』實在是太可怕了，但我們的靈若是甦醒，就必能看見，一樣患難就帶來一樣恩典，一切患難就帶來一切的恩典。這是保羅在患難裏的第二個看見，也是神所用的人會經歷各樣患難的原因之一。

人活着就不能不面對難處。撒但給人難處，人的自我也替人製造難處，神也常會藉着難處來造就人，因此在地上是到處都充滿難處。一些難處的來源是出於神，叫人蒙更深的恩。一些難處是出於撒但，為要叫人憂傷而離棄神。不管是怎樣的難處，落在難處中的人都需要安慰，好使他們不至於落在靈裏的黑暗中。人給人的安慰所產生的效用不大，用同情去安慰人，徒增人的傷感；用道理去安慰人，又常是隔靴搔癢，甚或惹起人的反感；只有神的安慰一來，人就甦醒了。有一位姊妹，她的孩子出生不足一星期就夭折了，許多人給她的安慰都使她苦惱，令她更不肯受安慰，在她靈裏最黑暗的時候，神藉着約伯記上的話叫她甦醒了，『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神的話一來，她就受了安慰，她裏面明白神所作的是最美的，經過了這一次的學習，這位姊妹真的成了許多心情痛苦的人的安慰。因為神的安慰在她裏面，在她所給人的安慰中，有體恤，有陪伴，叫心裏痛苦的人感到溫暖。

沒有經過患難，就沒有機會接受神的安慰。祂雖然喜歡安慰我們，但我們卻不覺得需要安慰，結

果就得不到安慰。事實上，在我們周圍的人都亟需要得着安慰，神要用我們，祂就領我們去經歷各樣的患難，好在其中經歷各樣的安慰，叫我們能成為別人的安慰。雖然患難並不好受，但是一切的患難都是在神的管理中，祂不會叫我們接受一些我們所承擔不起的難處，只叫我們在難處中得安慰，好使我們成為眾人的安慰。神是要使用我們整個人作祂的見證，因此祂要我們在各方面去經歷祂自己。這正是神所用的人多經難處的原因之一。看見這關鍵的人，就能在艱苦的難處中讚美神。保羅實在是看見了，所以他能在監牢中讚美神，在被人反對的時候讚美神，因為他清楚的知道，難處是神手中的工具，要把他造成神手中合用的器皿。

『多受基督的苦楚』

神兒女受苦的原因，大體上是神的管教，或是撒但的攻擊，還有就是神的造就。若是從性質上去分類，我們從彼得前書四15~16可以看到，要不是為自己的愚昧受苦，就是為着跟隨基督而受苦。一般說來，被神用的人多半不會為自己的愚昧而受苦。人有太多的愚昧，就很難被神使用。被神用的人，遇見難處又好像比一般人要來得多些，固然是因為神要更深的造就他，好更多的使用他。可是我們一定不能忽略來自撒但的攻擊，撒但很兇惡，但它絕不會去攻擊那些已經服在它權下的人，它所要攻擊的，都是站在神的一邊，叫它受不了的人。

保羅注意到一件事情，不管苦楚的來源是甚麼，只要不是因着自己的愚昧受苦，他就能喜樂了。受基督的苦楚，不單是在他的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完成教會的建造，並且在受苦中享用了基督的陪伴，接受了基督的安慰。藉着基督受了安慰，說出了父神與主的心都放在為祂受苦的人身上，讓他們經歷神的扶持與拯救，使眾人一同得安慰，更深深的跟隨主，愛主，揀選主。

許多人受了苦，但是沒有達到神心意的結局。他們受了許多苦，但這些苦是白受的，因為他們在受苦中沒有遇見主，只是在自己的掙扎中去逃避難處，越掙扎就越苦，越要逃避難處，難處就越多發生。神所用的人甘心把自己擺進基督的苦楚裏，基督就成了他的力量，使他能勝過難處，進到了主給他的結局，作成神的定規，至少他已經羞辱了撒但，自己受了安慰，也叫眾人同得安慰。這是保羅在苦難中的第三個看見，使他欣然的接受苦難，不單在苦難中能站立得住，也能更好的稱頌主，叫苦難不再成為他的重擔，而是他的喜樂。

神的信實是苦難中的指望

認識了神與人之間的關係，就沒有任何的難處可以叫神所用的人倒下去，但是主要的關鍵卻是在這些認識能不能成為實際的經歷。若是不能成為經歷，這些認識都不過是死的教條與道理；若是能成為經歷，那就是明顯的恩典。在認識轉成實際的恩典的過程中，神的信實是最主要的動力，人的信心能夠接受神的安排，那是最美的，人的信心若是不能跟得上神的定規，神也因着祂的信實，仍然不停止祂手中的工作。歷世歷代以來，神在許許多多跟隨祂的人身上顯過這樣的體恤，從亞蘭在哈蘭的遲延，雅各的愚昧剛硬，摩西對神差遣的推搪，大衛的逃亡到非利士地……，一直到近代在各處為主忍受環境的重壓的神的眾兒女，都不住的印證了神的信實沒有改變，祂的信實成了仰望祂的人心中的鼓舞，是在苦難中的人活的指望。

神的信實不會因人的遭遇而改變，倒是經歷過神的信實的人需要更新他們的信靠，這也是作神工作的人的道路。人不能因着神有恩典和憐憫，就老不長進，不追求在信心上進深。這是不應該的，信心若不更新，也不進深，事奉神的路一定不能再繼續。

『不靠自己』

信心長進不起來，主要的阻力還是來自人的自己。人信靠了自己，就不會信靠神，而人的天然又是非常自然的信靠自己，這就造成了屬靈的難處，叫信心給人忽略了，甚至是丟棄了。神常常讓我們遇上難處，為要把我們帶到人的盡頭，叫人自己進入毫無用武之地，要信任自己也信不來了，要倚靠自己也無可靠了。到了這個田地，不在信心裏仰望神，人就沒有路走，這樣，難處就把我們催迫到神面前，單純的仰望祂，不再靠自己，也不敢靠自己。

『我們從前在亞西亞遭遇苦難，被壓太重，力不能勝，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自己心裏也斷定是必死的，叫我們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8~9節）在人的眼中，神仰乎是掩面不看祂的兒女，苦待了祂的用人。我們若往深處看，就發現全然不是那麼一回事。神不收緊環境，人就要走自己的路，神若封閉了人在地上可走的路，人就不能不抬起頭來往天上走，人的心一轉往天上，才會脫離倚靠自己。這些年來，工商管理的發展，伸展到教會裏面去，神的兒女熱衷於這些人的辦法，不再學習信心的功課了，更壞的，把「信心」這個詞混和在人的辦法中，使人的辦法也變成了「信心」，弄出個不倫不類的光景來，混亂了神兒女的清心。求主叫我們清楚的看見，甚麼叫作『不靠自己』，信心中絕不能有人自我的摻雜，人的自我一出現，信心就出不來。

『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

人不能再有自我的活動時，並不等於是人的絕望，只要把心裏的意念轉向神，不單不是絕望，並且是大有盼望。因為神的能力大到一個地步，可以叫死人復活。死所帶給人的是絕望，但卻不能影響神的一分一毫，而且在神面前是全然軟弱無力，因為神是又真又活的神，祂能叫死人復活，脫離死的權勢。能靠上這一位活神，就沒有甚麼難處可以阻塞我們前面的路，祂的信實必然保守仰望祂的人，讓他歡然的走過死蔭的幽谷。

我們中間有一位弟兄，多年前遇上嚴重的車禍，在醫院中住了約兩個月，醫生也宣告了沒有生還的希望，但是教會的禱告，叫這個連醫生也以為活不了的弟兄，竟然活過來，而且沒有殘廢。教會禱告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是那一位聽禱告的主，就是一位叫死人復活的主，祂從前是怎樣顯出祂的能力，如今仍舊是一樣的顯出能力，叫仰望祂的人不至羞愧。

在神的手裏沒有難成的事，只是人不願意信靠祂，就不能享用祂。在美國購買甚麼都流行分期付款，連教會也是這樣的跟着潮流走。兩年前，我們要購買一個聚會地方，一開始主就叫教會學習信靠祂，不要募捐，也不要分期付款，因為那算是欠債，不叫主的名得榮耀，也不夠顯明主的帶領，若是主的帶領，主一定及時完全的供給我們的所需。我們作了這樣的定規時，不少人暗暗的批評我們不切實際，我們卻認定主是在古時顯出豐富與能力的神，也是在今天顯出豐富與能力的神，祂當日如何供給穆勒弟兄，今天也會一樣的供給等候仰望祂的人。我們雖是帶着戰兢的心仰望祂，但祂卻真的是信

實可靠，在最後的一天，祂供給了我們所需要的，並且綽綽有餘。難處不是在神能不能作工，而是在人肯不肯信靠祂。

神的信實沒有改變，改變的只是人對祂的態度。神的用人必須要超脫一切眼見的事物，單單的學習倚靠祂。這樣一來，在任何的處境中，神的信實都成為我們的盼望，也是我們能站住的能力。

在信靠神的經歷中更新

神的信實不會改變，人的信靠卻要不住的更新。屬靈的恩典，總是要用現在的信心去支取，陳舊的信心是沒法接上神的寶座的。『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10節）保羅向着神的信心是不住的更新，從前的心信享用了從前的拯救，現在的信心支取着今天的拯救，將來的信心迎接着前面要來的恩典。經歷可以在我們的記憶中陳舊褪色，但信心在我們的裏面要保持着新鮮。

為神工作的人，必須學習不給環境和遭遇壓倒，用新鮮的信心連上工作的主。經歷總是已經過去的事，但信心更新了，人就甦醒，靈也活潑，這樣，已往的經歷會幫助我們生發新的信心，也引進新的經歷，再建立對主更新的信靠。沒有人可以憑舊的經歷去應付今天的遭遇，也沒有人能本着去年的信心來解決今天的難處。許多神的兒女們的退後軟弱，不少是因為依靠從前有過的經歷，因而信任了自己，結果就倒下去。神所用的人，必須在已有的經歷中，不住的更新對神的信靠，才能在跟隨主的路上顯明神的榮耀與得勝。

教會與作工的人互相扶持

『你們以祈禱幫助我們，好叫許多人為我們謝恩，就是為我們因許多人所得的恩。』（11節）保羅不單是能靠主在苦難中稱頌神，也能越過人的感覺去請哥林多教會為他們禱告，叫他們更得神的安慰，更忠心的事奉神。這一個請求真是太美了！藉着這個請求，保羅向哥林多人表明說，你們雖是對我有許多的輕視和責備，但我還是向你們敞開我的心，我一點都不怪你們作得不對，我仍然盼你們能與我同心服事主，好讓主的恩典更豐富的顯明。這真是從主那裏受過安慰的人才能說得出來的話，神的安慰醫治了他心裏的創傷，也平復了他靈裏面的傷痕，使他有這樣寬廣的心去對待給他過不去的弟兄們，也不允許撒但破壞基督身體的見證。這一種寬廣、自甘降卑的胸襟，實在是神所用的人必須有的另一種優美的品格。他看重基督的身體得建立，過於個人在人中間的得與失，他自己是這樣，也願意神的兒女們也是這樣。他清楚的看到，在神的兒女中間，若不能彼此相助，建立基督身體的工程一定遭受破壞，神的心得不着滿足，只有撒但坐收漁人之利。

神的目的高於人的利害關係

愛主的人都會看重主的心意，過於個人的得失，但不是所有神的兒女都有這個學習。保羅把個人的成功，聯結在眾人的禱告扶持，也把眾人的眼目從接受恩典的人身上，轉到賜恩的主那裏。眾人的眼目都看着主，心思都想着主的事，主的恩典就在神兒女中間大量湧出，人的祈求都成了感恩。恩典吸引人更多的注視主，更多的思念神永遠的旨意，這樣就不會給撒但引誘偏離主的心意，而受挑動去

強調個人的利害關係。作工的人與教會的不和諧，一定會造成教會長期受虧損，神的計劃受打岔。巴不得神的兒女都看重神的目的過於個人的利害與得失。

建立作工的人與教會的準確關係

作工的人需要教會的扶持，沒有教會的扶持，作工的人就軟弱無力。像保羅有這樣深屬靈認識和經歷的人，還不住的請求教會用禱告來與他同工，我們就可以說，作神工作的人不能沒有教會的扶持。不少信徒都有這一種錯覺，以神用的人都是「超人」，沒有軟弱，能忍受常人所不能忍受的，也多明白神的旨意，卻不知道他們都如常人一樣，須要神兒女們在信心和愛心上的扶持，使他們的腿不至發酸，手也不至下垂。這種錯覺是撒但擺在神兒女的心思中的，長久以來一直傷害着教會，求主使我們不再陷入這一個網羅中。

從另一面來看，教會也不能缺少作神工作的人。沒有作工的人，教會就容易迷失，甚至是偏離主。神把作工的人賜給教會，為要把教會帶進神的心意裏，教會不在神的心意裏，那就淪落成為地上的一個社團，『按名是活的，其實是死的。』（啟三1）神的用人就是教會的保護者，也是教會進入神的心意的導航人，使教會一直走在正路上，讓神得着教會在地上作祂榮耀的見證。

切願神把像保羅那樣寬廣的心賜給我們，也叫我們愛慕神的心意成全，過於個人的利害得失，使神的教會在地上得建立，叫神的兒女同得安慰，神在天上也得着安慰。

人的腳步為耶和華所定（一12~二17）

在上一章裏，我們所討論到保羅對哥林多教會所說的話，好像和其後的信息聯不上來，也不像他寫信的習慣中的引言，倒像是沒頭沒腦的說了一堆和哥林多後書的主題不大相干的話。但是仔細的揣摩，我們可以發現這一段話是很有意思的，保羅在林後所交通的，是神的用人神計劃中的地位，和在神管理中工作的依據和奔跑的方向。他說的話有的地方很嚴厲，有的地方好像又是太多的為自己辯護。為了不使人加深誤解，所以聖靈帶領他在一開始寫信的時候，就說明了他的立場和態度。他不怕患難，也不怕人的誤會，一切的患難都不能使他在主的路上退下來，因為神是他的力量和安慰。另一方面，他又懇切的說明，他所經歷的一切，是為了神兒女的好處。他需要神兒女們的扶持，正如神的兒女們需要他的保護一樣，因為神兒女們一切的追求與服事，都是為了完成神永遠的旨意，叫神的恩典豐富顯出來。只有當神所用的人和神的兒女很和諧的調和在一起，神作工的路才不會給封閉。神的路若是給封閉，定然是給封閉在人的愚昧中。

聖靈帶領保羅說完了這一段話，就很嚴肅的轉變了話題，直接的指出哥林多的教會所受的蒙蔽。堅持要守律法才能得救的人，最痛恨保羅所傳的神恩惠的福音，他們不能對付福音的真理，就轉過來對付保羅這個人；破壞了保羅，也就可以破壞保羅所傳的。保羅也明白撒但鼓動人對付他的策略，他也明確指出撒但的詭計，使神的兒女甦醒，得脫離仇敵的網羅。

『憑着神的聖潔和誠實，在世為人……』

不管別人怎麼說，聖靈讓保羅明確的把他自己的生活態度擺在神兒女們的面前，讓眾人可以直接

的認識他的為人，了解他處事的根據。這正是神的用人所該作的和持守的。地上沒有一個人是完全人，別人要在人的生活中去找瑕疵，那一定能找得到，但要緊的是神的用人的生活態度和表現。在神面前活得對了，就不必因別人的吹毛求疵，甚或是捏造出來的話而耿耿於心裏，以致失去了裏面的平靜。我們不能禁止別人不說話，但我們卻能叫自己不因別人的毀謗而失去在主面前的安息。

良心的見證

神是不能被騙的，我們自己的良心也是不會被騙的，人可以埋沒良心去犯罪，但良心始終不會同情他所作的，並且一直告訴他說，他作得不對。『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約壹三21）保羅能向神兒女們說，他的良心可以給他作見證，說明他在神和人的面前都是清白的，他沒有存着歪心，也沒有為自己的好處來生活，在他的裏面，只有為着神的目的而生活的意念。一切不在神目的裏的事物，在他心思裏都沒有地位。他實在可以在神的面前坦然，因為他的良心不單沒有控告他，並且還在有力的支持着他。

神的用人都該活出這樣的生活見證，但許多人都失敗，他們沒有作見證的生活，終日落在良心的控告裏，更不用談事奉神了。他們的失敗不是因為沒有工作的能力，而是太注意手中的工作，忽略了整個神的用人就是神的工作。手中的工作雖作得好，但作工的人不夠好，人的本身就破壞了人的所作。事奉神不是從工作開始，而是從生活開始。一個事奉神的人，他的生活就是事奉，他這個人就是神的見證。神讓保羅認識這點，他就照着神的心意生活，活在良心為他作見證的光景裏。人向他說反對的話，向他說毀謗的話，他裏面仍坦然，沒有失去安息。切盼所有事奉神的人，都有嚴肅而明朗的生活作他事奉神的見證基礎，使他可以輕快的在一切的攻訐聲中繼續的向前行。

『憑着神的聖潔和誠實』

神的用人處事為人的根據，不是隨從自己的喜好作標準，也不是跟隨社會的意識潮流，而是單單的根據主，根據神的聖潔和誠實。人的觀念和所認同的思想會改變，但神的性情不會改變，因着祂的不改變，祂就成了絕對的標準，人世間的事物都不能作絕對的標準，只有神才是絕對的標準。以神為標準來作人生活的引導，這一種生活是可以經得起考驗的，也是神所不會定罪的，神既然不會定罪，人還有甚麼話好批評呢！

這一句聖經另一個譯法的意思是：『以在神面前的單純和忠誠，生活在世人的面前。』一面是既單純又忠誠的向着神，一面是神也承認他是單純和忠誠，神悅納他。人的難處就是要討人的喜歡，人要討人喜歡，他就馬上變得很複雜，又怕得罪這個人，又怕得罪那個人，作又不是，不作也不是，結果就成了一個虛偽而虛浮的人。神的用人若是落到這個地步，他就不能再事奉神了。保羅不是這樣，他認定了只能絕對的單純向着神，『不靠人的聰明，只靠神的恩惠。』有了神恩惠的扶持，就在神面前忠心的跟隨，單一的討神的喜悅。

認識彼此為榮耀的關係

在聖靈的光照下，保羅認定了他作工的內容，是要把神的兒女帶進神的心意裏。正像他在前書裏

所說的，他不講高言大智的道，也不講智慧委婉的話，他只要把基督和祂所作的清楚的告訴神的兒女。在這裏他又說：『我們現在所寫給你們的話，並不外乎你們所念的，所認識的。』（13節）保羅並不是帶領教會去追求新奇的道理，而是鼓勵他們在認識上更新，在經歷上進深，好從表面的知道進到真的認識裏。要知道神的真道並不太難，要真實的認識神的道卻並不太容易，神的兒女若是真認識神的道，教會就少發生內部的難處。許多內部難處的發生，是因為神的兒女對真道似懂非懂，事實上是真的不懂，結果就越過了主的界線，作出了不合宜的事。

保羅要讓哥林多教會真知道肢體間的真实關係，也要他們真知道神的用人和教會中間的真正關係。聖靈使保羅說出一個非常有福的事實來，正如你們已經有幾分認識我們，以我們誇口，好像我們在我們主耶穌的日子，以你們誇口一樣。』（一14）教會在人中間所誇耀的是神的用人，因為他們藉着神的用人的教導，尋見了主，享用了主，在榮耀的盼望中等候與主面對面。屬地的事物不是教會所誇耀的，真正使教會感到榮幸的，就是有忠心的神的用人陪伴着他們一同進到神的榮耀裏。神的用人所感到得着安慰的，就是教會接受帶領，按着神的心意長成，主可以指着教會來稱讚祂的用人說：『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太廿五23）教會在主來的日子，可以坦然的站立在主面前，這就是神的用人的榮耀。看見這個神的用人與教會彼此為榮耀的事實，神的用人和教會之間是沒有根據互相對立的，只能是彼此扶持。現今實在是有太多不正常的光景，不是作工的人把持着教會，就是教會處處與神的用人為難，這樣就使教會得不着保護與扶持，神的用人也不能運用恩賜去完成他的職事。巴不得主叫我們一同看見，教會不能缺少神的用人的引領，神的用人也不能缺少教會的扶持。只有彼此和諧的配搭，才能在主的日子裏，一同顯現在榮耀中。

神的用人的腳步

保羅曾向哥林多教會提起，要到哥林多去，和他們同住一些時候，也和他們有交通（參林前十六5~7）。經過了一些日子，保羅還沒有去哥林多，反對保羅的人就抓住這一點，說保羅是一個言而無信的人，大大的攻擊他的為人，進而達至一個結論說他是個不可靠的人，因此他所講的話也不一定可靠，不能算是神的真理。這一個思想的推論很陰險，用一點也沒有弄清楚的事情作悶棍，一下子就要把人打死。既說他為人不可靠，當然不可能作使徒，既然不是使徒，他說的話就算不得準。

為了澄清這種愚昧的傳言，聖靈透過保羅向人說話了，不叫真道在人的心中受蒙蔽，也不叫神給保羅的託付給人誤解，以至人進入了迷糊境域而出不來，敵擋了神還以為自己是為神大發熱心。聖靈一說話，當時的人就明白了，我們今天讀聖經的人也明白了。不是明白當時的事實真相，而是明白了神作工的法則，和神的用人怎樣定規他們的腳步。

『耶穌基督總沒有是而又非的』

保羅確曾起過意念要到哥林多去，目的是為了與他們共享神所賜的屬靈益處，因為他實在是很愛在哥林多的教會。但是人起念是一件事，神的帶領是否與人的意念完全一樣是另外一件事。神的用人不能單憑己意來定規自己的腳步，而是要看神的心意如何來作決定。保羅遲延沒有到哥林多去是有原因的，人若以為他的遲延就可以構成理由去懷疑他所傳的耶穌基督，那就是犯了大大的錯誤。

神的一切應許都是在基督耶穌裏的，應許是否真實可靠，就看應許的兌現能力如何。能兌現的，那應許就是真實的，是可靠的；不能兌現的，就證明那應許是虛假的。感謝主，祂是信實的，祂的應許也都是真實可靠的。主應許『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我們是這樣信靠的人，都得到了拯救；主應許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28）事實上，照祂的應許到祂面前去的人，都享用了安息。出於神的應許，沒有一點的虛謊。退一萬步來說，即使傳神兒子的道的人不夠完全，也不會影響神兒子的真實。所以保羅很有力的向哥林多教會指出：『我指着信實的神說，我們向你們所傳的道，並沒有是而又非的。因為我和西拉，並提摩太，在你們中間所傳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總沒有是而又非的，在祂只有一是。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藉着祂也都是實在的，叫神因我們得榮耀。』（一18~1620）

神藉着祂的用人所說的話，神自己一定加以印證的，不使神的應許落空。神賜聖靈給信祂兒子的人作質就是最大的印證。聖靈在人裏面作工，就叫人領會神的心意和神所要作的事，或催促，或禁止，對一個接受了聖靈的人來說，都是那樣的真實，使我們不能對神的真道發生疑惑。相反的，卻是滿有信心地去承認祂所應許的一切，因為在神的兒子永遠都是是的。

定規神的用人腳步的因素

保羅向哥林多人說出他遲延去哥林多的原因，叫我們看見，神的用人是怎樣去定規他們的腳步，『人的道路不由自己，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腳步。』（耶十23）『人的腳步，為耶和華所定。』（箴二十四）真正作神的用人的人，他們的腳步只單單的跟從神的定規，這是唯一的依據。人的複雜把本來是很簡單的選擇弄得很不容易處理，又想自己好過，又不想與人過不去，因此東考慮一下，西考慮一下，考慮來考慮去的結果，很簡單的事情就變得非常的不簡單。

人所能領會的事是大有限制的，我們不能知道明天會發生甚麼事，我們也不能知道現在所發生的事在明年的今天會有甚麼結果和影響，但是神全知道。一個認識神的人，他最智慧的選擇就是跟上神的安排，在神的安排裏，一切都是最美和最好的。但是怎樣去明白神的安排，好跟上神的腳蹤，叫神的用人的腳步正直呢？

外面的判斷

神一切的工作都為了要得着人。神若得不着人，不管那工作外表是如何的蓬勃興旺，實際上仍舊是失敗的。因此，神的用人所作的工，都該是叫人遇見神，使神成為人的喜樂。屬靈的服事並不是道德上的教導，雖然是帶着道德的成分，但卻比道德上的教導高超得多了。它不是指導人如何去生活，而是領人去接受神，跟上神。

人與神的關係應當是很自然與和諧的，這樣才是正常，因為這個關係是建立在生命上，所以一切的勉強與過分的催動，都不能算是合宜的。因為不是要符合外表的生活要求，而是要讓神得着人，神歷世歷代的工作都是為達成這個目的。保羅深深體會神的心，所以他對在哥林多的教會說：『我呼籲神給我的心作見證，我沒有往哥林多去，是為要寬容你們。我們並不是轄管你們的信心，乃是幫助你們的快樂。因為你們憑信才站立得住。』（一23~24）——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二章

保羅沒有去哥林多的原因之一，就是他願意哥林多教會能主動的在神的光中轉回。他不要自己代替他們去選擇向神，事實上，也沒有人能作這樣的代替，必須人直接在神面前蒙光照，才能享用神作他們的喜樂。人的責備是需要的，但是責備並不能完全解決問題，必須是人甘願向神服下來，人裏面的難處才能得到解決。保羅願意看見在哥林多的教會能在信心中直接蒙光照。他不願意在神的工作中加上他自己的手，所以他沒有去哥林多，好叫弟兄們可以直接的從神那裏得幫助。他實在是太疼愛在哥林多的神的兒女們，他不甘心伸出自己的手來損害他們的信心。他寧願忍受感情上苦味，承受心中沉重的牽掛，為要叫神的兒女們真正的得建立。這事首先使我們看見，神用人的腳步不是由於人的感情去作定規的。

1. 神的用人與教會在感情上的合一

責備人比較容易，能陪伴心靈受傷的人，與他表同情是不容易的。作為神的用人，若只是會責備人，他還不夠體會主的心。保羅深深體會到，神的用人的腳步與神兒女們的喜樂是分不開的，所以他在二1~3裏說：『我自己定了主意，再到你們那裏去，必須大家沒有憂愁，……我也深信，你們眾人都以我的快樂為自己的快樂。』保羅絕不是要控制別人的情緒，而是因為他自己實在是活在以神為樂的生活中，他的快樂就顯示了神的快樂，他的憂愁也顯示出神的憂愁，他的生活是這樣自然的顯示着神，哥林多人也體會這一點。如今保羅的情緒反應與他們的情緒反應不一致，這就說出他們在神面前活得不太好，保羅沒有辦法在他們中間有喜樂，他們也不能共享保羅所有的喜樂，在這種情形下，勉強的在一起生活，結果是大家都落在憂愁中。這是保羅所不願意見到的，神的用人不能把神的兒女帶進喜樂裏，他的腳步就走得不對，他不該那樣走，或是不該在那個時候走。

怎麼樣才能使神的用人與教會在感情上合一呢？這絕不能是人遷就人的問題，若是只有遷就，那不管是誰遷就了誰，都是作得不好，因為那已經失去了屬靈的性質，變成了純粹是屬人的問題。只有當人放下人的情緒，單以神的感覺為依歸，神的用人與神的教會在感情上就合一了，神的用人的喜樂就是教會的喜樂，教會的喜樂也就是神的用人的喜樂，因為一切的喜樂都是以神為樂。

2. 神的用人與教會在心思上的合一

人對待犯了過失的人，若不是失之於太過寬大，就是失之於太過嚴厲。保羅曾經給哥林多教會指出，他們縱容了犯罪的人和事，他們也接受了保羅的提示，處理了犯罪的人。這本該是一件美事，但是在神的恩典中，處理事情不是目的，把人挽回才是目的，不能挽回人，事情仍舊是沒有作好的。哥林多教會對受了責備，又已經痛悔自己的敗行的人，沒有愛心再接待，這造成教會的一個大虧損，撒但也利用這些事去繼續擴大對教會的傷害。保羅再提醒他們，不要被撒但的詭計所欺騙，該公義的時候就執行公義，該憐憫的時候就顯出愛心，若不是這樣行，撒但的詭計就得逞了。

保羅沒有具體的告訴他們該怎樣作，他信任教會，他說：『你們赦免誰，我也赦免誰，我若有所赦免的，是在基督面前為你們赦免的。』（二10）他讓教會回到主的面前去，他自己也一樣回到主的面前去，一同學習以主的心思來作處理事情的依據。教會信任神的用人，神的用人也信任教會，彼此在心思上有了合一，主的旨意在他們中間就有出路。

定規神的用人的腳步的因素之一，就是根據神的兒女在屬靈的覺醒上的反應。這是屬於外面的判斷。因為教會的行政不同於地上一般的社團，必須是在神兒女同心的情形下，神才顯出祂的工作。光憑外面的判斷還不夠，再要加上裏面的引導，這一點是十分重要的。

裏面的引導

裏面的引導乃是根據基督作生命而有的，從另一個角度去體會，那就是聖靈內住的結果。主藉着聖靈住在我們裏面，管理着我們的心思、意念和抉擇，把我們引進神的心意中，不使我們越出神的範圍，而走在自己定意要走的路上。作為神的用人，更要注意主在我們裏面的引導。裏面的引導通常是透過「禁止」或是「催促」這兩種感覺來表達的，參考使徒行傳十六6~10，我們可以大略的了解甚麼是裏面的引導，『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穌的靈卻不許。……在夜間有異象現與保羅。有一個馬其頓人，站着求他說，請你過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不該去的地方，主在人裏面給他禁止；該去的地方，主在他裏面作邀請，給他催促。憑着裏面的禁止或催促，人就領會神的引導。

1. 不是行在人的理由中

裏面的引導是屬靈的事，接受引導的人並不須要太重視人的理由，人所能知道的是有限的，連下一分鐘要發生甚麼事，我們都沒有辦法知道，所以人的理由不能決定神的用人的腳步。神是按着祂永遠的計劃，和永遠的鑒察的結果來引導我們向前行。人的理由可以很對，但只是對在人所有的認識裏，若是把它擺進神的計劃中，就可能是一個大錯誤。因此，神所用的人不宜強調人的理由。『我從前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羅亞，主也給我開了門。那時因為沒有遇見兄弟提多，我心裏不安，便辭別那裏的人往馬其頓去了。』（二12~\cs1623）按着人的理由，保羅應當留在特羅亞，因為主給他開了福音的門，有了作工的機會，沒有理由不留下的，但主就是沒有叫他留下，他心裏不安，就不停留在特羅亞。這實在是叫人不容易明白得過來的，有了作工的機會，怎可以輕輕的便放棄呢？但是人的理由沒有用，主不要他留下就是不要他留下。

『我心裏不安』在聖經原來的意思，就是『在我的靈裏沒有安息』，『靈裏沒有安息』就是主的禁止，既然是主禁止，神的用人就該止住他的腳步，只揀選神的旨意，不揀選人的理由。

2. 不是為了建立工作

事奉神是為了滿足神的心意，成全神的計劃，而不是為了建立工作，這是許多神的兒女們在心思上糾纏不清的。人的眼睛很容易注意工作，人的心也很容易受工作的吸引，但是神卻是要我們注意祂自己，跟上祂的心思。人強調工作的需要，主卻讓我們去認識祂的權柄。

在人看來，沒有遇見提多是小事，不必讓這小事妨礙福音的工作。保羅也是一樣，他看提多沒有按約定的時候來到也是小事，但引起了靈裏沒有安息，這就是大事。他不知道有甚麼大事，但他知道主要叫他離開特羅亞的這事是肯定的了。工作很容易捆綁人，叫人在滿有道理的情緒上偏離了主的道路。神的用人卻不能這樣，他既知道自己是站在用人的地位上，就必定須要尊重工作的主。一些工作團體，常常強調工作的需要，鼓動神的兒女們去滿足他們的工作計劃，叫人只看見工作，卻沒有看見工作的主，這是人的熱心破壞了神的工作。神既興起祂的工作，祂必負責調配一切需要的人、事、物，不須要人加上人的熱心的手。不管人怎樣的大聲疾呼，主沒有給你裏面的催促，你就不要亂動，主若是給了你裏面的催促，就算人不呼喊，你也該立刻的把自己擺進神的心意裏去。主要你去作，祂負責感動你；主不要你去作，祂會感動別的人，用不着你去替主背一個重擔。主教導門徒的禱告真有意思，『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太九37~38）主沒有告訴他們說，在這樣緊急的情形下，你們趕快投入收莊稼的行列去。祂只是告訴他們去求莊稼的主作差遣的工，卻不叫他們去代替神出主意。

神的用人不定規自己的腳步，他或向東，或向西，只有一個根據，就是神的旨意。是外面的判斷也好，是裏面的引導也好，總意都是根據神的旨意，隨從神的安排。沒有一個神用人可以走自己的路，人的理由沒有用處，工作的需要也沒有用處，只有跟着神的心意走，那才是神的用人該走的正確道路。

『都有基督馨香之氣』的道路

保羅這一次沒有停留在特羅亞而去了馬其頓，究竟有甚麼目的，聖經沒有明確的說，不像使徒行傳十六章所記載的那次那麼清楚，是把福音傳進歐洲，並且按哥林多後書七章所寫的，保羅這一次到馬其頓，裏外的環境還有一些難處。雖然是如此，他的道路還是非常的準確：『感謝神，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裏誇勝。』（二14）他沒有走到神的心意以外去，他照樣的在所到之處誇耀基督的得勝。我們切要記住，神所要得着的是人，不是工作，神得着了人，神的心意就滿足。人要抓緊工作，神所作的工就受損害。

神的用人所走的路，最要緊的是顯明基督，在各處都能供應基督，並且是多方面的叫人遇見基督。離開特羅亞是叫人遇見基督的權柄，若是留在特羅亞，就是叫人認識基督的恩典。不管怎麼說，保羅表明了他不是一個為自己活的人，也不為自己屬地的利益而作工，他是『由於誠實，由於神，在神面前憑着基督講道〔說話〕。』（二17）好讓神藉着他們去『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二14）他借用羅馬軍隊凱旋歸來時的俗例來說明他的心意。羅馬人燒香夾道歡迎凱旋的隊伍，在隊伍中除了百戰得勝歸來的大軍以外，還有戰利品與戰俘的行列。凱旋遊行過了以後，軍人受賞，俘虜不是被殺，就是被賣為奴，雖生猶死。保羅表明他的心意，他必須是把自己放在神的權柄下生活，在主的路上走，他方能發出基督的香氣，這香氣使順從基督的人得着更多屬靈的豐富，也叫不揀選主的人受大虧損。要使自己的道路帶着馨香之氣，神的用人必須揀選主的心意，跟上主的安排。甚麼時候隨從自己，甚麼時候就失去基督的馨香；甚麼時候體貼自己，甚麼時候就不再供應基督的生命。

神的用人的腳步由不得自己，只能單一的根據神，叫神能得着他，也藉着他讓神得着更多的人。保羅是這樣的跟隨主，凡愛慕被神使用的人，也該同樣的跟隨主。——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三章

『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三1~四6）

保羅向哥林多的教會說明了他不去哥林多的原因，很自然的，那些反對保羅，要在他身上吹毛求疵的人，一定會這樣說：「保羅，你又在為自己吹噓，捧自己的場了，你說你是神的用人，誰知道呢？其他的使徒都沒有為你寫介紹信給我們，你說你是使徒，有甚麼憑證呢？」人心裏所想的，聖靈早就鑒察到了。在一般的情形下，各地的神的兒女實在是須要有當地的教會所給的介紹信，才容易在外地與神的兒女們建立起交通來。但是保羅在哥林多教會中間卻用不着這一套，因為哥林多的教會，是神藉着保羅的手來建立的。姑且用人的話來說，保羅就是哥林多教會的創辦人（這詞沒有聖經真理的根據的，不適宜使用），那裏還用得着介紹信呢？哥林多前書九1~2裏，保羅就說過這樣的話：『……你們不是我在主裏面所作之工麼？假若在別人我不是使徒，在你們我總是使徒。因為你們在主裏正是我作使徒的印證。』

『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

保羅把福音傳到哥林多，在那裏有人信了主，得救了，教會就在哥林多建立了。保羅又停留在哥林多一年零六個月之久，把主的真理教導他們，又陪伴他們在生命的道路上追求，哥林多教會的長成，也是保羅手中所作的工。所以一提到介紹信，保羅就說：『我們豈像別人，用人的薦信給你們，或用你的的薦信給人麼？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寫在我們的心裏，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三1~2）因為工作的果效，比白紙黑字的介紹信作了更有力的明證。

『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藉着我們修成的。』

眾人都知道保羅與哥林多教會的關係，看見了哥林多的教會，就看到了保羅的職事。神用着保羅和他的同工在哥林多所作的，為保羅等人寫了一封在他們心裏的介紹信，這封介紹信比任何的介紹信都來得具體，也來得真實。神所用的人，是用供應恩典的實際，來印證服事神的職事；用基督的生命去供應人，把人帶到基督的面前來得恩，來證明神對他的揀選和差遣。

如今一般人的想法，不是留意去察看神給人的印證，而是首先去留心人的名氣、學問和職位這一類的資歷。我不是毫無原則的去否定這些東西，但我必須指明，這樣作就是本末倒置。神要得着人，神得人的方法不是道理上的說服，而是藉着神的大能，透過聖靈的工作，使人信服基督。「說服」是思想的問題，「信服」是生命的問題。人不直接的遇見神，碰觸到神，人是信服不來的。在服事上能使人信服神，就證明神使用了這一個人。因此對於神的用人，我們不是看他有甚麼學歷和資歷，而是看神有沒有使用他，叫他能供應有恩典的服事，來顯明神給他的職事。

『用永生神的靈寫的』

哥林多的教會明顯是神用保羅等人寫的一封介紹信，介紹保羅等人是神的用人。這信不是用筆墨寫在紙上，而是用神的靈寫在人的心上。這信是一封異乎尋常的信，也是一封永遠不能磨滅的信，因為這信就是聖靈透過人作工的記錄。神願使用每一個人作祂的器皿，如同祂願意萬人得救一樣，但事實上並不是每一個人都是神手中的器皿，不是神不想使用，而是神不能使用。人的難處是不懂得作僕人，只是想着作主人，口裏是要作僕人，心裏是要作主人，有點像那些不守本位，惹人氣惱的公務員一樣，明明是欺壓百姓，還說是人民的公僕。像這樣的人，神實在不能使用，因為他們不是在等候給神使用，而是不住的伺機去利用神，因此，這些人沒有條件給神使用。

神所用的人定然是讓聖靈自由指揮的人，神工作的主力，不是人的出身、地位、學問與才幹，而是聖靈的大能。聖靈不能在那一個人身上自由運行，那一個人就不能作神的器皿，只有跟從聖靈的引導，作聖靈所要作的工，不叫聖靈擔憂，這樣才能成為神手中合用的器皿，成就神的計劃。因此，神的用人的工作果效，就是聖靈在他身上作工的記錄，記錄他在建立基督的身體上的事奉；也是聖靈為他的服事所作的見證，見證他受聖靈引導的經歷。工作範圍的大小不是問題，工作的進度也不是問題，問題只在聖靈能不能在人的身上顯明神所要作的工，建立基督的身體。這就是神的靈所寫成的信，印證誰是神的用人。

『不是寫在石版上，乃是寫在心版上。』

神的靈藉着祂的用人所作的工，印證了保羅的職事。這一種介紹信不是寫在紙上，而是寫在人的心裏，事實上，用紙來寫也寫不了。聖靈用事奉的實際來作介紹信，正是神在新約裏作工的法則。當時的猶太人還是脫不了律法的觀念，他們自己放不下律法，也盡力去影響外邦教會去傾向律法。『寫在石版上』就是律法的原則，一切都是按規條，所有的都着重在外邦的儀文，能滿足儀文的要求就算是對的，所以只要作好外面可以給看得見的就是合格，不管人與神的實際關係有甚麼實質的變化。在律法下生活慣了的人，並不熟練看神在恩典中所作的工，正如長久生活在黑暗中的人，不能一下子就適應有光的環境。

神不要人注重在外表上的做作，而要人注意在裏面的實質變化。所以在救恩顯明出來以後，神就在人的裏面作工，使人在生命裏起變化，叫人與神之間，從間接的關係（憑律法，包括憑祭司在內），轉變成為直接的關係，就是憑恩典，憑基督作生命的事實。這一種裏面的實質變化，和建立關係的憑藉所起的變化，都是在人的裏面開始與完成。所以保羅說的「寫在心版上」就是根據這一個事實來說的。神把祂在恩典中所作之工作為職事的介紹信，一面寫在作工的人心裏，另一面也是寫在接受恩典的人心裏。人看見哥林多教會，就認識保羅是神的用人；人看見保羅，也就看見神藉他所作的工，所成就的神的心意。人承認保羅是神的用人，或是不承認他是神的用人，都不能抹煞神已經使用了他作工的事實，因為這些事實是印刻在人的裏面。這是新約的職事，不是叫人只看見外表的儀文，而是碰觸到裏面的變化；不是叫人只看見宗教的活動，而是直接的遇見了神。

『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

『石版』和『心版』的意義，是出自耶利米書卅一31~34。神向祂的百姓預告祂將來要作一件大事，

就是祂要結束律法的管治，就是舊約的條規，不再根據律法的字句來要求人，而代以聖靈的管治，就是新約的內容，賜給人以生命的恩典。所以新約不是無中生有，而是在神的計劃中的，進猶太教的人也不能否認神要與人另立新約的事。新約的事實一經提出來，反對保羅的人又會有話說：「保羅，你太高抬自己了，你依然是不自量力。」神的靈透過保羅又再向人說話，澄清關於在新約裏的事奉。『我們因基督，所以在神面前才有這樣的信心。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甚麼事，我們所能承擔的，乃是出於神。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着字句，乃是憑着精意〔或作聖靈〕。』這新約是神的恩典，是聖靈的工作，把基督的所是和祂的所作，作成在信的人身上。一切是因着基督，在人是無可誇的。保羅明說，他能作一個在新約裏事奉神的人（執事），全是因着基督，是神因着基督的緣故而使用祂作神的用人。這一段交通的話，引出了舊約和新約在職事上的分別。

『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

舊約和新約的不同，不在於主要內容的區別，而在於神執行的方法不一樣，或是說神實行的法則不一樣。比方說，舊約的律法，要求人『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申六5，新約也說『活着，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參羅十四8）在舊約的律法上要求人孝敬父母，在新約中也是，『作兒女的，要在主裏聽從父母』（弗六1）。在律法上不許人說謊，在新約中就要求『各人要與鄰舍說實話』（弗四25）。在實質的內容上沒有甚麼不同，只是在執行的方法上大不一樣。

舊約的執行方式，是以律法的字句為根據，字句是怎樣寫下來，人就要照着字句的要求去作好，並且要作得滿意，作得不滿意就要受懲治，因為是律法。新約的執行方法是根據實意，只要把實質作出來，就是完成神的要求，並沒有一定的樣式去死死的跟隨，所以說是精意。再進一步說，舊約是人照着律法的字句要求去作，是在外表的活動上，去滿足字句的要求，動力全在人自己的努力。新約是藉着賜生命的聖靈的律，在人的裏面把神的要求實際的活出來，動力是在生命。

『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清楚的給我們指出，照着字句來作，很可能作出來的是空洞沒有實質的東西，只不過是一個好看的宗教儀文的外貌。若是活出精意來，那就是實實在在享用着神的心意。舉一個例子來說，在律法裏的贖罪方法是獻贖罪祭，人犯了罪就要獻贖罪祭。贖罪祭獻過了，律法就不能再定他的罪，因為已經辦過贖罪的手續了。但是，辦完了贖罪手續的人，不一定都有悔改認罪的心意，像掃羅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在律法的手續上，獻過了祭的人就得了赦免，但是在神的鑒察下，他仍舊是帶着罪孽的人，這就是『字句是叫人死』，一進入字句，靈就發死。贖罪祭的精意，是指着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的代贖。一個真正認罪悔改的人，相信主耶穌，接受祂作救主，他就得赦免了，也得救了。他雖然沒有照律法的要求，帶着贖罪祭牲到聖殿去獻祭，但他照着贖罪祭的精意，接受了主耶穌作救主，他的罪在神面前就塗抹了，也洗淨了，這就叫作『精意是叫人活』。舊約是叫人在儀文上作，新約是讓人藉着神的恩典，在生命裏活，活出神的心意，滿足神的心意。兩約的目的是一樣，但執行的方法全不相同，前者是叫人死的字句，後者是叫人活的精意。

新約的服事是憑着精意，憑着聖靈，不是憑着人所作的，乃是根據神自己。人憑着信心去接受神的差遣，聖靈的同工就顯明神託付給他的職事。『用墨寫』的是字句，產生的果效是『叫人死』；『用

永生神的靈寫的』是『精意』，產生的果效是『叫人活』。神使用保羅，叫眾人都在基督裏活過來，一切被神使用的人，也都是作出叫人在基督裏活過來的果效，這才是在新約裏的服事，因為不是作在人的外面，使他成為一個只有敬虔外貌的宗教徒，而是藉着聖靈作工在人的心裏，使他得着神的生命，成為神的兒女。

『屬死的職事』和『屬靈的職事』

死抱律法的人，不容易脫離律法觀念的捆綁，因為律法也是神藉着摩西傳給以色列民的。只有在他們看見了神作工的階段，他們才能脫離律法觀念的捆綁。

不錯，律法是神藉着摩西傳的，來源也是出於神，也是在神的榮耀中傳出來的，所以律法在人中間是帶着榮耀開始的。但是神的話說，即便是如此，律法仍然是稱為『屬死的職事』（三7）。律法雖有積極領人到神面前去的效用這一面，但律法也有消極定人的罪的效用的另一面，因為人本身的缺欠，律法在人身上起不到積極叫人在神面前活的作用，只是起了定人罪叫人死的作用。不是律法不好，而是人不對，使律法結果成了屬死的職事，起着叫人死的作用。在傳律法的當時，發生了兩種情況，說明了律法在人中間沒有真實的解決人的難處，『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榮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臉，這榮光原是漸漸退去的。』（三7）頭一種情況，是人不能在律法前睜得開眼睛站立，摩西只好蒙着臉，讓以色列人可以在他面前站立。律法是帶着神的榮耀的，人不能在神面前站立。另一種情況是，這榮耀不是發自摩西，而是因為長久與神交通的結果，使摩西吸取了神的榮光，又反射神的榮光，所以這榮光是漸漸的退去。這歷史說出了，律法只是神工作的一個階段中的法則，它的歷史任務完成以後，它的功用就要結束，神不再使用律法為工作法則，律法就不再對人發生管理和引導的作用。律法本身有停止使用的時候，律法的結果是定人的罪，所以律法稱為屬死的職事，理由是太明顯了，它全然是定罪的職事。

藉着主耶穌基督所作成的救贖，一個新的屬靈職事顯出來了，這一個職事叫作『稱義的職事』（參三9），是充充滿滿有榮光的職事。這榮光比律法所帶來的榮光更大，而且是不會過去的，因為這職事是神的兒子親自作成的，它的果效存到永遠，它的內容是叫人活。神是不願意叫人死，乃是願意叫人活，因此，照着祂的時間，『稱義的職事』就代替了『定罪的職事』。

既是這樣，神當初為甚麼要傳下定罪的律法呢？律法既有停止使用的一天，那又何必多此一舉呢？羅馬書七7正回答了這個問題：『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為罪。』五13又說：『沒有律法以先，罪已經在世上，但沒有律法，罪也不算罪。』因此羅馬書三19~20十分清楚地說：『我們曉得律法上的話，都是對律法以下之人說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審判之下。所以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稱義。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律法的歷史任務乃是顯明罪的事實，使對罪的定罪有了根據，從而使人知道自己實在是罪人，必須尋求神赦免的恩典，人才能在神面前得生。沒有律法，人的心就不會預備好，人也不會尋找神救贖的恩典。所以律法本身雖沒有直接解決人在神面前的難處，但是卻為神救贖的恩典作了開路的工作，催促人在倚靠自己的夢幻中脫出來，轉而歸向那在律法以外，向人打開恩典之門的主耶穌。

『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

律法把人帶進恐懼裏，恩典把人帶進榮耀的安息中。所以，作為新約的執事的保羅，可以大聲地說：『我們既有這樣的盼望，就大膽講說。』（三12）講說神的救恩，講說神榮耀的豐富。不像當日摩西把律法接過來以後，因着律法定罪的影響，叫人不能接觸到神的榮耀，就是反照出來的榮耀，人都受不了。摩西把帕子蒙在臉上，以色列人才可以稍為安心的聽神的話，但因此都看不見律法的榮光漸漸的退去，沒有認識到律法就是那『將廢者』，也不知道律法的效用有一天會停止。他們以為律法的功用長存，使他們對律法產生了一種成見，以為律法永不會過去，造成他們到現今還是把自己放在被定罪的地位上，仍舊不敢敞着臉去接受神榮耀的恩典，至今還把遮隔神榮耀的帕子留在心裏。『這帕子在基督裏已經廢去了……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三14~16）

心裏的帕子一除去，對律法的成見一拿開，就看見主在新約裏的恩典是何等的豐富。『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那裏，那裏就得以自由。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反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三17~18）這是何等榮耀豐富的恩典！這就是新約的內容，是神在律法以外，藉着祂的兒子耶穌基督造成功的，在律法內沒有辦法能得着，只有在基督裏可全然的接受這豐盛的恩典。『主就是那靈』，靈一作工，人就得了自由，再沒有任何的捆綁與限制，連律法也不成為限制。再進一步可以面對面的見主，敞着臉的看見主的榮耀。更進一步，變成了主的形狀，我們成了主榮耀的彰顯，主成了我們的生命，我們與主合一了。看到這裏，我們可以肯定的說，舊約的律法是使人不能接近神，新約的恩典是使人與神聯合。——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四章

『我們原不是傳自己，乃是傳基督……』

基督所帶來的恩典是這樣的豐富，神在新約中所顯明的職事又是如此的榮耀，神所用的人怎樣去完成神所託付的職事，就是一件非常重大的事。神的用人心意上稍有一點的偏歪，不夠準確的完全向着主，這職事就會受到損害。撒但也是千方百計的要損害這職事，叫人得不着神挽回的恩典，享用不到基督榮耀的豐富。聖靈引導着保羅去完成在這職事上他的那一分，正好是給一切服事主的人一個極美的榜樣。看見了榮耀的主，和榮耀的救恩，就甘心情願的『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

『只將真理表明出來』

保羅接受作新約的執事這職分，他十分清楚全是神的憐憫，以他的背景，以他對你神的歷史，他怎樣也不會想到神會用他，但神實在是使用了他。因此，他說：『我們既然蒙憐憫，受了這職分。』（四1）他就棄絕一切暗昧可恥的事，保守自己在神的聖潔中，並且立定了心意，『不謬講神的道理，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四2）不單是傳講真理，也照着真理來生活。神的用人「言」與「行」不一致，就是敗壞神的事。多少人對主的敵對，是因神的用人沒有活在真理裏，也沒有把真理向眾人傳講。在教會中，不在真理裏的事很流行，若是有人照真理而行，反倒被看為極端，惹起人的非議。

神的用人必須要把真理活出來，這樣就叫眾人從心底裏敬佩他，因為眾人的良心都因着他而遇見了神。有一位神的用人的兒子，他不肯相信有神，但他承認一件事，若是有一天他要信神的話，他只要相信他父親所事奉的神，因為他在他父親身上看到了一些和一般人不同的東西，吸引着他，使他生發愛慕的心。撒但常常弄瞎人的心眼，叫人看不見基督榮耀的救恩，但神的用人能把真理活出來，也能叫頑梗的人轉向主。問題就在神的用人肯不肯付代價去傳講真理，去活出真理，不管人喜歡不喜歡，就是要單單的表明真理。這是神的用人的高貴品格。現今在教會中流行着許多人的道理，神的真理卻不受人重視，以致神的教會失落了屬靈的見證。這不能只怪一般的信徒，造成這一種失落，更重的責任是在作神工作的人身上，因為連他們自己也不重視神的真理。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不跟從潮流和風氣，只是去注意要把真理表明出來。

『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

主若開我們的眼睛，撤除撒但在我們心中的蒙蔽，使祂榮耀的光照明我們，我們必然會看見兩種大事，就是四4所說的『基督本是神的像』，和6節所說的，『那吩咐光從黑暗裏照出來的神，已經照在我們心裏，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這兩個看見決定了神的用人事奉的態度。

『基督是神的像』，正呼應『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約一18）說出了基督就是神向人的顯出，人若要認識神，那路徑就是從認識基督開始，認識了基督，也就認識了神。『凡不認子的就沒有父。認子的連父也有了。』（約壹二23）並且人也是因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弗四13）。基督是把神顯出在人的中間，是認識神唯一的途徑，離開了基督，人就與神就無分無關了。

『神榮耀的光顯在基督耶穌的面上。』（四6）說出了基督就是榮耀。摩西臉上的榮光是反照神的榮耀，基督面上的榮光是顯出祂自己所有的榮耀。神在我們心裏照明這一件事，啟示這一個奧秘，是要叫我們領會，神在人身上恢復榮耀的工作，是經過基督而達成的。神要得着人，把人安放在祂的榮耀中，叫人成為祂榮耀的顯出，像祂懷裏的獨生子將祂顯出一樣。因此，神就讓祂的獨生子來作成這一件事，祂把祂本性裏一切的豐滿，連同祂的榮耀，併放在基督裏，就叫那些在基督裏的人，都得了神的榮耀和豐滿。

這兩件大事，一是人到神那裏去，一是神到人裏面來，都是因着基督而作成的。保羅認識了這些事實，就使他『不是傳自己，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他不敢用自己去代替主，他知道只有基督才是道路，任何的代替都是堵塞到神那裏去的路。他必須以基督為主，順服祂，高舉祂，傳揚祂，單討祂的喜悅。神的用人也該建立這樣的事奉神的態度。

撒但對付神的工作，就從損害神的用人開始，使祂所用的人代替基督，或是讓眾人在神的教會中多注意人的心意，少注意神的心意，甚至是不注意神的心意，把人抬高到一個地步，越過了基督。這正像現今在基督教中所流行的風氣，一切都以人為主，根據人的想法，滿足人的需要，基督再沒有作主的地位。教會在外表似乎是大有進步，而事實上卻墮落成為一個社會團體，稍為好一點的，還帶着一點宗教的氣味，更甚的，就與屬地的社團完全一樣。

保羅一認識了主，就確定了這個事奉的態度，『不是傳自己，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是基督為

主，是祂作事奉的對象，是祂作服事的中心，一切是根據「祂」，不是根據「我」。要完成神所託付的榮耀的職事，神的用人必須要有這樣的態度。願主幫助我們，救我們脫離跟隨人的智慧，和屬地的風氣。

「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四7~五10）

神所託付的職事是這樣的榮耀，又充滿了恩典，神的用人自然是無條件的甘心去執行，但是把神所要作的顯明出來，定然是會招惹撒但的攻擊。在它的鼓動下，人的怒氣是紛至沓來的，還有它直接在人心思中的攪擾，叫神的用人會在不自覺中灰心喪膽，在服事主的路上退下來，撒但的目的就是這樣。保羅在他的經歷中，說明了這一樣屬靈的爭戰，是何等的真實和猛烈，不忠心於神的託付，自然不會有難處，因為人已經成了撒但手中的俘虜；若是忠心的執行神的託付，人就成了撒但集中火力射擊的目標。主升到天上，神的見證交付了給教會，而教會顯明見證的核心就是神的用人們，撒但不能到天上對付主，那只好全力的對付主在地上的見證人。

人所能承擔的實在是有限的，長久的踐踏與折磨，使人不容易受得了，但實際承擔難處的不是神的用人自己，而是那位已經得勝了的主，所以儘管撒但的攻擊是那樣的厲害，卻不能使神的用人倒下去。保羅是這樣的站穩了，歷代的聖徒也是這樣的站穩了，現今的時候，許多神的兒女都是一樣的使撒但蒙了羞。他們為主失掉了人的前途，他們的身體從強壯變成衰殘，他們的頭髮從烏黑變成斑白，他們青春的年日全被人奪去，他們喪失了人在地上所該有的一切，包括家庭和生存的權利。但是，他們沒有怨言，還是堅強的站在主的一邊，多少可歌可泣的事，從他們的身上傳流出來。血肉身軀的人，怎能忍受這一些？在這些歷史的背後，又有甚麼秘密隱藏着呢？不識神的人永遠不會懂，但神的兒女都知道那是甚麼一回事。

『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

憑着人自己的所是和所有，要想在屬靈的戰場上不倒下去，實在是不可能的。但是，歷世歷代以來，眾聖徒的經歷都說明了一個事實，神所用的人不單在爭戰中沒有失敗，並且還顯出極有能力的擊敗仇敵。在人看來，他們是柔弱的，但是在撒但的攻擊裏，他們卻是剛強勇敢，絕不退後，結果就叫仇敵蒙羞。這個得勝的祕訣乃是因為神的用人們十分清楚自己不過是瓦器，是脆弱的，不堪一擊的，絕不能靠自己顯出功用來的，因此絕不敢看自己的所是，也不憑持着自己的所有。因為一切出於土（瓦器）的東西，就是屬地的東西，都是不可靠的。這一點體會實在不容易，十分需要主給我們憐憫，特別是稍稍有點人的學問與才幹的人，要在主的榮耀光中看見自己的脆弱，認識自己的軟弱和缺欠。

光看自己的沒有還是不夠的，若只是「沒有」，那只有投降，束手就縛的結局。但在我們身上起轉機的，就是神把基督放在我們這些瓦器裏。基督就是神的能力，祂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也勝過了撒但一切的阻攔，經過了十字架的路程，又從死人裏復活，升到天上，坐在神的右邊，接受了超乎萬名以上的名，叫一切被造的都服在祂面前，等候那一天來到，把撒但也踏在祂的腳下。這一位滿了榮耀與能力的主耶穌，在我們一接受祂作救主的時候，就住在我們的裏面。『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四7）瓦器仍舊是瓦器，但是有了基督這寶貝放

在瓦器裏，一切都起了變化，軟弱變成剛強，卑賤成了尊貴，結果是『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裏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四8~9）神的用人不是不遭遇火煉的試驗，但是在我們裏面的基督，成了我們的力量，使我們能承當一切，不會下到絕望的境地，因為沒有任何的事物可以封閉通到天上的道路。也因着基督在我們裏面，神絕不會停止對我們的記念與看顧，我們在這樣的供應與受保護的情形中，就沒有甚麼能叫我們灰心喪膽，歷代的聖徒們見證了這一點，現今神的兒女們也在經歷着這一點。在我們身上所顯出的能力不是出於我們自己，乃是出於神，這樣就使我們能坦然的迎接一切的遭遇，也欣然的迎接各樣屬靈的爭戰，並且大大的向仇敵誇勝。

從死亡得生命的原則

寶貝在瓦器裏，就使瓦器發出了極大的能力，只是瓦器終竟是脆薄的器皿，重重的碰擊就會破碎。這豈不是一個大問題麼？按人看來，真是一個大問題，但在屬靈的事實裏，卻大大的不一樣，若是瓦器破碎了，寶貝就顯出來，所發出的能力更大。盛裝着寶貝的瓦器，雖是仍舊能顯出能力，但多少對寶貝的顯出有點限制，不夠使寶貝完全的顯露，更完全的發出能力，若是破碎了，寶貝的能力就完全的顯出來。這是屬靈的事的一個大原則——從死亡得生命。基督的復活首先顯明了這一個事實，跟隨主的人也是在這原則中活出復活的生命與能力。

『身上常帶着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因為我們這活着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這樣看來，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四10~12）我們因信與主耶穌聯合的結果，使主那死而復活的經歷，也顯出在我們的身上。『我們這活着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11節）就是瓦器在各樣的重壓環境中給碰碎，碰碎的結果不是人身體的死亡，而是我們的舊人不能再有活動的力量，而全讓主來擔當起一切。主一顯出來，我們的舊人不再活動，別人在我們身上所遇見的就是主，不再是我們自己，既看見了主，也就受了吸引來要得着主。我曾收到一位為主受了二十多年困苦折磨的弟兄的信，他開始受苦的時候，是英挺勃發的大好青年，二十多年過後，他成了一個滿頭白髮又佝僂的老人家，而他實際的年紀不過是五十多一點。他的信上這樣說：「……我二十餘年來蒙保守，在基督裏學了不少功課，一部分是為了對付我的肉體裏沒有良善的東西，使我更認清自己，更知神的救贖和大愛。一部分是認識世界，也認識真光。內心常常充滿喜樂和感恩。活着就是基督，死了就有好處，這句話略有體會。前面的道路如何，我深知神為我預備，因為祂的道路高過我的，祂的意念也高過我的。惟有順服，以受苦的心志作為兵器。……」沒有怨恨，也沒有後悔，只有更多的柔軟，卻又帶着異常剛強要繼續追隨主的意志。這就是生命，這就是得勝，生命的流露透過弟兄的信溫暖了我的心，挑旺了我向主的意志，我流了淚，但不是為弟兄自傷的淚，而是在神的大恩大愛中給溶化掉的淚，更新了我的奉獻，也更新了我事奉主的心。

從死亡得生命的實際學習，是神的用人不可缺的功課，不該把它變為死的教條，而該活出它的實意，一面是自己經歷神的信實，一面是成為神的見證。光會說這些話沒有用處，會說這些話的人實在是太多了，必須要實際的去活才有用處。神的用人不故意為自己找難處，但他們一定不逃避難處。我

們該認定，難處是神造就人的手，把神的用人造就得更純淨，更合主的使用。接受從死亡得生命的原則來生活，使瓦器中的寶貝更顯能力，不單是使神的用人自己進入生命的豐富，也同時因這豐富的生命，吸引別人進入恩典。

『我因信所以如此說話』

為耶穌被交於死地，在經歷上並不好過，但保羅和同工們卻是甘心把自己交出來。並不是說，這事既然是不能免得了，一定要發生的，那就無可奈何的接受，即便是進入死地。絕不是這樣，他們所以這樣接受進入死的經歷，是因為他們在信心裏有看見，這些看見讓他們不保留的為耶穌被交於死地。他們相信神所要作的都是是的，所以他們在信心裏說這些話，死在他們身上發動，生命卻在別人身上發動。他們在信心裏看見神要作些甚麼呢？

首先，他們看見，『那叫主耶穌復活的，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祂面前。』（四14）不經過死，就不會有復活；既然有復活，死就並不可怕。神既叫主復活，也必叫在祂裏面的眾人也一同復活，不僅是復活，還要把眾人都帶到祂面前，也能在祂面前站住。神既是要作這一件事，祂必不會叫難處把我們壓倒，叫我們只進入死地而出不了來。相反的，祂要我們藉着進入死地，去經歷與主耶穌一同復活，去顯明生命大能的豐富。

其次，他們知道神要得着許多進榮耀去的兒子，而眾人起初卻不是那麼甘心情願的接受神的恩召，所以為着眾人可以在他們身上遇見主，他們也樂意的為耶穌被交於死地。『凡事都是為你們。』（四15）為了眾人得福音的好處，他們甘願自己受「委屈」。神的用人真需要有這樣的心志，現今許多稱為「事奉神」的人，一心追求與世界看齊，不甘心為主接受屬地的損失，這就不能真正的事奉神，而是事奉自己，事奉瑪門。我不是說，神的用人不該『受加倍的敬奉』（提前五17），他們雖是事奉神，但他們仍舊是人，有人的生活上的需要，他們有資格去接受『加倍的敬奉』，但『加倍的敬奉』只是神兒女們的屬靈學習，卻不是神的用人討價還價的基礎。神的用人若是沒有為主受苦的心志，沒有為神兒女們的屬靈好處而接受『委屈』的定意，基督的生命不能在他們的所作中顯出來的。

除了上述這兩樣看見，他們還在信心裏看見，『好叫恩惠因人多越發加增，感謝格外顯多，以致榮耀歸與神。』（四15）事奉的目的是為了叫父神得榮耀，這是何等崇高的品格與情懷！只要父神得榮耀，我受一些難處和委屈又有甚麼了不起呢！這是主自己所走過的道路，作為主的跟隨者，也走在這條路上是理所當然的，沒有甚麼了不起。因着我的進入死地，能使多人都活過來，更豐富的顯明神的恩惠，使感謝和讚美不住的湧向神的寶座，我就不顧自己的遭遇而接受進入死地。神要把人帶進榮耀，神自己也因此得榮耀，因此，事奉的目的就是為了榮耀神。

歷代的聖徒在信心裏看見神的榮耀，看見神作工的法則，也看見了神的目的。他們向人說了話，作了見證。保羅和同工們也一樣的在信心裏說了話，作了神的見證，我們也願意神得着我們，使我們也在信心裏說話，作神的見證。一個在信心裏看見神的人，一定會跟上主的腳蹤，也沒有一個在信心裏看不見神的人，可以走上主的道路。求主憐憫我們，叫我們都在信心裏看見祂，也叫眾人在我們身上遇見祂。

『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

保羅和同工們『大膽講說』神榮耀的救恩，是為了使別人得着神賜給人屬天的好處。他們『不喪膽』，是為了自己要作主忠心的器皿。要長久維持這樣的心志，實在須要主不住的給我們靈裏有更新，屬靈實際裏有了一點點的陳舊，都叫人不容易繼續按着主的心意活，更談不上跟着主的腳蹤走。神的兒女們已經是這樣，神的用人就更當如此保持靈裏時刻的清新。在屬靈的戰線上，神所用的人是站在第一線，很自然的就成了撒但首先的和重要的攻擊目標。它藉着環境與遭遇，挑動人的自憐與自愛，或是惹動人的自高與自大，在心思上軟化人對主的忠心，懷疑神的作為。多少屬神的人經歷過這樣心思上的爭戰，都深深的體會到靈裏的更新是不能忽略的日常操練。

靈裏的更新和屬靈的認識是分不開的，更新是在經歷上享用屬靈的認識的結果，不實際的去經歷屬靈的認識，這些認識就成了死的教條；實際去經歷所認識的，就使我們更真實的碰到了主，人的靈就新鮮了。我們常常擘餅記念主，雖是每次都是那一個餅，和那一個杯，但我們的心真實的在那裏記念主，主就在我們中間，我們的靈就活了，就新鮮了。一切屬靈的事都是這樣，必須要常常更新，才可以維持我們繼續的向着標竿直跑的心志。

『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

保羅若看自己的遭遇，不是灰心喪膽，也定規會自憐，失去了事奉主的衝勁。別人的不諒解，工作的受破壞，自己身體的衰殘，每一點都可以使人喪氣的。但是他沒有落在這種光景裏，因為他的眼睛不是看自己的遭遇，也不是看眼前的事物，他自己說，『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四16~18）服事主的路絕不是「天色常藍」的，也不是「花香常漫」的，但是服事主的結局卻是『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一面是人進入了榮耀裏，更重要的一面是，神永遠的榮耀的計劃成就，與神的榮耀完全的彰顯。服事主的路程不過是永遠榮耀的道路中的一小段，也是必須要走的一段，這一段路雖然不大好走，但卻是我們進入榮耀去的追求上不可缺的一段，我們記着詩歌上的一句話，「因為沒有十字架就沒有榮耀冠冕」。為主忍受苦楚的結果是得着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所以甘心受苦的目的不是自我虐待，而是為了進入榮耀。兩相權衡，『至暫至輕的』與『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是不能相提並論的，眼見的損失換來現在眼睛所看不見的神的豐富，作這樣的選擇是十分值得的。

要使這個認識成為實際為主生活的力量，使我們在服事主的路上勇往直前，義無反顧，就得面對要來的一切難處，坦然的進入經歷裏。瓦器在經歷中一給碰碎，主自己就出來了，外體越是為主的緣故毀壞，內心就越是一天新似一天，因為在經歷中面對面的遇見主。這些年來，看見不少為主受了許多苦的弟兄姊妹，聽他們歡樂的訴說主怎樣作了他們的陪伴，叫他們平穩的經過那段死蔭的幽谷，我們也因此遇見了主。照理來說，訴說往日的痛苦，該是帶着許多的哀傷與悲愁，因為逝去的年日不會再回來，死別了的親友也不能在地上再相會，衰殘了的軀體更不能恢復青春，但是因為在經歷中遇見主，主的榮耀和主的自己，代替了這一切人眼中看為大的損失，他們的喜樂還是滿足的。

作為一個神的用人，保羅給我們擺出了一個服事主的人的見證，讓我們在服事主的事上，找到了

那維持我們在進入榮耀的路上，可以不退後的祕訣。這祕訣就是，第一，在跟隨主的路上，常常留意仰望主，接受生命的更新與豐富；第二，不讓地上的遭遇叫我們在心思上迷失，以致看不見永遠的榮耀，相反的，要因着永遠的榮耀，使一切屬地的事物失去它們的光彩；第三，不該眼見的一切事轄制我們的心思，眼見的都要過去，因此不叫自己作眼見事物的奴役。——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五章

『乃是願意穿上那個』

若不是有把握的知道我們的前途是進入永遠的榮耀裏，面對着外體日漸衰殘，死亡的威脅日增的情形，人裏面的恐懼與不安是難以忍受的。但在保羅和同工們的裏面卻沒有這些驚怕，反倒是喜樂的等待那一天的來到。『我們原知道，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我們在這帳棚裏，歎息勞苦，並非願意脫下這個，乃是願意穿上那個，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為此培植我們的就是神，祂又賜聖靈給我們作憑據。』（五1~5）帶人進入榮耀是神定意要作的事，神為這個目的作了設計，也進行了建造，蒙恩得救接受了聖靈作憑據的人，都因神這個目的而得安息，他們有把握的知道，身體的死亡並不就是滅亡，而是進入生命吞滅死亡的手續，也是從帳棚遷進房屋去居住的必經階段。有這個榮耀的事實作照明，人的心就不再眷戀這個世界。

不是說這個世界沒有可愛的地方，但神賜給了我們比這世界更美更好的地方，因此，我們的心就不停留在這世界裏。我在念中學的時候，正碰上對日本人進行抗戰，在國家民族面臨生死存亡的時候，大家都甘心忍受艱苦的生活，來爭取最後的勝利。那時的物資很缺乏，糧食也不充裕，能以甘薯充饑就已經很開心了。戰爭勝利了，一切都在復原，我對甘薯就不大感興趣了，若以它來作主糧，就更覺難受，因為那時每頓吃白米飯，有各種小菜下飯，已經是很平常的事。有了更好的，就甘願放下不好的，甚至是次好的。「並非願意脫下這個，乃是願意穿上那個。」有無比永遠的榮耀在前面存留，就不會在心思上接受苦楚與死亡的壓迫；不留戀屬地的事物，就沒有留下心思上受壓迫的機會。

『所以我們時常坦然無懼，並且曉得我們住在身內，便與主相離。……我們坦然無懼，是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在。』（五6~8）對着各種的苦楚，包括死亡在內，裏面仍舊享用安息，可以坦然的接受一切遭遇，輕看屬地的事物，脫離心思上所受的壓力，不是沒有原因的。首先是接觸了天（參五1~2），一看見了天上的事，屬地的事物就失去了顏色與光彩。其次是看見了主，沒有甚麼事物能與主相比，有主同在，苦楚也變成喜樂，再沒有比主更寶貴的事物可以吸引我們。看見了天，也看見了主，我們就脫離了地的捆綁，裏面就坦然無懼，因為一切人眼中看為苦難的事，都不過是催迫我們更接近天，更靠近天。這些年來，許多為主受長期折磨的神的兒女們，都證實了這一點，我自己也在經歷中體會到這一件事的實在。實在是沒有甚麼可以奪去我們榮耀的盼望，也沒有甚麼可以打亂我們裏面的安息，因為這些事的源頭都在坐在天上的主那裏，是地上的一切所不能碰得到的，而我們的心卻固定了在那裏。

『憑着信心，不是憑着眼見。』

我們蒙恩得救，是神要作的事；我們成為要被領進榮耀裏去的眾子，也是神要作的事，使我們得着生命長成的遭遇，都是神所要作的事。我們享用這一切的事，並不是我們的一廂情願，而是我們對神的安排的正常反應，這個反應就是信心，我們是在信心裏跟隨主，在信心裏服事主，也是在信心裏經歷主。環境順遂，我們要主；環境不好，我們還是要主，主從來沒有答應我們不遇見難處，但神給我們應許祂永不改變，祂的計劃和目的也不會改變，都要完成，因此，我們不是憑眼見來決定我們的道路，而是憑信心來行事為人。要憑眼見，人就不能走主的道路，只有在信心裏，才能繼續向前，走完主要我們走的路。

信心不是人的意願，一廂情願不是信心，不少神的兒女把一廂情願當作信心，為自己製造了許多的迷亂。真正的信心是根據神的意願，人就產生跟上去的意念。神宣告祂要作一件事，我們也響應說，我們要照神的宣告去作一件事。信心一定有神的應許作根據。信心既然是人對神的心意的反應，因此，就不在乎眼見的事物是否順遂，也不在乎別人是否同情，只在乎神怎麼說。人的困惑常是因為不能抓緊神所說的，不是不願抓住神的應許，而是不肯為抓住神的應許而付上代價。神所用的人不該考慮要付多少代價，個人要受多少損失，一考慮這些，就立刻落在眼見裏，只好在主的路上退去。我們只該考慮神有沒有說，神說了些甚麼，神怎樣說，我們就怎樣作，這一個心思上的響應才是信心。我們不能勉強神來滿足我們的意願，我們的意願就是再強烈，也不會轉變成為信心，只有神的意願成了我的意願，這才是信心。憑着這樣的信心，我們才能衝破眼見事物的轄制，得以好好的活在神的意願中。

『我們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

在信心裏聯接上神榮耀的計劃，在信心裏經歷神的大能，在信心裏享用神所賜的安息與扶持，也領會神的大愛與體恤，保羅和同工們堅定的宣告他們的心意：『所以無論是住在身內，離開身外，我們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五9）生存也好，死了也好，只要能滿足主，得着祂的喜悅，我也就滿足了。保羅和同工們這一種「只有主」的心意，實在是太美了！但這不該是他們的專利品，而該是所有神的用人們必須有的心意，人若沒有這個心意，在事奉主的路上，他絕不可能走得上去的，因為他的路並沒有正確的方向。

實際的承認祂是主

口裏說承認祂是主是容易的，實際的在行動上承認祂是主是很不簡單的。神兒女們的屬靈難處多發生在這裏，神的用人們的難處也是發生在這裏，在實際的生活中，主在他們的心中並沒有地位，主非但不是他們的主，相反的，他們是要主來作僕人，要主來聽他們。我們實在要承認，我們常落在這種光景裏，命令主，指揮主，沒有真實的讓主作主，個人是如此，近世的基督教更是如此；西方國家的基督教是如此，東方國家的基督教更是如此。真實服事主的人，不該跟隨潮流和勢力走，主永遠是我們的主，這個關係絕不能改換，一點點的改換，也不能作主的用人。作主的用人就得站對作僕人的地位，只聽主的吩咐，只接受主的調遣。

如果說，中世紀時是基督教利用政治，那麼，現今就是政治利用基督教，特別是在東方的基督教

中，表現得更明顯。不管歷史的事實是誰利用誰，站在神的立場上來說，誰都不對，誰都作錯了。這些錯誤的責任，大部分是要「神的用人」來負的，當然他們落到這種光景中，已經不再是神的用人了。在這裏，我要強調的說，神的用人只有一個立場，就是神的立場，站在這個立場上的，才是僕人。神的用人都真正的作僕人，神在他們的身上才有路作工，不然就是人封閉了神作工的路。『僕人的眼睛怎樣望主人的手，使女的眼睛怎樣望主母的手，我們的眼睛也照樣望耶和華我們的神。』（詩一二三2）只望着主我們的神，這樣才是作僕人。看人的日子實在是太多了，根據人的日子也夠了，不能再這樣下去，要轉過來讓祂作我們的主，我們真正的學習去作祂的僕人。

單討主的喜悅

在主面前作僕人是一個理，但不單是一個理，若只單是理，人作不了真正的僕人，因為人的天性是不甘心屈居在人的底下，總想自己能出人頭地。按理來說，主用重價把我們買回來，我們就得作主的僕人。許多人都知道這個理，但真實因此作主僕人的並不是很多。保羅和同工們不單知道這個理，他們還享用了神的愛，因此對神發出了愛的響應。主愛我們，為我們忍受許多苦待，為我們捨了自己，沒有道成肉身以前，祂愛我們；活在地上的時候，祂愛我們，並且捨命要救贖我們；現今在天上坐在父神的右邊，祂還是一樣的愛我們，等着要與我們一同進榮耀裏。這樣的大愛，激動了我們，吸引着我們，叫我們也愛這一位愛我們的主，戀慕着這一位不保留自己來向我們賜恩的主。

愛的吸引，叫人不留意自己的得失，只注意所愛的人的喜悅。人對人是如此，人對主更是如此。從年輕的戀人們的生活中可以看得到，從父母與兒女中間的關係也看得到，那裏有愛，那裏就有吸引，人樂意為他所愛的人忍受勞苦，滿足他所愛的人的需要，生活的意義就是為了愛和被愛。我們被主所愛是毫無疑問的，主愛我們的程度也無法用口舌說得完全，裏面有了愛的響應，我們非常自然的就會討主的喜悅，不單是因為祂是我的主，也因為祂是毫無保留地愛我的主，所以我也不願有所保留的愛祂，單單討祂喜悅，滿足祂心裏所想的。只有愛的催動，才會使人忘記自己的安與危，福與樂，生與死，去叫他所愛的得着喜樂和滿足。『無論是住在身內，離開身外，我們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這是多美的愛的響應，又是神最悅納的心志，更是在人中間最崇高的情操。保羅和同工們是這樣的嚮往主，作了我們一個極美的榜樣，但願我們愛慕作神的用人的人，也是這樣的受愛的吸引而嚮往主，單單的討祂的喜悅，活着的目的是就是要得祂的喜悅。

『基督臺前的審判』

我們立定了心志，要得主的喜悅，光是有這樣的心志還不夠，必須要有與這心志相配的行動，才算是完整。因為到主再來接教會進榮耀裏去的那一天，我們討主喜悅的心志，究竟引發了多少滿足主心意的成績，都在眾人面前陳列出來。『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臺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五10）到了那一天，我們都向主交賬，神的用人固然要交賬，神的兒女們也是一樣的要交賬。那個時候，忠心愛主的人要得賞賜，對主的心意冷淡的人要受虧損。從主那裏得賞賜，就證實了我們在地上還活着的時候，誠誠實實的討主喜悅。賞賜固然是美，但還不如賞賜所印證的美，那就是主承認我們真實的討祂的喜悅。在基督的審判臺前，最美的是神承認我們是討祂喜

悅的人，我們也真實的得了主的喜悅。

提到審判的事，在這裏再多說一些話。當主再來的時候，按着先後的次序發生下列的審判；首先是基督臺前的審判，審判神的眾兒女的生活和工作，它的結果絕不會有永遠的滅亡，而是一面決定神的兒女們得賞賜或受虧損的事，另一面使教會經過審判以後，實際的成了全然的聖潔沒有瑕疵，作個榮耀的教會獻給基督作新婦。所以審判要從神的家開始。

其次是以色列的審判（參太十九28），和列國的審判，就是山羊與綿羊的分別（參太廿五31~46），這兩個審判是主從空中降到地上的時候執行的，很可能是同時分別執行，十二個使徒審判以色列民，主自己審判萬民，但不是所有的萬民，因為不信的死人還沒有復活，這裏的萬民是指經過大災難仍舊生存的人。審判的結果是決定他們進國度的資格。這兩個審判都與教會無關，教會只是在基督臺前受審。

末了的一個審判稱為白色大寶座的審判（參啟二十11~15），這是歷代歷世死了的人所受的審判，死人在這個時候復活。經過審判，名字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都被扔在火湖裏，接受永遠的滅亡，然後新天新地就出現。這個審判也與教會無關，因為信徒早已在主再來到空中時復活被提，進入榮耀裏去了。

唯一與教會有關的，只是基督臺前的審判。這一個審判顯出我們與主的實際關係，我們作神用的人，不要單注意得賞賜，或是受虧損。因着基督審判臺前的亮光，盼望在那一天，主對我們說：『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太廿五21）只這麼一句話就夠了。保羅和同工們是在這一個光中生活，我們也要和他們一同活在這個光中。

「作基督的使者」（五11~七16）

一面是為了看見基督臺前審判的亮光，一面又是為了幫助神的兒女學習分辨真假，聖靈藉着保羅和同工們指出了『基督的使者』的形像，也就是作真基督使者的道路。從主的工作在地上開始起，撒但也在教會中不住的擺下許多假使徒、假先知，和假弟兄。從外貌上看來，他們與神的兒女沒有甚麼不同，也叫「主教」，也叫「牧師」，也稱為「弟兄」。保羅和當日的教會吃過他們的虧，現今神的兒女更忍受着他們的苦待。對這些假冒的人物，神的兒女必定要知道如何去分辨。要知道如何分辨，就先要知道『基督的使者』的形像。『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勸人，但我們在神面前是顯明的，盼望在你們的良心裏也是顯明的。我們不是向你們再舉薦自己，乃是叫你們因我們有可誇之處，好對那憑外貌不憑內心誇口的人，有言可答。』（五11~12）「魚目混珠」這句成語給我們深刻的提醒，一切的假冒卻裝得比真的還像，不然就騙不到人，更不能滿足撒但的要求。感謝主，藉着保羅和同工們，擺明了『基督的使者』的模樣，也指出了『基督的使者』所走的道路，藉着他們的腳蹤，就可以看明真的與假的來。這正是從果子認出樹的原則。

從來神的兒女們都在良心上有一個軟弱，也可以說是一種愚昧，就是只憑外貌接待人。別人打出了「基督教」的幌子，或是亮出了「基督教工作人員」的各種「銜頭」，他們就毫不分辨的接受，甚至還歡呼感謝讚美神。這樣實在是太愚昧了，進了撒但的圈套，幫忙了撒但的差役來對付神，還以為自己是熱心事奉神，但願主救我們時刻脫離這種愚昧與無知。我們從正面來看看神的用人的樣貌，叫

我們可以因着基督的使者所作的，一面是受了保護，不落在撒但的網羅裏；一面又是遇見主，更深的進入祂的豐富裏。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

愛是服事的大動力，理是印證了服事的方向與內容，缺了愛的服事就缺了活潑，也缺了生命氣息。在屬靈的事奉上，不能供應生命就是製造死亡。保羅和同工們的服事是基於這個寶貴的事實，從理的認定激發了愛，在愛的事奉上活出了理。是愛與理的聯結，造成了神所悅納的用人。『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五14~15）是神大愛的沖擊，叫保羅和同工們不能抗拒內心的催促，要把自己完全擺上，一心一意的事奉主，討主的喜悅。

真正認識主的恩情的人，都不能禁止自己去火熱的愛主。愛主是那麼自然的事，在事奉上處處流露出對主的體貼，和向着主的戀慕。在現今的基督教中，叫人所遇見的，為工作而工作的情形居多，為愛主而在事奉中滿足主心意的少；滿足人的理的情形居多，活出神的理的卻少。巴不得主給我們更多的顯現和啟示，使我們先認識祂的恩情，再進而領會祂的心意，然後根據祂心中所想的去服事祂，去滿足祂。

『為替他死而復活的主活』

為誰活？這是愛的服事的試金石。準確的事實是為着主而活，但怎樣能判別是否為主而活呢？這是在事奉上最基本的難處。火熱的工作情緒不能作判別的依據，只為別人設想也不能作判別的依據，只掛上「基督」的名字更不能作判別的依據，這種想法正如在多年前，有一位姊妹向我提出的一個問題一樣的無知，那問題是：「一件事情，經過了向主禱告，是不是就成了神的旨意？」我們都會回答說：「不是」。但是我們卻常在這個問題的原則上去「服事」主，還自我陶醉在這一類的「事奉」上。

「為主活」不單是一個心志，更是一種實際的生活。在主的光照下，我們就看出自己的愚昧來。許多的火熱，不過是為了人的理想，為了滿足個人的志趣，沒有實際的連上主的心思，即或外表似乎有點像沾上了主的邊，事實上還是作在人的構想和推理裏。真正的為主活，是從有把握的知道主的心意為開始，然後就實實在在的活在主的心意裏，作主所要作的。是主的心意，就不管別人同情或不同情，都一心一意去作；不是主的心意，就是所有的人都不諒解，甚至是激烈的反對，也不肯在這事上有沾染。要有把握的知道主的心意，必須好好的在讀聖經上下功夫，領會聖經的真理，掌握真理的原則，根據真理和原則去生活與工作，這才是叫作為主活。聖經上一件歷史，不能作為原則，聖經所記的個別事例，也不能作為真理，根據聖經並不是在聖經上找出一個例子來作行動的根據，而是在聖經中去領會神完全的計劃、神一貫的心思，和神有系統所講的話。求主幫助我們建立真正為主活的生活。

『不憑着外貌認人了』

人最愚昧的事情，莫過於憑外貌來認識事物，憑着外表的現象，就作出定論。對於物質界的事，這樣的認識常造成許多的錯誤。人迷信科學萬能，但科學對事物的解釋不斷的修改，並沒有甦醒人，

使人不再憑外表去決定事物。相反的，還更進一步的把人留在這愚昧裏。對屬物質界的事尚且如此，對屬靈的事就更顯得愚昧無知。保羅自己吃過這種大虧，他體會得很深刻，神的靈也不住的以這個經歷來提醒他。他說：『所以我們從今以後，不憑着外貌認人了。雖然憑着外貌認過基督，如今卻不再這樣認祂了。』（五16）他憑外貌認基督，結果是自以為向神發的熱心，卻成了抵擋神的愚昧。照人來說，基督既是神所差來的拯救者，是神百姓的君王，怎麼可以是一個無佳形美容，面目憔悴，衣衫襤褸的拿撒勒人耶穌呢？既沒有威勢，也沒有盛大而華麗的儀仗隊，這樣的人不會是基督，何況他還常有抵觸律法字句的事，不可能，一千一萬個不可能。憑外貌，憑人的見解，當日的掃羅就不遺餘力的對付主，踐踏跟隨主的人。是神的憐憫，叫他認識了真相，知道了自己的愚昧，就不敢再憑外貌認人了。

憑外表去認識神的事物，一定是越走越遠離神，越作越不是神的心意。憑外表的現象作根據，神藉着基督所作成的救贖就給忽略了，社會工作成了基督教的主要內容，地上的政治活動成了基督教今天的新方向。人還振振有詞的辯說這是神在這時代的啟示。那裏知道，這樣作是基督教的自殺行為，正是撒但的高明手法，來除滅基督在地上的見證。保羅經歷了恩典，聖靈藉着他見證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一切都是出於神，祂藉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五17~18）他如今是在新造裏，他認識了基督是神的一切，神也藉着基督來成就一切，所以他不再在人自己裏認識事物，人自己的認識只能停留在外表。他是在基督裏，他透過基督看一切的事物，他就有把握的知道了神的心意。作神的用人的人，必須學會在基督裏看事物，因為只有在基督的真理裏，才能有條件給人知道神的心意。

『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

事奉神的工作，都是環繞在勸人與神和好這一個中心上。一切的工作，不管它的環節有多少，都不能脫離這一點。缺少了這一點，所有的工作都不是事奉。作工的人是不是神的用人，從他的工作內容就可以看出來，他的工作若不是突出了叫人與神和好，恢復人與神的正常關係的事實，這人就不是神的用人。『將勸人與祂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這就是神在基督裏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所以我們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藉着我們勸你們一般。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五18~20）保羅這一段話說得太清楚了，工作的內容是叫人與神和好，工作的方式是『勸你們』和『求你們』。這一個『求你們』，更標明了在事奉上懇切的程度。

不知道神迫切的盼望人與祂和好，不抓緊基督工作的目的是叫人與神和好，就不能作神的工。事奉神的工作是叫人認識神，叫人遇見神，叫人享用神，因此事奉的果效一定是把人帶到神的面前。沒有叫人遇見神的工作是人的工作，一切單以人為對象，目的只為滿足人的需要的工作，都不是神所要的，只不過是宗教的活動，但是人卻多偏愛這樣的工作。『基督的使者』就是基督的代表，他的工作就是顯明基督的所是，和傳揚基督的所作。人的工作中沒有顯明基督的，這人就不是基督的用人。『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為神的義。』（五21）『無罪』是基督的所是，因為祂是父懷中的獨生子；『替我們成為罪』和『叫我們……成為神的義』是基督的所作。神的用人的事

奉一定是環繞着這個中心的，偏離了這一個中心，忽略了基督的所是和所作，那些人都不是神的用人。
——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六章

『在各樣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神既是已經使那無罪的基督替我們成為罪，為要使我們成為神的義，成為神的彰顯。這一個恩典實在是又深又厚，認識這個恩典的人，都會很自然的把自己交出來，全然的獻上給主，作主的僕人，給主使用。保羅和同工們不敢糟蹋主的恩典，也勸神的兒女『不可徒受祂的恩典，因為……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六1~2）為了不叫人受妨礙，以致拒絕神的大恩，保羅和同工們積極的活出神的見證，用實際的行動來證實神託付給他們的職分，堵住那些敵擋神的人的口。他們堅定的宣告，要『在各樣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六4）。聖靈藉着保羅的宣告，向神的兒女們指出了事奉神的人的道路。

顯明十字架的道路

主所走過的是十字架的道路，事奉主的人所走的也是同一條道路，因為『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僕人不能高過主人。』（太十24）不跟着主的腳蹤走的，就不是走在主的路上。事奉主的人的實際生活本身就是一個見證，他們的路就是十字架的顯出，他們不是在享用世界，而是與世界有分別；不是向世界的風氣與作法看齊，而是活出他們是在神的恩典中。

他們不受外面的事物打岔向着神的心，『就如在許多的忍耐、患難、窮乏、困苦、鞭打、監禁、擾亂、勤勞、儆醒、不食。』（六4~5）這一切的事物儘管在他們身上發生，他們也不會改變事奉主的心，他們深深的體會，這一切事是使『耶穌的死』在『我們身上發動』（六10、12），叫十字架的果效更多的顯明在他們身上。他們不逃避難處，反倒在難處中正面的活出主的性情。『廉潔、知識、恆忍、恩慈、聖靈的感化、無偽的愛心、真實的道理、神的大能。』（六6~7）這就是不允許有不義的攙雜；不在乎人對自己的印象是好是壞，因這些不會影響我們跟隨主的選擇；更不在乎外表給人的觀感，只注意實際的生活，這就是『仁義的兵器在左在右、榮耀羞辱、惡名美名。似乎是誘惑人的，卻是誠實的。似乎不為人所知，卻是人所共知的。』（六7~9）這實在是沒有自己了，也就是十字架在他們身上作工的結果。在人看來，他們的生活是充滿艱困與苦惱，事實上他們卻是進入了以神為樂的實際生活裏。從外面看來，真的是『似乎要死，卻是活着的；似乎受責罰，卻是不至喪命的；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的；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六9~10）這真是神的用人的素描，或說是神所用的人的速寫也對。神是他的目標，神是他的力量，神也是他的喜樂與享用。在他們身上嗅不到世界的氣味，只是散發着基督生命的香氣。

寬宏的心

一般來說，人的心思都是狹窄的，受不了人的不同意和不諒解。人與人之間的報復，就是由這種心思所引發的，難得有人能脫出心思狹窄的牢籠。哥林多的教會使保羅很難堪，使保羅難受。一位弟兄說：「哥林多教會是叫保羅哭的。」保羅哭只是為教會難過，而不是為自己遭遇反對而傷心。對教會，保羅是以為父的心向着他們，『我這話正像對自己的孩子說話。』（六13）毀謗也好，誹謗也好，誤會也好，他都不放在心上，只要這些屬靈的孩子們能轉向神，自己忍受一點羞辱又有甚麼了不起呢！這是基督生命的流露，是愛的蔭庇。他雖然指出他們的不是，卻不是為了責備他們，好出一口怨氣，而是為了把他們帶進神的面光中，好挽回他們，造就他們。『我們向你們，口是張開的，心是寬宏的。』（六11）但願主幫助我們，在神兒女們的中間活出這樣寬宏的心。

『不要同負一轡』

才說完寬宏的心，一下子，保羅又好像走進狹窄裏去了。但這只是「好像」而已，並不是真的把神兒女圈進狹窄裏。許多人批評基督徒的心太狹窄，容不下別人的宗教經驗和主張。我們不否認這樣的批評，但是我們要說，我們若是狹窄，卻不是由於我們自己的想法，而是由於忠實於屬靈宇宙中的事實。對人我們是寬宏的，無論是誰，我們都盼望他們在又真又活的神面前得好處，但是對混亂主的真道的主張，我們絕不會容讓，也不會去接受，更不會去妥協。因為這並不是宗教信仰的異同的問題，而是關乎人與又真又活的神正常關係的問題，也就是人是進入永生，或是進入永死的問題，這樣嚴肅的問題，我們怎能以處理學術的態度去處理呢？永生與永死的問題，絕不能拿來談談說說，開開玩笑。可以這樣說，對人我們是寬宏的，對神與人的關係，我們不是狹窄，而是嚴謹。

神愛世界上的人，我們也愛世界上的人。神不接受世界的性質，我們也只能與屬世界的有分別。進入「分別出來」的見證，又是事奉神的人所不能忽視的，沒有與世界分別，就沒有神的見證。『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轡。義和不義有甚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甚麼相通呢？基督和彼列有甚麼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甚麼相干呢？神的殿與偶像有甚麼相同呢？因為我們是永生神的殿。』（六14~16）分別的範圍是在神的見證上，分別的界線是在信與不信的事實上，不分別就產生屬靈的混亂，叫人對神的認識模糊，在救贖的恩典上徬徨。當日擾亂哥林多教會的是那些不信救恩的人，是只抱緊律法而不要基督的假先知，和假弟兄。聖靈藉着保羅向教會告誡說，要與這些人分別出來。對混亂神的真道，敵擋神的假先知和假弟兄，不是談愛心的對象，只能分別出來，不能與他們同負一轡。

歷世歷代以來，撒但都把許多似是而非的人事物攙雜進神的教會中。近代的「不信派」從社會福音到新正統神學，直至擴展成名字好聽的「自由派」，都是使人的眼睛對神迷糊的。神要求神兒女們和這些人分別出來的吩咐是這樣清楚，但聽見而領會的人卻是不多，知道不對而仍然與他們混合在一起的人卻不少。除了不信派以外，現今更有許多攪政治活動的人物，也攙進基督教裏來了。他們背上「主教」或「牧師」的銜頭，儼然成了基督教的代表，大搖大擺的來欺騙基督徒，而事實上又真有許多人是歡喜受騙的。巴不得神的話打開我們的眼睛，叫我們看見要分別出來的見證。中國教會給這批人傷害得夠淒慘了，全地之教會也因他們產生了混亂，他們不是弟兄，也不是合一的對象，除了與他們分別以外，我們不能有別的選擇。

合一是主的要求，分別也是主的要求，沒有分別就沒有真正的合一。一切出於撒但的都要分別出來，因為基督和撒但是沒有相干的，是絕不能有一點點調合的。基督的性質是光，撒但的性質是黑暗。基督的工作是把人領到神面前，去享用榮耀的救恩，撒但的所作是破壞人與神的正常關係，把人留在黑暗裏。無論怎樣去看這個問題，都須要活出分別的見證來。「不信」是撒但心思的表現，「不義」是撒但工作的性質，「偶像」是撒但在地上的化身，包括一切要代替神在人心裏的地位的人、事、物。不從這些人、事、物裏分別出來，神的恩典就受到掩蔽，神的工作就受到阻擋。『我們是永生神的殿』，因此絕不能容讓不屬神的事物攙雜進來，對這些抵擋神的事物也不該有一點妥協的餘地。

『就如神曾說：「我要在他們中間居住，在他們中間來往。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這是全能的主說的。』（六16~18）分別就是給神有路進到人中間來，所以神所要作的，就是把人分別出來，單單的歸向祂。不跟上神的心意，就是阻擋神。因此人所該作的，就是把自己分別出來，不與「不信的」同負一轡。我們要看見，若盼望神進入人中間，人就得從一切與撒但有關的事物中分別出來。分別是對地的收縮，是在我們裏面的擴充。

主稱為『全能主』，在新約聖經中並不多見，這個名字是向人顯出權柄與能力的。因着權柄，我們得順服主，好好的與不信的事物分別出來；因着能力，我們可以從主那裏接受所須的力量，使我們能完全的分別。分別是不能給人留情面的，是近親也好，是朋友也好，都不能讓他們絆住我們，叫我們不分別。『因為世上有許多迷惑人的出來，他們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這就是那迷惑人，敵基督的。……凡越過基督的教訓，不常守着的，就沒有神。……若有人到你們那裏，不是傳這教訓，不要接他到家裏，也不要問他的安。因為問他安的，就在他的惡行上有分。』（約貳7~11）最懂得愛的約翰，正在教導神兒女學習相愛的時候，一下子就轉到嚴格的分別來，我們就該知道分別出來的嚴肅性了。只有分別出來才能保持教會的純淨，也只有分別出來才能使神的見證不產生混亂。事奉神的人不會分別，甚至不知道要分別，他在事奉神的路上是走不上來的。沒有分別出來，就沒有見證神的路。——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七章

『我因你們……滿得安慰』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七1）這等應許是甚麼呢？就是六章末了所說的：分別出來，就是神的兒女，神就要作他們的父。因着這些應許，神的兒女們就當追求聖潔的生活，一面使自己長進，以至成聖，另一面又成為神的用人們的喜樂與安慰。有了分別出來的心志，才會尊神為大，活出神的性情。不肯分別，就定規是活在自己裏面，結果是自己受虧損，也成為別人的難處。

保羅和同工們真盼望哥林多教會能認識神的恩典，不再拒絕他們，和他們所傳的真理。在七章以前，保羅所交通出來的，差不多都是在事奉主的路上的苦難，好像作了神的用人，就只有艱苦，沒有

喜樂與安慰。事實不是這樣，神的用人的喜樂與安慰，就是神的兒女長大到一個地步，活進神的心意裏。這種喜樂是屬天的，不是屬地的。人認識了神的恩典，享用過神的豐盛，他們的心就不愛慕屬地的享用與福樂，人不能了解他們的感受，但他們卻是人雖生活在地，實際上是生活在天。不知道屬天的喜樂與安慰，只注意物質的報酬和滿足的，是不配作神的用人的。『我因你們多多誇口，滿得安慰。我們在一切的患難中，分外的快樂。』（七4）有幾個人能領會，教會進入神的心意就是安慰，是患難中的大喜樂呢？以神為樂就是神的用人的享受。

教會長進是神的用人的安慰

哥林多教會曾經叫保羅哭，如今他們又使保羅笑了。他們曾經與保羅過不去，保羅雖受過他們的對付，但他仍舊承認他們的長處。保羅和同工們在馬其頓的那段日子，『身體也不得安寧，周圍遭患難，外有爭戰，內有懼怕。』（七5）真的使人喪氣，但是提多一來，他們就受了安慰。他們所得的安慰，就是看見哥林多教會長進了，也就是說，神的恩典與憐憫顯在哥林多教會裏。神的用人受安慰，是因着教會的兩個表現。這些表現就是教會能長進的原因。

1. 真實的順服

哥林多教會對保羅雖是曾有意見，但是當保羅在主裏給他們責備的時候，他們也實在的蒙了光照，切實的悔改了，重新活在神的面光中。這是對神的順服。他們想到保羅不念他們的愚昧，還是與他們感情相通，還是挽回他們。他們就想念保羅，為自己的愚昧哀慟，這是因順服神而思念神的用人。他們這樣順服，然叫保羅開心受安慰，顯明他對他們的苦心沒有白費，神實在是藉着他在他們中間作了工。『我先前寫信叫你們憂愁，我後來雖然懊悔，如今卻不懊悔，……如今我歡喜，不是因你們憂愁，是因你們從憂愁中生出了懊悔來。』（七8~9）保羅與教會的感情是相通的，但卻不因教會的缺欠而喪氣，反倒諄諄善誘，把教會帶回正途。教會回轉了，這正是作工的人的喜樂與安慰。教會與神的用人之間有這一種感情，神就喜悅，教會也就大大的蒙福。

2. 準確的學習

『你們依着神的意思憂愁，……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來，以致得救。但世俗的憂愁，是叫人死。』（七9~10）受了光照就生出憂愁是對的，但所生發的憂愁不一定對，必須要看憂愁的源頭是甚麼。『照着神的意思憂愁』，和『世俗的憂愁』，在外表上都一樣是憂愁，但在來源上就不一樣了。兩個不同的來源產生兩種不同的結果。照着神的意思憂愁，領人脫離虧欠，重新恢復交通，引進生命的活潑。世俗的憂愁，叫人懷疑別人的指摘是存心報復，使自己的自尊受傷，因而產生更大的敵對的心思，不肯脫離人的愚昧，落在屬靈的死亡中。教會蒙了光照，又照着神的意思憂愁，這樣的學習是準確的。只有準確的學習，才使教會得長進，只有這樣教會才能完全的歸向神。教會歸向神，神喜樂，神的用人也喜樂。

神的用人的喜樂與安慰，完全是根據教會歸向神，這又是神的用人高貴的品質的另一面。個人的福與禍、樂與苦，不是神的用人所計較的。教會長進，教會全心的歸向神，才是他心裏所最看重的。

教會在神面前活得對，活得好，他就歡喜。他就是落在極大的患難中，也不能不受安慰。

神的用人信任教會

『我若對提多誇獎了你們甚麼，也覺得沒有慚愧，因我對提多誇獎你們的話，成了真的。……我如今歡喜，能在凡事上為你們放心。』（七14~16）讀過這一段話，真叫那些造成教會與傳道人不和協的人們羞愧死了。教會與傳道人對立，不管原因是甚麼，也不管是誰先發動，都是使主的名受辱，使神的兒女受虧損的，因為都不是敬畏神，以神的事為念的行徑。保羅雖因哥林多教會心裏受傷，但他沒有抱怨，也沒有因他們的一點過失而對他們失去信任。他深知道他們是神的兒女，他們仍是有歸向主的心。他因着信靠主，也相信他們會在神面前回轉，他沒有對他們失望，仍舊在期望中等待着他們。感謝主，他的信任沒有落空，連提多也因此給帶進同一的信任裏。

教會能受信任，神的用人能信任教會，這是何等美的事！信任不等於放任，信任是因為先信靠主，相信主的工作主必負責。在信靠主的基礎上，給教會教導及帶領，神的兒女也因為信靠主，因而信任神所用的人的帶領。彼此信任，同心敬畏神，一心一意向着神，教會就蒙福了。求主親自教導我們去作基督的使者，積極的活出基督生命的榮美與豐富，消極的分別出一切與基督不相調和的人、事、物，好帶着教會一同進入神所要顯明的見證裏。——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八章

學習活在身體的見證裏（8~9章）

神的用人是神為着建立基督的身體而賜給教會的。他們的服事不是為了一個地方的教會，而是為了眾教會。他們的功用不是只在一個小範圍中顯出供應，而是供應整個身體。雖然有時因屬地的原因而有限制，如地與言語造成一些的阻隔，但是在心思裏，卻是要超脫一切屬地的限制，切實的進入身體裏。作神工作的人必須要看見，傳福音也好，造就信徒也好，都不是事奉神的目的，這些只是事奉的過程。事奉的目的是為了建立基督的身體，好使神的榮耀，可以在這些首先在基督裏有盼望的人身上得着稱讚。

人的天性是自私的，也是以自我為中心的。就是得救以後，人也不能完全脫離這種意念，甚至還把這種意念帶進教會中。這就是教會產生不同宗派的一個基本的原因，破壞了基督身體的見證。對教會來說，這種心思十分有害。作為神的用人，本人固然要脫離這種心思，還要進一步，積極的帶領教會也脫離這種心思，好使教會實實在在的活出身體的見證來。保羅在他的事奉中，不單是帶領人得福音的好處，也帶領人更深的認識主，更帶領人進入身體的見證裏。

在傳統的觀念中，哥林多後書第八章和第九章，通常被認為是財物奉獻的一些原則。在文字記載的表面看來，顯然就是這一回事。但仔細的研讀，我們可以發現，聖靈是要藉着財物奉獻的學習，把教會帶進身體見證的操練中。因為這裏所說的獻上，是直接為了供給在缺欠中的弟兄，範圍是超越過地方教會的。聖靈在這裏叫人所看見的是『眾教會』，也可以說，是地方教會與地方教會之間的交通，

與彼此的扶持。神的用人必須先看見身體，先看見眾教會，才能照着主的定意，把神的兒女帶進身體的見證裏。

站在身體的地位上顯出肢體的功用

神在地上建立基督的身體，透過所有在基督裏的人，來顯明神的榮耀與豐富。一切在基督裏的人，都因着基督而聯結成為一個身體，在身體裏彼此聯絡作肢體，藉着肢體的配搭，而顯出身體的見證。因此，身體的見證能否顯明，就根據肢體有沒有發揮出正常的功用。聖靈在哥林多前書裏，用着保羅啟示身體的真理，在哥林多後書中，又用着保羅去指導教會活進身體的見證裏。

沒有看見身體，肢體的功用是不會發揮出來的。不是不能發揮，而是不肯發揮。肢體的功用顯出來，對身體就有了供應，對自己卻是一種勞苦。在天性上一切都以自己的利益為前提的人，要在身體上顯出肢體的功用，那是有心思上的大困難。所以必須先看見教會是一個，只有一個身體，在一個身體上的肢體不正常顯出功用的話，就使生命枯萎，身體殘廢。因為神的兒女在基督裏是血肉相連，不能分開的，肢體的感覺是影響全身的。一個肢體不舒適，全人都感到苦惱，一個肢體得滿足，全人就感到舒暢。從蒙恩得救時起，我們就已經在這一個身體裏，知道了固然是在這身體裏，就是不知道也仍然是在這一個身體裏。甚麼時候看見身體，甚麼時候就可以脫離自己的捆綁，發揮肢體的功用，進入身體的見證裏。

馬其頓眾教會的榜樣

猶太的地方發生饑荒，使徒行傳十一27~30記載，在外邦的眾教會，都用愛心記念在猶大的弟兄們。在馬其頓的眾教會，更是不落人後。『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仍有滿足的快樂。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我可以證明，他們是按着力量，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的捐助。再三的求我們，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八2~4）按人看來，馬其頓眾教會當時的處境也不好，雖然不是受着饑荒的威脅，但卻是因信主而落在人的逼迫裏，他們也需要弟兄們表同情。當他們知道在猶大地的弟兄們缺少衣食的時候，他們肢體的感覺就大大發動。他們要供應弟兄們的缺欠，雖然自己並不是有許多的富餘，但是他們感覺到弟兄們的難處就是他們的難處。他們要分擔弟兄們的難處，不只是盡了力量，也是過了力量的擔起弟兄們的難處，要叫弟兄們得安慰。他們很可能是從沒有見過面的，彼此並不認識，在地域上的距離來說，是十分的遙遠。但這有甚麼關係呢！只要是同在一個身體裏就夠了。在身體裏就打破了地域的觀念、民族與文化的觀念，也消除了感情的冷淡。

認識了主的恩典，和主所要作的，沒有人會強調人中間的不同，也不會築起門牆來分別弟兄。相反的，卻是在主裏面與弟兄們調合在一起，彼此顧念，彼此扶持，在真理裏彼此建立。古代的聖徒們是這樣的活在身體裏，今天很多清心向着主的弟兄姊妹們，也是這樣的活在身體裏，把弟兄們的事看作我自己的事，我自己的事，也成了弟兄們所樂意擔當的事。沒有看見身體，人都不樂意這樣作。不作，個人沒有損失；要作，個人所有就要減少，多作，那損失就更大。感謝主，神的兒女看見了身體，就不再看自己。因為他們深深的知道，作在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主的身上（參太廿五40）。活在一個身體裏，沒有甚麼人的理由，包括習慣、背景、交情……等等，可以叫神的兒女不愛弟兄。

身體的感覺，使我們脫離自己去記念弟兄。

『照着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

人保留自己，便沒有條件可以跟上神的心思，在甚麼事上都是一樣，在進入身體裏更是這樣。照人看來，為弟兄交出一些財物來，並不是財物的奉獻，因為並不是獻給主，而是施給人。但是認識了主所要的是甚麼，他們便看見了基督的身體，他們就有了把握，作在身體上，就是作在主的身上。

財物的奉獻，不管是誰直接取下，是教會也好，是有需要的弟兄也好，是奉主的名作工的團體也好，所獻上的都記在天上的賬冊上（參腓四16~18），是神所收納下來的。因為在財物的奉獻上有一個屬靈的基礎，就是『先把自己獻給主』（八5）。承認了主的權柄，才能跟隨主的心意，去作主所要作的事。主要得着身體，我們就重視身體；主愛祂的教會，我們就體貼主的心意，在教會中樂意顯出作肢體的功用，去供應教會。跟上了主的心思，就能調合在跟隨主的人中間，彼此供應，彼此建立和幫扶，顯出基督身體的見證。一切的工作與帶領，若不能帶進基督身體的見證，都不能說是『照着神的旨意』，因為不夠活出神的目的。祂不是只要我們因弟兄們的幫助而減輕難處，脫離重擔，祂是要我們彼此相愛相助，而顯出身體的見證，這是祂最喜悅的。

身體原則的應用

為了在猶大的弟兄們的需要，保羅曾安排提多到哥林多教會去，帶領他們學習背負弟兄們的重擔。在學習這個功課以先，讓他們去領會主如何為我們交出自己，別處的弟兄們如何的為在難處中的肢體發熱心，好激發哥林多的教會也愛慕活出主的生命，在生命中一同享用主的恩典。因為神的豐富是為着全體神的兒女的。

具體的享用神的豐富，就是實際的應用身體的原則。『我原不是要別人輕省，你們受累，乃要均平。就是要你們的富餘，現在補他們的不足，使他們的富餘，將來也可以補你們的不足，這就均平了。如經上所記：「多收的也沒有餘，少收的也沒有缺。」』（八13~15）起初的教會，凡物公用，沒有一個人看自己所有是自己的，都是與神兒女們所共享的（參二44，四32~35）。後來因着環境的改變，他們不能都活在一處，但這個與神兒女們共享所有的原則並沒有停止，只是用另一種方式來實行而已。富足的幫補有缺欠的，神今天使我富足，讓我去幫補缺欠的肢體，到一天，我有了缺欠，肢體們也補足我的缺欠。作得甘心，也接受得愉快，因為我們是活在身體裏，那不是世俗的人情，而是我們是肢體，有不可分割的感情，有彼此照顧的責任。這就是身體原則的應用。

在身體內服事

對神的事奉，不該為地上的教會界線所限制，而是該跨越地方教會的界線去服事眾教會。神的用人是為着全教會，地方的教會是全教會的一個見證單位，地方的教會一切的服事，也是為着全教會。所以神兒女的服事，不該狹窄到只是限於本單位，而該擴展到身體裏。基督教自從產生了教會與傳道人之間的僱傭關係以後，神的用人神的兒女的服事，有意無意的多少被局限在本單位的教會裏。這些都不是在身體內的服事。保羅和同工們當日的服事就不是這樣，他們絕不受地方的限制，他們的眼目

是看見眾教會，一切的服事都是為着眾教會。

在八16~24裏，提到把愛心記念弟兄的款項送出去。在中文聖經中一共提到『眾教會』四次，每次都是連結着事奉的，說明個人的事奉，和地方教會的事奉，都和眾教會發生直接的關係。事實上也真是如此。一處教會的榮與辱，都是連上主的名字，一連到主的名字，就一定連上全教會。所以一處地方教會的事，也就成了眾教會的事。解送愛心的獻款，原只是哥林多教會的事，但聖靈藉着保羅所作的安排，明顯是以眾教會作着眼點的。這是在身體內的服事。

在身體內服事該注意的事

在身體內服事不單是服事範圍的問題，它是有它的原則的。有了對的範圍，若沒有對的原則配上去作，結果反會破壞身體的服事。這是非常重要的，千萬不要掉以輕心，免得使教會所作的失去見證，成了敵擋神的人攻擊毀謗教會的把柄。

1. 服事的目的是為了榮耀神（八19）

這一件事絕對不能有攙雜，人的天性太喜歡炫耀自己，誇自己所作的。目的若是這樣不純淨，別人只能看見人，而看不見神。更壞的，叫一些人自誇，叫另一些人嫉妒，造成神兒女中間的不同心。只有眾人的服事都向着神，都為了神的榮耀，就顯出在身體內的服事。

2. 參加服事的人都先經過試驗（八18、22）

人的愚昧和軟弱，不是一兩天，甚至是一兩年的追求就可以勝過的。因此安排參加服事時，首先要注意的，不是根據才幹和熱心，而是根據屬靈的品質。有些人在小事上不容易出毛病，但一碰到較大的事，人天性的各種愚昧都會顯出來，就把事情弄糟了。一些人太易沮喪失望，一些人太易心高氣傲，一些人又容易被名利所誘動……因此服事的內容是由小到大，服事的責任是由輕到重，不住的在經過試驗，煉淨服事的人的屬靈品質，使事奉能進到身體裏。

3. 要站在身體的地位上（八18~19、23）

『眾教會的稱讚』、『眾教會的挑選』，和『眾教會的使者』，都給我們說出了事奉在身體內的地位。這幾個弟兄是誰，聖靈沒有說，也不須要說，反正是參加服事的弟兄就是。若是保羅，或是西拉、巴拿巴、提摩太，和提多，我們會說，他們應該是這樣。但聖靈不說出他們的名字，在人眼中，他們只不過是普通的弟兄，不是有名氣的弟兄。但不管是誰，神所欣賞的服事，是站在身體地位上的服事，是為着眾教會擺上自己的服事。

4. 行在光明中（八21）

『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這樣。』（八21）在神面前我們的存心固然要對，在人面前也不能忽略，尤其是與第三者有關係，特別是財政上的事，更要謹慎。聖靈藉着保羅所作的安排，不叫提多一個人負上責任，而是讓幾個弟兄一同去服事。彼此可以見證，行在光

明中，行在清潔中，可以堵住無知人的口，也不給毀謗的人拿住把柄。

在身體內的服事，不是單純解決工作上的需要，而是為了神教會見證的建立。所以不是一兩天的學習和操練，也不能在短期內見效，並且一定要實際的按着原則去操練，就可漸漸的活出身體的服事。

持守教會的見證

保羅提醒在哥林多的教會，把從前應許在愛心裏念弟兄的獻款預備好，等提多和弟兄們來收集，就送往耶路撒冷去。保羅這樣提醒，不是要哥林多教會顧全面子，而是帶領哥林多教會學習守住教會的見證。『所以你們務要在眾教會面前，顯明你們愛心的憑據，並我所誇獎你們的憑據。』（八24）各個地方上的教會，在屬靈的長進追求上，是彼此扶持，彼此勉勵的，因為他們在基督的身體上彼此作肢體。因此，一個地方的教會所作的，不單是解決教會在本地方所該作的，也同時是為了給眾教會一個事實來作勸勉交通，叫彼此受激勵。同樣的，眾教會所作的，也都給各地方的教會提供了屬靈上的扶持，印證了神在地上的見證道路與方向。

因着在身體內的事實，各處的教會都該認定，他們不是在單獨的為神作見證，而是與眾教會一起在地上作神的見證。這見證雖是分散在各地顯出來，但這見證是一個整體，內容與中心都是一樣。各地教會是在各自的地方擴張神的見證，在屬靈的彙合中，各地教會所作的見證，就是整體見證的一部分組成。因此我們不能讓教會的見證出破口，必須在各地的教會維持各地教會見證的完整性，好使神藉着教會在屬靈的領域中所作的見證得以完整。這樣的學習，必須從神的用人先開始，然後帶着地方的教會一同進入學習，使地方的教會真正的成了神見證的一個單元。眾教會合起來，就是神見證的整體。我們不能單着眼在解決本地教會的問題，而要看見本地教會所作的，與眾教會的關係，要帶出好的影響力，防堵壞的事物腐蝕教會的見證。——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九章

在愛心的記念中活出教會的見證

基督身體的見證不是一個口號，只給人呼喊一陣子就完事，它實在是一個神兒女在地上所追求的目標，是實實在在的一種生活。透過這種具體的生活表現，就把身體的見證活出來。見證不單要說，更需要活，只說而不活的見證是沒有根的。說了而不實際去活，那些見證就是虛假的。說是容易的，所以人都喜歡說，要活出來就比說出來困難多了。但活是必須的，不能活出來的見證就不是真實的。保羅不單帶領哥林多教會去認識身體的見證，也很具體的指導他們去活出身體的見證。

在身體內供應有需要的肢體，應該是十分自然的事，既樂意，又甘心。手從來不會向口收取運送食物的工資，腳也不會向身體埋怨走路太多，每一個肢體都是很實在的供應它們的功用。不是勉強，而是正常的反應。所以保羅讓哥林多教會懂得，在身體內所作的供應，『是出於樂意，不是出於勉強。』（九5）既是樂意，不是勉強，就該時刻都作好供應肢體的準備。愛心不是壓擠出來的，而是等待着要流出來的。流出來的愛心才能使身的見證活過來。『因此，我想不得不求那幾位弟兄，先到你們那裏

去，把從前所應許的捐貲，預備妥當，就顯出你們所捐的，是出於樂意，不是出於勉強。』（九5）也許有人以為保羅教導哥林多人顧惜面子，這種想法是錯了。失去面子是極小的事，失去了進入身體見證的操練是大事，失去神的喜愛更是大事。

對照哥林多前書十六2的教導，『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着，免得我來的時候現湊。』我們更能體會甚麼叫作活在身體中。必須先有肢體的感覺，然後才会有作肢體的供應，只有肢體的感覺才會『留着』，不是『現湊』。現今在基督教流行的「信心奉獻」，和這個原則並不相符，是兩回不同的事。能為肢體作供應先『留着』，那實在是蒙福的事，因為是具體的進入身體裏，實在的作愛心的記念。

財物奉獻的原則

是為主的工作奉獻也好，是為幫補肢體的缺乏奉獻也好，都是獻給神，作在基督的身體裏。在基督教的習慣中，財物的奉獻多半還是沿用舊約律法上的十分之一的條例。這條例在新約的教會中作參考是沒有問題，若作定例就是跟不上神的心意了。事實上，在舊約律法下生活的人，他們的獻上的實際數字是超過十分之一的，因為供物與獻祭也是一種獻上。

在新約的教會中，財物的獻上，是基於『先把自己獻給主』的事實上。人是主的人，人所有的也就是主的，主有權柄去調度人所有的一切。在實行這一方面，聖靈給了我們一些原則，使我們可以有所根據實際的去作。

首先祂叫我們認定，『少種的少收，多種的多收。』（九6）種的是我們的獻上，這是毫無疑問的。收的是些甚麼呢？從下文可以看見，我們因獻上而收取的，是神的喜愛，和神所賜的各樣恩惠，叫我們可以擴充我們愛心的服事，也就是把我們放在更大的豐富中。

其次是學習順服生命的帶領。『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難，不要勉強。』（九7）我們在神面前該怎麼作，要作多少，並不是我們憑自己來作定規，而是聖靈在我們裏面來管理，來作分配。祂不勉強我們，也不要使我們作難，祂只是把我們帶到主的面前，叫我們看見：『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九7）神不是看我們獻上的量有多少，只是看我們是否樂意。祂欣賞那些不為自己留下太多的獻上，所以祂稱讚那獻上兩個小錢的窮寡婦，而對富有的人在有餘之中所獻的保持緘默。

認識作我們供應的是主，我們把主所供應的用在主的身上，那是太蒙福的事了，再沒有甚麼事比作在主的身上更蒙記念。主看到那些作在祂身上的事，便不能不記念那些這樣作的人。『神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的加給你們。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樣善事。』（九8）多行各樣的善事，就是擴張在身內作主眼中看為美的事，這是主所記念的，『他的仁義存到永遠。』（九9）因此，被神用的人，自己一定要先學習活在身體裏，也帶領神兒女一同活在身體裏。

在身體中的供給顯出身體的見證

在身體中的供給與服事，不單使感謝歸於神，也實在顯出身體的見證。因為只有在身體裏，神的兒女對肢體的供給，才不會受阻礙。透過供給聖徒的事，把神的兒女在生命中的聯結關係顯明在人的眼前，不是為得名聲，也不是為得地上的好處，只是因為是身體上的肢體，神的兒女就擺上了自己。

藉着這樣的擺上，眾人就看見了身體的見證。

首先，在身體中作供應，是補上了聖徒的缺乏（參九12），不叫神的兒女生活在貧乏中。特別在一些落後的地區中，人的欠缺是太多了，神的兒女懂得在愛心中記念一同作肢體的人，雖不能使人在地上富足，但至少使同作弟兄的人，不至貧缺至死。人處在缺乏中，自然的都要先顧自己，而神的兒女不單顧自己，也顧念弟兄，這是何等的美。我曾經在患難中受過肢體這樣的照顧，主也感動我在欠缺中記念肢體，供給肢體的需要。在人的眼中，這是難以想像的事，但主實在使我們如此作了。因為祂把我們放在一個身體裏，肢體相顧就成了十分自然的事。

其次，在身體內作供應，要叫更多的感謝歸給神。不單是受供給的人發出感謝，也因着這些感謝，叫供給人的在神面前多受記念，多享恩典，叫他們也向神發出感謝，一面是神恩典的豐富臨到自己，一面是多有服事肢體的恩典。這一來，叫神的教會時刻充滿向神的感謝（參九12）。

再次，因着這樣的供應，不單使榮耀歸給神，也把聖徒們帶進在靈裏的交通。『他們從這供給的事上得了憑據，知道你們承認基督順服祂的福音，多多的捐錢給他們和眾人，便將榮耀歸與神。他們也因神極大的恩賜顯在你們心裏，就切切的想念你們，為你們祈禱。』（九13~14）在身體中愛心的供給，把神兒女們在靈裏的交通聯結起來。在教會的歷史中，和現今教會在地上的遭遇，都說明了時空的變化沒有改變神兒女活在身體裏之事實。不先有認識，也不需要一定是曾經會過面，只要是神的兒女，因着肢體的供應，就產生了交通和彼此的記念。

總括一句話來說，神的兒女學會了在身體中彼此供應，就是活出了身體的見證。『感謝神，因祂有說不盡的恩賜。』（九15）為要藉着神兒女的順服，彼此聯結，互相幫助，在地上顯出基督的身體。

——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十章

「主賜給我們權柄，是要造就你們」（十1~十15）

哥林多教會和保羅之間的難處，是在於不認識主的權柄。這是一個十分普遍的難處。就着人的天性，沒有一個人肯甘心接受權柄的，尤其是屬靈的權柄。人的認識是最含糊的，不是拒絕接受主的權柄，就是盲目地跟隨人的權柄。拒絕接受權柄固然是拒絕主的權柄，盲目跟隨人也是拒絕主的權柄，因為是以人代替了主，本質上仍然是對主權的拒絕，要活在身體中，人就須要受對付，好能接受主的權柄。

主的權柄是透過神所用的人顯出來的。一接觸到人，人很容易只看見人，而沒有看見使人顯出屬靈權柄的神，因此就在學習接受權柄的事上發生難處。

屬靈的權柄不是透過組織而有的。屬地的團體離開了組織，就沒有權柄的基礎，失去了在組織中的地位，也就失去了在組織中的權柄。屬靈的權柄卻不是這樣產生的，而是神所用的人，自己服在神的權柄底下，神就使用他們作神的權柄的出口。這種權柄是屬靈的，是活出來的。使用這權柄的目的，是為着把人帶進神面前，去享用神應許中的一切豐富，而不是為着在團體中發號施令，滿足人今生的

驕傲。神的用人能成為神的權柄出口，正像主明確的話所說的：『你們知道，外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只是在你們中間不可這樣，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就必作你們的用人；誰願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僕人。』（太二十25~27）活在身體中要先認識權柄。要使權柄顯明出來，神的用人就得先活在神的權柄中，好讓神的權柄能通過他們顯出來。

神的用人的立場

神的用人在事奉上，必須有正確的立場，沒有立場就沒有事奉。長久以來，神在人中間的見證軟弱，神的心意在神兒女心中隱晦不明，很主要的原因，是作神工作的人沒有明確的立場，以致在工作上沒有目標，在事奉上沒有方向。神的用人的立場若是不準確，他可能真的作了許多工作，卻沒有使人因他所作的遇見神，人也沒有給他帶到神的面前。就像對付保羅的那些人一樣，工作是作了不少，但工作的結果不是叫人看見神，享用神，而只是使人看見人，也擋塞了人到神面前蒙恩的路。因此神的用人必須有正確的立場，作工的人沒有正確的立場，他只能是一個工作的人，不能成為神的用人。

反對保羅的人到處給保羅製造壓力，製造難處。這些壓力和難處迫使保羅要為自己表白。聖靈也使用他的表白，來使我們看見神的用人的立場問題，也因此能領會，活在正確的立場上，就產生了屬靈權柄的效果。所謂立場問題，是要求人放下自己，而且更積極的要求人絕對的跟從主。立場的問題先是對付神的用人，然後使眾人一起接受對付，使神在人中間所要作的不受阻擋，可以自由的顯明在神兒女們的中間。

神的用人只為着真理站立

顧名思義，神的用人就是為神所用的人。這樣的人所作的，一切都是為了神的目的，不是藉着作工而求得自己的好處，而只是藉着作工使人識真理，追求活在真理中。既是這樣，神的用人作工的態度，只允許他們單討神的喜悅，不允許他們為自己的好處而討人的喜悅。保羅只要有一點點討人喜悅的心，就可以避免難處，解決問題了，但他不能這樣作，因為他的立場只允許他討神的喜悅。

『我保羅，就是與你們見面的時候是謙卑的，不在你們那裏的時候，向你們是勇敢的，如今親自藉着基督的溫柔和平勸你們。』（十1）保羅在神兒女面前，藉着謙卑的生活把主活出來，叫人看見主。他不在弟兄們中間的時候，更是勇敢的活在他所認識的屬靈真理裏，持守着真理，維護着真理，敢於抗拒一切敵擋真理的權勢。從人看來，他這樣作是為自己尋找苦惱，但他是為着真理而站立，卻不為自己的好處作打算。這就是神的用人的立場的頭一點。要作神的用人，必須要有為真理放下自己的好處的心志。

為着挽回那些迷失真理的人，保羅是以『溫柔和平』去勸勉人，但不是他自己的溫柔和平，而是『基督的溫柔和平』。基督的溫柔和平是出自基督的生命，這生命是不向黑暗權勢低頭的。像但以理和他的三個朋友，拒絕接受王的飲食時，說的話是溫柔的，但裏面站在主一邊的心志是堅定的。溫柔不是妥協，也不是害怕事態擴大，溫柔是使人受吸引而接受真理。保羅是溫溫和和的待眾人，但他絕不放棄真理的立場，他只是為着真理而站立。

不以自己為依據，只讓聖靈有出口

人常有一個錯覺，以為勇敢一定是帶着血氣，特別是一些對屬靈的事只有一知半解的人，最喜歡用「血氣」兩個字，去批評為真理站立的弟兄們。這造成一種心態，為了怕落在「血氣」中，連勇敢的心都丟棄了。在教會遭遇大試煉的日子中，多少人不敢為主站立，其中的一個原因，就是怕「落在血氣」裏。我們不否認，人的勇敢往往帶着血氣的成分，但屬靈的勇敢是出自聖靈，不是出於人自己。若不是聖靈所供應的勇氣，彼得和眾使徒也不敢說出『順從神不順從人，是應當的』這樣的話來（參徒五29）。從人的天性看，在那一種環境下逃避還來不及，那裏來的勇氣去頂撞有權勢的人呢？

當保羅為真理站立的時候，確實有人批評他憑血氣行事。保羅回答這些人說：『有人以為我是憑着血氣行事，我也以為必須用勇敢待這等人。求你們不要叫我在你們那裏的時候，有這樣的勇敢。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卻不憑着血氣爭戰。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十2~4）保羅的意思就是說，『你們說我是血氣，我卻告訴你們，那是勇敢，不是血氣』。因為這勇敢不是用來對付人，而是用來對付不合真理的事。對人我是滿了體恤和同情，對事我是絕不給撒但留下餘地。保羅能把人與事清楚的分開對待，因為他不是以自己為依據。人若以自己為依據，他就變成了主人，不再是用人，而且他一切的定規都帶着人自己的喜惡，不再是表達主的心意。不以自己為依據，是神的用人的立場的又一點的內容。人以自己為依據，就失去了作神用人的立場，這是最不容易學習的一個功課。但作為一個神的用人，這事一定要嚴格的要求自己。

消極的是不以自己為依據，積極的卻是要讓聖靈有出口。神的用人一切所作的，是根據聖靈的管理。沒有了自己，又沒有聖靈進來作填滿，就成了心思空白，那是一種非常危險的屬靈光景。這等於給撒但打掃乾淨，讓它進來霸佔我們的心思，像主在馬太福音十二43所說的那個人一樣。聖靈是神的用人的司令官，是祂在人裏面發號施令，是祂讓保羅去作這事，也是祂禁止保羅去作那事。一切都是根據聖靈，是聖靈使他溫柔，也是聖靈使他勇敢。聖靈在他身上有了出口，保羅就有了作工的能力，也有了正確的作工的方向。

分辨是出於自己或是出於聖靈，着實是一件不容易的事，但也不是沒有學習的門路。出於自己的，一定帶着為己的成分，別人不知道，自己定規會知道的，出於聖靈的，只有一個要滿足主的心。出於自己的，常是與真理有抵觸的，出自聖靈的，一定與真理十分和諧和調合。出於自己的，裏面沒有恆穩的把握，出於聖靈的，定然有喜樂和平安的感覺。慢慢的操練，就會容易分辨是出自聖靈，或是出於人自己的工作。

把人帶向基督的權柄

神的用人成為聖靈作工的出口，『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們都順服基督。』（十4~5）這些話指明了，神的用人在神的手中成了神的能力的流出。神的用人卻不是藉着工作的成果，來建立個人的利益範圍。神的用人應當是沒有自己的利益範圍的。可是有這樣看見的人並不多，因為他們作工的目的並不單純，能為着工作所屬團體的好處而作工，已經算是不壞的了。但是在神的眼中，就是有了這樣的工作態度，依然是不合格的。

若是為了人的利益，不管是個人的或是團體的，事奉神就完全沒有意義。神兒女們的好處不在主以外，神兒女們的豐富不是在地上，而是在天上。眼睛從屬靈的好處轉向了屬地的利益，神的用人就失去了他的立場。保羅在這裏明確的宣告，他的事奉都是朝着一個屬靈的方向，就是『使他〔人〕都順服基督』。人在神面前心思上的大難處，就是拒絕接受神的權柄。一切具體的難處，都是從這個心思上生發出來的，人的自高、人的自是、人的自以為有、人的自憐、自愛、自卑……，都是基於拒絕神的權柄而生發的。要使這些難處停止，只有一件事可作，就是領人認識神的權柄，接受基督的管理。基督的權柄在人身上有了地位，人就有條件脫離屬靈的難處，可以成為神的榮耀在地上的出口，協助完成神永遠的計劃。

人的心意在神的面光中，是不能隱藏的，他對自己心中所存的也明白得很。服事神的人作工的目的地，若不是使人歸向神，若不是使人順服基督的權柄，他所作的就沒有屬靈的價值。基督是不能給別樣代替的，就是奉主名工作的團體，或是任何的宗派，都不能代替主。神的用人只該把人帶進基督的權柄裏，使人單單的學習順服基督。這樣作就作對了，不是這樣作，就是沒有了作神用人的立場。有正確立場的人並不多，但神只能使用有這種立場的人，去成就祂榮耀的心意。我們求主使我們的靈甦醒，叫我們的服事不是為着工作的擴展，也不是為着團體的名聲，只是為着一個要求，就是把人帶到基督面前，確確實實的接受基督的權柄。

『主賜給我們權柄，是要造就你們。』

神要求人順服祂，目的是要我們得着造就，好讓神把我們在祂面前所失去的榮耀給恢復過來。當人落在自己愚昧無知當中的時候，神忍耐的等候，直等到人認識了神的權柄，祂就責備和管教祂的兒女。神與人的關係，並不在於外表有甚麼東西，宗教的世家、熱心的信徒，甚至是神學博士、有名的奮興佈道家，這些外表的東西並不說明甚麼。真正被神使用的人，是顯在他能運用神所賜的權柄，造就了人，使人更完全的得着神，享用神的豐富。

保羅又說：『主賜給我們權柄，是要造就你們，並不是要敗壞你們。』（十8）這又帶我們去看到屬靈權柄的使用。人很容易把屬地的權柄觀念，帶進神的教會中，使神的家有攙雜。屬地的權柄是指使人，支配人，甚至是對付人和踐踏人，但是屬靈的權柄絕不允許沾染上這些氣味。甚麼時候一沾上這一些，甚麼時候就變了質，不再是屬靈的權柄。不管在任何的情況下，屬靈的權柄的使用，都只能是為了造就人，為了進就人才使用屬靈的權柄。

造就分消極的拆毀，和積極的建立兩方面。總的說，就是在神面前要受對付。該責備的就要責備，該扶持的就要扶持，與真理不調和的事物要拆毀，在真理中的追求要給予鼓勵。疾言厲色並不表示有權柄，權柄是使人能佩服下來的力量。言語是嚴厲也好，是柔和也好，都帶出一個相同的果效，就是人甘願脫離自己的愚昧。保羅會使用這種權柄，他說：『我就是為這權柄稍微誇口，也不至於慚愧。』（十8）不管有人怎麼說，『他的信，又沉重，又厲害。及至見面，卻是氣貌不揚，言語粗俗的。』（十10）他心中坦然，因為他實在是為着教會得造就而使用權柄。教會不能得造就，他就不亂用權柄。權柄使用得合宜，神的兒女就得了造就，連原來反對他的人也轉向了基督，順服了基督。保羅在使用屬靈的權柄上，活出了基督的心意，使那些像丟特腓一樣『在教會中好為首』的人羞愧（參約叁9）。他

活出了神的用人的準確形像。

『只要照神所量給我們的』

『信上的言語如何，見面的時候，行事也必如何。』（十11）說的和作的是一致的，這也是神的用人作工的立場。當人在說自己的話的時候，這人是沒有一定立場的，因為人自己會改變，所處的環境也會改變，因此人所以為有價值的事物也不住的改變。人常常以自己為標準，甚麼時候都是自己對的。但是我們不要忽略一個事實，那些常以為自己對的人，也常是前後不相符的，這就是沒有立場。所以聖靈藉着保羅說：『用自己量度自己，用自己比較自己，乃是不通達的。』（十12）自己不可靠，自己不能作為標準。人是跟着環境改變的，沒有永恆的價值，不能成為作工的人的立場。

神的用人作工是根據神。不根據神作工的，就不是神的用人。『我們不願意分外誇口，只要照神所量給我們的界限，搆到你們那裏。』（十13）『照神所量給我們的』這句話，真是對極了。神的用人作工是根據神，不是根據人。神的不改變，神的永遠計劃，是神的用人作工的依據，叫神的用人的言與行是一致的，前與後也是一致的。這也是神所用的人作工的立場。在神面前不清楚就不要作，若是清楚了，就不要顧慮人的同情與否，諒解與否，只要專心一意去作好神所啟示出來的。

因此，神的用人所作的工，不是出於自己，也不是跟隨人的見解，更不是作在別人工作的基礎上，而是作在神量給他的界限上。照着神的心意作，向着神的喜悅作，並不滿足於眼見的一點點福音果效，而是把眾聖徒帶進主的權柄中，好擴大福音的果效，提高神兒女的屬靈品質，來成就神所要作的。『但誇口的當指着主誇口。』（十17）所誇的不是人所作的，是誇主所作的；不是誇作工的人，而是誇工作的主。神的用人一定要站好這個立場，知道自己不過是神所用的人，『因為蒙悅納的，不是自己稱許的，乃是主所稱許的。』（十18）人誇耀人所作的事太多了，充塞在人耳中的多是這些話。巴不得這些誇耀都在神兒女中間停止，並且更進一步，眾人都專心一意的，只要得着主的稱讚，因為只有主才是唯一的標準。——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十一章

神的用人的持守

認識神的心意是寶貴的，追求活在神的心意中也是很寶貴的，能長久持守着神的心意更是寶貴的。底馬是認識神心意的，也曾活在神的心意中，但是因為不能持守着神的心意，便給自己帶來一個前功盡廢的結果，失去了神的記念和賞賜。持守是要付代價的，持守可能使我們陷入孤單，失掉人的諒解和同情，甚至成了眾人詬罵譏諷的對象。更甚的還要遭到反對、踐踏，和逼迫。但是神的用人一定要持守神所給他的啟示。不能持守真理的，定規是愛惜自己的人。不能持守真理的人，一定是隨着世界的潮流走，東風吹來向西倒，西風吹來向東倒，這樣的人，怎樣可以讓神使用他作神的見證呢？

這些年來，神讓中國的教會多受試煉，顯露了誰是站在主一邊的人。他們經過了多少的艱苦，但是沒有離棄神所要他們持守的。相反的，多少說過許多高言大智的話的人，到頭來卻顯出了他們的懦

怯，甚至成了神的兒女們的阻攔，走上了賣主的猶大所走過的路。能忍受人的誤會，忍受壞環境所加上的患難與重壓，仍舊忠心不渝的跟隨主，像這樣的弟兄姊妹，主實在欣賞他們，也叫我們敬佩他們。神的用人所走的路，自古至今，都是滿了風雨，滿了酸楚。在這漫長的征途上，多少人軟弱了又再剛強起來。幾乎要倒下去了，又蒙主的扶持，再站立起來。手酸腿軟都不能使他們停止向前走，一時的灰心絕望，也不能叫他們從主的面前退下。他們所留下的腳蹤是何等的佳美，何等的寶貴！他們裏面有一顆火熱的心，要持守神的見證，要揚起神見證的旌旗。保羅是走在這道路上的先鋒之一，他確實留下了佳美的腳蹤，他忍受了人的污辱詬罵，他更忍受了神藉着他的手所建立的哥林多教會對他的反臉無情，而且他還持守住他該守的真道，諄諄善誘的把那些要背道的屬靈兒女帶回來，使他們歸向真道。我們雖不能體會保羅心中的苦情，領會不到他為教會所流的淚的深意，但我們總能看見他向着主的忠心，為着持守所信的道所擺上的熱心，並向神的兒女們所付出的感情。他在神面前，為神的用人們走出了一條準確的服事主的道路。

和神的感情聯結在一起

哥林多教會中，有人說保羅說話沉重厲害，說他寫信給他們的目的是要威嚇他們。他們實在太不了解保羅，不認識保羅，沒有體會到保羅為他們流了多少的眼淚，忍受了心中多少的痛苦。保羅明白的告訴他們：『我為你們起的憤恨，原是神那樣的憤恨。』（十一2）也許有人以為保羅太不自量，怎樣可以把他的憤恨和神的憤恨聯結在一起呢？事實上，這正是保羅可寶貴的地方，一點也不是不自量。因着與神有親密的交通，生命中有更多的順服，不單神的心意成了保羅的心意，連神的感覺也成了保羅的感覺。他不單是接受了神的心意，也感覺到神的感覺，因此神的憤恨成了保羅的憤恨，正如神的喜樂成了他的喜樂一樣。每一個神的用人，在感情上都應當和神聯結在一起，讓神藉着他們去發表祂的感覺。

不懂得甚麼叫作在感情上與神聯結的人，定規是一個與神少有交通的人，或者根本就與神沒有交通的人。神把祂的生命賜給我們，不是只叫我們得永生，更是要我們與祂有交通。生命帶進交通是十分自然的事，沒有交通的生命一定是萎縮的。在交通中，神與我們是那樣的親近，親近到一個地步，祂與我們中間再沒有甚麼祕密（參詩廿五12~14）以致祂的心思、意念、感情、感覺，都向我們敞開。保羅是一個常與神有交通的人，他全然領會神的感覺，他表達神的感情是一點也不希奇的事。

神藉祂的兒子基督耶穌得着我們，要把我們恢復到神起初榮耀的心意裏。神是何等的愛我們，祂向着我們的心是何等的重，祂等待着我們用清潔純一的心來歸向祂。祂是忌邪的神，祂不能忍受我們偏離祂，而再轉回到黑暗的權勢裏去。我們若真的轉向愚昧而迷失，祂的心會憤怒，也會傷痛。『因為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十一2~3）失去向主的單純，就是迷失。許多人以為，只要有基督教外表的形式與名稱，就可以了，但神絕不這樣看。祂只看我們用甚麼態度對待基督，祂留心察看我們追隨基督到甚麼地步。祂單把基督賜給我們，祂不承認基督以外的事物是祂的心意，我們與基督的關係不對，祂心裏就感覺痛苦難過和憤恨。

不管我們因着甚麼原因失去基督，神的心都過不去。『假如有人來，另傳一個耶穌，不是我們所

傳過的，或者你們另受一個靈，不是你們所受過的，或者另得一個福音，不是你們所得過的，你們容讓他也罷了。」（十一4）保羅有一些話沒有說出來，那就是：「我絕不能容讓，不是我不肯容讓，而是神不能容讓。神不容讓，我怎麼能自作主張去容讓呢？」體貼神心意的人，只能高舉基督，不能讓別的事物來攙雜，或是來代替。

靠近末了的時候，撒但用着各種的方式與方法，要在基督教中放進攙雜的東西，攙進代替基督的東西。明顯的異端不必去說它了，但必須一提的，其一是自稱是「自由派」的，其實是「不信派」，他們所傳的道理叫人嚴重的迷失。其二是政治的滲透，使教會全然變質，使神的見證在地上滅絕。這兩種情形，我們都不能用視而不見的態度去對待的。但是不少稱為基督徒的，作為是基督教的領袖的，他們對這些事真的是視而不見。他們只要在基督教中來個大團圓，來個和和氣氣。他們怕人批評他們「主觀」，批評他們「狹窄」，他們只怕人的批評，卻不怕神的憤恨，因為他們缺少了神的感情，領會不到神的感覺。

保羅真行，人家說他憤恨，他一點沒有辯護說沒有憤恨。人家說「你憤恨就是沒有見證」，保羅說：「我憤恨並沒有失去見證，正好相反，我是持守着見證。我不是在發自己的脾氣，我是在表達神的義怒。」神的用人要持守神的啟示，首先要有神的感情。不單是生命與神聯合，感情與感覺也是與神聯合，沒有這樣的聯合，就不會有站在神一邊的持守。神對付人的感情，不是叫人作一個無情的人，而是叫人以屬天的感情，來代替屬肉體的感情。只有活在屬天的感情裏，人才會站在主的一邊。

甘願『自居卑微』

在哥林多教會中，許多人不了解保羅，以為他無知，也沒有實際的本領。保羅向他們表白：『我的言語雖然粗俗，我的知識卻不粗俗。』（十一6）他用顯淺通俗的話來講道，但他並不是無知的人，眾人也能從他的生活和工作中領會得出來。他所以這樣作，是為了眾人的好處，讓他們更容易的明白基督和祂釘十字架的奧秘，好認識神的永遠計劃。他不用高言大智，也不用智慧委婉的話，也不求人的喜悅，只盼望人能得着屬靈的好處。因此他樂意『自居卑微』，甘心忍受人給他的委屈，處處都為着神兒女的屬靈好處着想。但是哥林多人不大領會，還以為保羅的才幹不及別的人，卻不知道保羅為他們的『升高』而放棄他該享的權利。他要叫哥林多人看見，服事神是不計算代價的，也不為得着人的代價而服事神，因此，不該用得着人多少的尊重，來衡量那人工作的屬靈意義和價值。

到了現在，許多人把服事主作為各種職業中的一種。既然是職業，就必須論及薪酬，計較所得的代價，這真是辱沒了我們的主，也貶低了事奉的真意。這看法和以前的人所有的另一種錯誤的見解遙遙相對，互相『輝映』，那就是以為服事神的人必須清苦，才算作得對，使人產生一種印象，服事神是可怕的事。這兩種觀念都大大傷害了事奉神的真意。保羅在哥林多作工，他有資格，也有權利，從哥林多教會接受生活的供給，但他沒有使用這個權利，反倒親手作工維持生活，間中也從別處的教會接受供給，補足他們的缺乏。他這樣作是為哥林多教會的好處。他多受勞苦，甘作一個卑微的人，使神的兒女更多的認識主。像保羅這樣的持守，不堅持自己該有的權利，來顯明服事主的寶貴，是神的用人所必須重視的。生活的清苦並不重要，重要的是把主顯出來。這樣的持守堵住了人的論斷，不把服事神貶低成為一種人中間的職業，服事神也不是為了得代價，以致俯仰由人。神的用人該活出這種

高貴的品德。

『作工的得工價』是對的，但為了教會不受撒但的攻擊，和不讓人的愚昧有活動，因而放棄這權利，對神的用人來說，也實在是不容學習和操練的。要和別人相比，就更不容易忍受。有一位弟兄曾說：「我個人忍受是不成問題，但要妻兒也陪着我忍受，我的心就過不去。」在人的情理來說，這很值得同情，但是在持守來說，這些都不能放在考慮之內。因為按持守來說，不是只看見從人中間來的供給便滿意，也要看見神的負責，看見了神的負責，就不會去計較作工的酬報。神的用人所得的酬報，莫過於主的記念和數算。保羅會持守，神也沒有虧負他，因此他在哥林多白白的作工，他還是坦然的歡欣。他是神的用人，他不是人的雇工。在過去服事主的歲月裏，主長久讓我學習這樣的持守，活出不是為工價而作工的見證。主憐憫了我，沒有叫我學不上，祂信實的保守，叫我經歷了持守這見證是何等的蒙福。求主顯出更多的憐憫，使更多神的用人在生活上樂意持守，甘作在人中間的卑微人，但又能顯明主的負責和豐富。過去在美洲的中國教會，傳道人給人的印象，就是只會捐錢，不然就連飯也吃不上，這太虧欠主的名。巴不得神的用人都不作財物的奴隸，而是忠心的持守從神所受的交付，只求眾人在神面前得造就，不求在人中間得利益。

不管是全時間服事，或是帶着職業服事，神所用的人都不受名與利的約束，也不追求人間的地位，只是單純的服事主，不計較代價的服事主。這樣的持守，一定給神的教會帶進極大的祝福。

嚴謹的守住見證的界線

神的工作在那裏，撒但的工作也隨着到那裏。撒但的工作法最使人受迷惑的，就是在田間撒下稗子，混在麥子的中間，傷害麥子的成長。在教會的歷史中，每一個時期都出現許多假弟兄、假使徒，『裝作基督使徒的模樣』（十一13），叫人受迷惑，離棄真道。作為神的用人，就該持守着神所託付的見證，不與假使徒們混雜，透過見證的持守，在生活上顯明分別出來的界線，使神的兒女得着保護，脫離撒但的手。這個持守是十分必要的，因着撒但的詭詐，它會『裝作光明的天使，所以它的差役，若裝作仁義的差役，也不算希奇。』（十一13~15）這樣的裝模作樣，靈裏若不甦醒，就很難作出分別來。現今有不少這樣的假使徒，明明是作了人的政治工具，但還是在各地以基督教領袖的名堂受人的歡迎。一般的信徒不容易在混亂中作出分辨，神的用人就必須擔起這個分辨的責任，持守着分別出來的見證，使神的見證不受混淆，叫神的兒女可以走在準確的見證的道路上。

持守見證的，定然會得罪一些人，甚至是得罪一些有地位，和有權勢的人。要持守見證，就必須準備付上代價。保羅在這事上也給神兒女們活出一個好的榜樣：『我現在所作的，後來還要作，為要斷絕那些尋機會人的機會。』（十一12）他不單是不為得工價而作工，更是藉着這樣的持守來分別假弟兄和假使徒，使神的兒女得着保護。為了神的見證，個人受一點委屈算不得甚麼，就算牽連着家人受一點委屈，這也算不得甚麼。神的見證能顯明出來，才是要留意的事。神的用人當信靠神，站在神的一邊，帶同神的兒女一同站在神的一邊。個人的得失並不要緊，叫神的見證能顯明，才是我們服事主的中心工作。

站對了立場，又有了準確的持守，神就能得着這個人作祂的器皿，使他成為神的權柄的出口，用他作為神的恩典，賜給神的教會，叫神的兒女因他得着造就。神的權柄不是顯在人為的組織和行政上，

而是顯在那些單純又忠心跟隨主的人身上。這權柄是為了造就人，是為了建立基督的身體，使教會一面享用神的豐富，一面又作神榮耀的見證，好成就神永遠的計劃。

『顯出使徒的憑據來』（十一16~十二13）

屬靈的權柄是活出來的，人先活在主的權柄下，主的權柄就藉着他顯出來。因此神的用人不能在主的權柄以外生活，甚麼時候離開神的權柄生活，甚麼時候神的權柄也離開他。舊約裏掃羅的歷史，正正說明了這一件事，在行政組織上，他是君王，他可以有行政的權柄。但是因為他離開了神的權柄，神就不再使用他來顯出神的權柄。他雖然仍坐在以色列的王位上，但神的權柄已經轉移到大衛的身上。神要藉着神的用人去造就聖徒，建立教會，神一定要神的用人生活在主的權柄底下，使他們成為神的權柄去造就人。保羅也明明的宣告這件事，憑着神所賜的權柄，『顯出使徒的憑據來』（十二12）。人怎樣說都可以，若是在生活上沒有顯出神的權柄，那人就算不得甚麼。

神的用人絕不能缺乏在神權柄下的生活，這種生活的經歷不能停止，一生都該活在這種經歷裏，不住的在這種經歷中更新。但是有一件事情一定要指出來，神的用人經歷神的權柄是大事，但是神卻不要人去張揚他所經歷的。也就是說，神的用人是在隱藏中去經歷神，也隱藏他所經歷的事，只讓因經歷而生的屬靈權柄自然的從生活中流露出來。人都是喜歡誇耀自己的所有，神卻要神的用人學習更深的隱藏自己。隱藏不是叫我們躲起來不作工，而是叫我們在作工中，不顯露自己，只讓人在我們的服事中遇見神。

保羅在神面前有許多的學習和經歷，他不輕易給人提起，若不是哥林多教會所作的愚昧事，把他迫到一個地步，不能不說出來，他還是把這些經歷藏在自己的心裏，免得人把他看高了，以致他在人的心中代替了主。雖然他這次說出來是由於環境造成，我們卻不能忽略，這也是聖露的工作，祂要藉着保羅所經歷的，向神的兒女宣告，神的用人成為神權柄的出口的路徑。

外面的經歷——十字架的道路

人到神面前去的路，是主自己打開的，也是主自己走出來的，那就是十字架的道路。這路是可以把人帶到神的面前，但這路的性質沒有改變：誰要走到神的面前，誰就要接受十字架的經歷。沒有經歷過十字架，就不能帶出神的榮耀和權柄。

十字架不是叫人受苦，在地上受苦的人多的是，受苦並不就是十字架。十字架的真意是叫人的活動停止，是叫人的自己死，是叫人從以自己為中心的心思中脫出來。從今以後，不再是自己活，乃是讓基督從我這個人身上活出來。主越多的從我們的身上活出來，神的榮耀和權柄就越多的顯在我們身上。十字架的道路，是神的用人該選擇的唯一道路，也只有走在這條路上的，才能讓神得着他作為神的用人。屬靈的事是沒有捷徑可走的，也不能以學問、才幹，或其他的事物，來代替十字架的經歷。只有十字架的道路，才能把人引進神榮耀的豐富裏。

保羅一生中遇上許多受苦的事，但是寶貝的是，他不是白白的受苦，乃是在受苦的遭遇中接受了十字架，吸取了十字架的經歷，造就了他自己，使他成為神的用人。保羅在這裏不是在說十字架的道路，而是在走十字架的道路。十字架的道路不是為了給人說的，而是為了叫人走的，走在其中的，就

接受了十字架的工作。人的自己下去了，神的能力就出來，因此叫人認識，人自己不是甚麼，乃是神自己要作甚麼，是神自己負責去作好祂所要作的。

保羅在這裏說了好些話。能領會他說這些話的目的，就知道他不是誇耀自己的經歷。他說這些話是不得已的，他叫我們看見，他雖然經歷了那些不簡單的遭遇，那些經歷卻不是他所想誇耀的。『我再說，人不可把我看作愚妄的，縱然如此，也要把我當作愚妄人接納，叫我可以略略自誇。我說的話不是奉主命說的，乃是像愚妄人放膽自誇。……我說這話，是羞辱自己，好像我們從前是軟弱的。』（十一16~21）越多遭遇難處，就越覺得人自己的無可誇。人的天性都喜歡誇自己，但是，十字架的工作使人不敢誇自己。難處不就是十字架，但是難處能把人帶到十字架那裏，使人認識自己脆弱，使人認識自己的無可恃，也無可誇，只能在那裏死。若人要誇就只能誇主自己，因祂叫我們在十字架的死地裏活過來。

不是自己的所是

人總以為自己的所是是寶貴的，是可誇耀的，只要有一點點可誇之處，人就以為那是他的把握。靠守律法稱義的人很重視自己的出身，因為他們以為神一切的作為，都是根據對亞伯拉罕的應許。因此只要與亞伯拉罕有血統的關係，又是以色列的後裔，他們在人面前就有可誇的地方，因為他們已經在神面前取得了蒙恩的資格。他們這樣看神的應許也不是不對的，只是看得不完全。他們只看見亞伯拉罕的血統關係，卻沒有看見亞伯拉罕與神中間的信心關係。保羅也可以這樣說了：『若是要誇出身，我的出身也不壞。』他說：『他們是希伯來人麼？我也是。他們是以色列人麼？我也是。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麼？我也是。』（十一22）但是，這些出身的所是沒有加增保羅與神中間更深密的關係，也沒有加添神要使用他的根據，相反的還使他一度成為神的仇敵，作了罪人中的罪魁。當他碰到了十字架，他看見了自己原來是他所珍愛的所是，都成了阻擋神作工的東西，也是攔阻他自己得着神的原因。這些原來他以為有極高價值的所是，不但沒有幫助他得着神，反倒使他拒絕神。這樣的看見，使他不要再誇耀自己的所是，也不敢再倚恃他的所是（參腓三4~7）。

一位年長的弟兄告訴我一件事，他在加拿大一處地方，遇見一個剛從某一間有點名氣的神學院讀完課程的青年人，來到那處地方作傳道人。這青年人公開的說：「所有在教會中超過五十歲的傳道人，都應該退休，因為這些人多是不懂聖經的原文，神不能再使用他們。」這個倒是新聞。神不能使用不懂原文的傳道人，這個道理我真的是第一次聽見。不過我想，帶領那青年人得救的人，很可能也是個不懂原文的人哩。人都重視人自己的所是：「我是聖經原文專家」，「我是神學博士」，「我是神學教授」，「我是……」；能帶出神的權柄和能力的人，他們只會說：「我甚麼都不是。我只是一個被主用十字架拆毀過的人，叫我只知道基督就是我的所是。」經過十字架對付的人，都不敢誇自己的所是。誇耀自己所是的人，都不是認識十字架的人，更不是走在十字架道路上的人。現在肯接受十字架的人並不多，這就是主的榮耀、權柄和能力，在地上受到限制的主要原因了。

不是自己的所作

保羅為主實在作了許多的工作，也經歷了不少的難處。在這裏保羅所列舉出來的，不過是他前期

服事主時的記錄。若是把使徒行傳中所記載的，和沒有記載的，都加在一起，那些難處的次數和內容就更驚人。保羅若要誇自己所作的，他實在有資格隨意的說：『他們是基督的僕人麼？（我說句狂話）我更是。』（十一23）保羅這樣說，不是在張狂，而是在說出他雖是為主作了許多的工，也經歷了許多的難處，但他不敢誇耀這些。雖然這些都可以為他作事奉神的憑據，證明他為主的勞苦，但他列舉這些，是為了說明人所作的，也不能作為自誇的依據。

沒有經過難處的人，都羨慕能「為主受苦」，一來是可以作些人以為時髦的事，二來可以給自己增加向人炫耀的資本。經歷過難處的人，他們就不是這樣想。主憐憫，他們不會怕難處，也不會在難處面前退縮，神的用人是不會顧惜自己，也不理會自己的安危，但他們一定不敢以經歷苦難為自誇的資本。他們都知道不是自己能承擔難處，憑自己只有跌倒失敗的分，憑自己只會頭也抬不起來。在事奉中，他們明白自己所能作的是何等的微弱，都是主藉着他們作的，主若不作工，他們甚麼都作不來。

『我比他們多受勞苦，多下監牢。受鞭打是過重的，冒死是屢次有的。被猶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減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頭打了一次，遇着船壞三次，一晝一夜在深海裏。又屢次行遠路，遭江河的危險、盜賊的危險、同族的危險、外邦人的危險、城裏的危險、曠野的危險、海中的危險、假弟兄的危險。受勞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饑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體。除了這外面的事，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我身上。』（十一23~28）保羅列出這一大堆的事，我們千萬不要以為他在誇自己所作的，這個想法是不對的。我們可以這樣想，這裏所列舉的事，沒有一件是好受的，一般人恐怕連一件都受不了。可是保羅受過了又再受，這不就是有可誇的嗎？但是保羅沒有這個意思。他的意思是要我們去想，為甚麼他不怕難處？為甚麼他不在苦難的面前退下？是誰能使他這樣的站住？這正是聖靈要我們去想的。保羅這樣的勇往直前，不辭勞苦，除了在表面上證明他是神的用人以外，還有更深一步的事要我們去認識，要我們知道，一切都是主自己作的，不是保羅作成的（參一8~9，四7）。

保羅也是血肉之軀，和我們一樣是有感覺的人。他不是有過人的膽識，但是他知道自己是僕人，他要順服主的差遣。不錯，在受差遣服事主的過程中，他有許多的苦難，這些苦難使他無法再有自己的活動，這些苦難成了他的十字架，他在那裏進到死地，也在那裏遇見了復活的主。復活的主成了他的能力，成了他的供應。他深深的知道，作工的不是他，擔起一切的也不是他。他在這些經歷中，是顯得無能為力的，使他能在重重的難處中走過的是主，所以，人所看見他所作的，也不是他所能誇口的。

『就誇那關乎我軟弱的事便了』

說過了一大堆經過難處的經歷，保羅說出了他真正要誇的，不是他是甚麼，不是他作了甚麼，也不是他已經有了甚麼，而是所要誇的只是他的軟弱。『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有誰跌倒，我不焦急呢？』（十一29）他不單因別人跌倒而心裏焦急。他知道自己的不可靠，不可恃，所以他也為自己焦急，恐怕有一天，他自己也會跌倒。別人看保羅是剛強的，他卻看自己是軟弱的。『我若必須自誇，就誇那關乎我軟弱的事便了。』（十一30）越經歷了十字架的工作，越知道自己是甚麼，有甚麼。我們不過是個軟弱的人，不過是個一無所有的人。

保羅舉出他逃出大馬色城的事，說出在難處中，他也和常人一樣有害怕的，和別人一樣是軟弱的。但他能接受難處，在難處中顯得剛強，那全是主的扶持。他深深的知道，承認自己軟弱，就是讓神在他身上有作工的機會，使他從軟弱變為剛強。全是主作的工，人能誇耀甚麼呢？幾年前，一個年輕人寫了一篇文章，去批評一位年長的弟兄，說他對別人的責備不採取解釋，這樣很不應該，他的意思是有理便要辯明。裏面明亮的人都明白，不是要爭一時的理，而是要活出一個怎樣的人。誰沒有軟弱呢？但有幾個人真知道自己的軟弱呢？沒有經過十字架的人，都看自己有理。經歷過十字架的人，都知道一切都在乎主，並不在人自己。

十字架的經歷是透過苦難而顯在人的身上的。多經苦難可以叫人看見主對人的使用，但苦難的更深的作用，是讓人經歷十字架，使人更多的隱藏，讓主更多的顯出。主在人身上顯出來，屬靈的權柄也自然的給帶出來。十字架的經歷產生屬靈的權柄，有了屬靈的權柄才能造就人。神的用人必須有十字架的經歷，也要有樂意接受十字架的心志，這樣才能帶領神的眾兒女同奔十字架的道路，成就神榮耀的計劃。——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十二章

裏面的看見——主的啟示

憑着自己的熱情，人不能維持他在十字架道路上繼續不斷的向前奔走。他一定要在裏面有所看見，才能堅定不移的走在這條道路上。保羅的屬靈經歷也是如此。他活在與主緊密的交通中，主向他說話，主向他顯現，主也給他啟示。更深的認識了主，就叫他更多的跟隨主，更樂意的走在主的道路上。在外面看他的遭遇，他是卑微極了。但是在他裏面，他卻是面對面的遇見了主，讓主的豐富充滿了。有了裏面的看見，才能支持外面的奔跑。裏面的看見叫他更深的認識主是誰，認識祂要作些甚麼，和祂為甚麼要這樣作。

服事神的人一定要知道主要作甚麼，和祂為甚麼要這樣作。不知道這些，人就只看見工作，沒有看見神的計劃和心意。不少人拚命的作基督教的工作，但沒有太多的人去作基督的工作。作人的工作會受人的歡迎，作基督的工作，不一定會受人的歡迎，大有可能是受人的反對與不同情。作為神的用人，一定要從與主的交通中接受啟示，在裏面有看見，有認識，也有把握知道所作的是在神的計劃和心意中。作出神所要作的，就帶出神的權柄，使人真正的得着造就。

從書本上得來的是人的知識，從思想中歸納出來的是人的主張。這些都沒有讓神得着甚麼，也沒有給人真實的屬靈幫助。我們不說書本和思想沒有用處，但我們要積極的指出，在與主交通中所得的啟示，直接在神的話中所得的亮光，要使服事主的人裏面有實在的屬靈內容。人的道理不能代替主的啟示，與主的交通也不能為尋求知識的努力來代替。沒有直接的遇見主，就沒有條件作一個帶着神權柄的用人。

隱密處的交通

隱密處的交通是指兩方面的事情，一方面是指個人與主單獨的交通，另一方面是指在交通中給帶到與主面對面的經歷。隱密處的靈交是神的用人事奉生活的基礎，沒有交通就沒有事奉。舊約的祭司承接聖職，要藉着獻平安祭去完成，就說明了要在交通中引進事奉。在交通中認識主，吸取主，然後在事奉中宣告主，彰顯主。

主藉着保羅向人宣告隱藏在萬世以前奧祕是有原因的，因為保羅常常活在與主的交通中，在交通中接受了主的啟示。藉着哥林多人的反對，聖靈把保羅的屬靈祕密公開出來。保羅把他的屬靈經歷隱藏了十四年，沒有人知道他有這樣深與主面對面的經歷。就是他說出來的時候，他還是隱藏了自己。與主交通得越深，人的裏面越充實，人在外面越隱藏，主在人的身上越顯露。當我們看見主的豐富顯在一個人身上的時候，那人定規是隱藏在主裏面而生活的人。要憑外面去認識一個活在基督裏的人，那結論一定是不着邊際的，就如哥林多人看保羅一樣，一面從他身上遇到神豐盛的恩惠，一面又不了解保羅這個人。

保羅提到在與主有隱密的交通時，『他被提到樂園裏，聽見隱祕的言語，是人不可說的。』（十二4）這個『他』就是保羅自己，因為下文說：『為這人，我要誇口。但是為我自己，除了我的軟弱以外，我並不誇口。』（十二5）保羅的經歷頂深，他在交通中看見主，也聽見主所說的，和關乎主的一切啟示。這一切在天上所看見和聽見的，成了保羅以後事奉主時，按着神的管理釋放出來的真理的內容。保羅是神的用人，神用着他來宣告神的啟示，因為他在交通中接受了神的啟示，他裏面實在是領會了神的啟示。

不代替主的地位

像保羅這樣的人，他『就是願意誇口，也不算狂。』（十二6）他有別人所沒有的經歷，也有別人所沒有的認識。他不必誇張，只是照實直說，實在也不能算是狂妄。『只是我禁止不說，恐怕有人把我看高，過於他在我身上所看見所聽見的。』（十二6）人的天性都喜歡出人頭地，盡量找機會在人面前顯揚自己。但是真正認識主的人卻不是這樣，越認識主，越要隱藏自己，越在主裏面進得深，越知道自己微不足道，裏面有一個恐懼，就是怕自己在人的心中代替了主的地位。

作為一個能帶出神恩典的用人，常常又會有與上面所說的苦難相反的際遇，不是遭遇反對和逼迫，而是受到人的稱讚和抬舉。這對一個作工的人來說，是非常危險的，很容易落入自高的陷阱裏。最好是神的兒女都學會了不高舉人，但是即使神兒女不高舉人，而作工的人又喜歡人高舉他，還是沒有解決問題。多少人自封為「奮興家」、「解經家」、「佈道家」；作牧師的人，別人不稱他為「牧師」，而親熱的稱他為「弟兄」，他也滿肚子的不高興。說真實的話，所有這些喜歡接受人稱讚的人，或是自以為是該受人讚賞的人，都不是真實認識主的人。我這樣說，會得罪不少有名望的人，但事實真的是這樣。就是我不說，事實也不會改變，我說了，反倒使眾人都一同儆醒。

保羅是真正認識主，在經歷上認識主，在啟示裏認識主的。他被提到第三層天上去，在那裏面對面的遇見主，看到主的顯現，聽到主的啟示。人到了天上，要狂也狂不來了，看到了天上榮耀的事物，想要得着人的高舉的心思也不敢去想了。在天上那榮耀之處，若不是主的恩典，人根本就不能到那裏。就是到了那裏，若不是因着主，那裏的一切榮耀，都與他沒有關連。人到了天上，所看到浩瀚與偉大，

看到神所作的完整事物，人就變成比在空氣中的微塵還要微小，不敢再要求人讚賞，就是出自衷心的敬佩，也不敢接受。保羅就是這樣，真實的認識了主，就知道人算不得甚麼，就怕別人『把我看高了』。所以他一再的要求神的兒女，『你們效法我們，不可過於聖經所記。』（林前四6）保羅也要求神兒女們效法他，因為他效法基督，他若是不效法基督，人就不必效法他。他是這樣的高舉基督，不叫自己越過了應在的位置，遮擋了基督，代替了基督。沒有裏面的啟示，人就不會隱藏降卑。真正認識主的人，只讓基督受高舉，不敢代替祂的地位。

實際的順服

保羅怕別人把他看高了，也恐怕他自己『因所得的啟示甚大，就過於自高。』（十二7）神憐憫他，不讓他落在恐懼中，就給他在環境上有一些安排，叫他得着保護，使他儆醒。人若是時刻活在甦醒的靈裏，便不會有甚麼愚昧的。但人畢舉竟是人，屬靈人也仍然是人，總有靈裏沉悶的時候，使人的自己再有活動的機會。神要保護祂的用人，使他們時刻倚靠恩典來活着，在恩典上更新，能以守住作僕人的地位，祂就允許一些事情發生，或是安排一些事情，把祂的用人催迫到賜恩的主面前，在那裏取用新的恩典，去活出新的得勝。

人對發生在他周圍的事情，可以採取兩個不同的方向去處理。一是向環境低頭，退出跟隨主的行列；一是退到主面前，仰望主的憐憫，接受主所允許發生的一切，藉着主的扶持，去向環境誇勝。前一樣的處理方法，不是神的用人所該選取的，後一樣的方法，是神的用人唯一所該作的選擇，就是順服神的一切安排。不管是神定意的，或是神允許的，都從主的手中接過來。

過去的經歷，加上裏面的看見，實在能叫一個人明白神的榮耀與豐富。但是沒有再加上不住的順服，這個人還不能時刻活出神的榮耀和豐富。順服神對人的自己來說，實在是不好受，但順服神是接受神權柄的唯一表現，再沒有別樣可以代替順服，來作為接受神的權柄的表現。因此實際的順服，是引出人所學習認識到的神的榮耀和豐富。

『有一根刺加在我肉體上』

神給保羅的保護，是在他的肉體上加了一根刺。這刺在肉體上拿不掉，刺在肉體上又不舒服，這樣叫保羅感到為難。但這根刺又實實在在的是從主來的保護。從人的角度看來，這根刺只是苦惱，並不是甚麼保護，非要設法把它弄開不可。但是保羅看見了人所沒有看見的，他知道這根刺是神的保護，他就默然接受了它，好得着神給他的保護。

這一根刺究竟是甚麼呢？『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我。』（十二7）因着這些攻擊，保羅只能緊緊的靠着主，不敢自高，也不能倚靠自己。保羅有許多在受苦中得勝的經歷，也有許多靈裏的啟示，又有作工的殷勤，也有愛人的火熱，但是有些人就是不喜歡他，不欣賞他，不賣他的賬，叫他感到難堪，感到不舒服。保羅並沒有得罪他們，但他們就是要對付保羅，毀謗他，辱罵他，困堵他，不給他作工的機會。他作了工，他們就來拆毀，這可使保羅苦惱了。要改變環境，這是他無能為力的事，要忍受這種苦待，又看不見盡頭，進退兩難。真正追隨主的人，也常會碰到這種光景，那滋味實在不好受，尤其是給一些稱為弟兄的，更要給你製造一點難處，你心裏就有苦難說了。若是在難處中看見了神的

手，整件事就有了轉機，起了變化，難處就成了恩典。

為着這一根刺，保羅曾『三次求過主』，叫這根刺離開他。這刺若是只給保羅一點點的不舒服，我相信保羅也不會向主求甚麼，他三次的為這根刺求主，這刺也實在叫他太難受。但是主給他看見，為了他的好處，這刺是不會拿開的了，他知道是主的意思，他就不再求了。他從主的手裏把這根刺接了過來，他順服下來，他以實際的行動來接受主的權柄。這根刺雖然仍然留在他身上，但不再成為重擔，而是成了恩典，成了他的保護。

神的用人的一切，包括事奉、道路，和生活，都不是根據自己，而是單單的根據主。這是主在地上所走過的路。『子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約五19）『我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來者的意思。』（約五30）這就是順服，這就是接受主的權柄，接受權柄的才是僕人。福是從主手中接過來，禍也是從主手中接過來，祂既用自己的生命將我買回來，祂必定把祂的最好為我作安排。我能明白，或是一時不能明白，這都無關重要，只要看見又接受主的權柄就夠了。

『我的恩典夠你用的』

順服是人脫離自己的傾向，轉過來接受神的定意和安排。只看見順服的表面的人，都覺得順服是太苦惱的事，也覺得神向人的要求太嚴厲。但是實際活在順服裏的人，他們的感覺全然不是這麼一回事。固然他們是看見服神的權柄的問題，更進一步，他們是看見順服是引進神的豐富的導管，沒有順服就沒有神豐富的入口。神的豐富一進來，人因順服而感到的苦惱便消蹤滅跡了。不單是根本沒有苦惱存在，連苦惱的痕跡和苦惱的影兒也都不存在。站在外面來看順服的學習，順服似乎是可怕的事，進入了順服裏去領會順服，順服又成了可喜樂的事。事實上，順服是確實把人帶進享用神豐盛的恩典裏，不懂得順服的人，永遠是在神豐盛的恩典的外邊。

保羅為挪開那一根刺求過主三次。主沒有答應給他挪開，卻告訴他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十二9）神要求他接受祂的安排，但神答應要用恩典來供應他，叫他能承受得起，不至後退。神藉着所安排的，和所允許的事物發生，使人在其中知道自己的光景。就我們的實際情形來說，不管蒙恩到了何等程度，我們的本相還是軟弱敗壞的。在順境中，它不會顯出來，在逆境中，它就顯露無遺。保羅所經歷和所認識的，使他到了天上，若不知道自己的本相，就會覺得自己生命全然成熟，毫無缺欠了。神容讓人對付他，不管你認識主有多高，也不管你經歷了主有多深，人就是不佩服你，不欣賞你，不歡迎你，毀謗你，阻擋你，與你作對。遇上這種情形，人的氣憤便出來了，灰心也出來了。但是氣憤沒有改變環境，灰心也沒有得着人的同情，這時候，整個人在神面前癱瘓了，不再跟隨主又不是，要繼續跟隨主又沒有力氣。這時候，認識自己原來的所是和所有固然不可靠，就是以後的屬靈認識和經歷也沒有提供足夠的助力。人的自己仍舊是那樣的軟弱和敗壞，也就在人感到絕望無靠的時候，主新鮮的恩典供應來了。人的靈裏甦醒了，看見主扶持的手沒有離開過我，就在這時候，腰挺起來了，頭也抬起來了，人又再一次站住了。道路上的難處，把人迫進神新鮮的恩典供應裏。人不僅是得着保護，也能堅挺的站在見證的地位上。

因此，保羅說：『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為基督的緣故，就以

軟弱、凌辱、急難、逼迫、困苦可喜樂的。因我甚麼時候軟弱，甚麼時候就剛強了。』（十二9~10）人知道自己軟弱，才不敢再掙扎，就是掙扎也是白費力氣。承認了自己是軟弱的，就不再拒絕神的手，神的恩惠與能力，就源源不絕的來到。承認軟弱就是支取基督的方法，順服神就把難處轉變成為祝福。神的用人都該不住的在順服的功課上更新，藉着不住的順服，把已有的學習，和主新鮮的供應，都一併成為自己和神的兒女們的祝福，使神的能力、榮耀、智慧，和豐富，都在神的用人身上顯出來。實際的順服，把過去的經歷，和裏面的看見，並主新鮮的恩典，都放在一處調和起來，叫神的用人成了顯出屬靈權柄的人，使神的教會得造就。

『顯出使徒的憑據來』

聖靈用着保羅的屬靈學習和經歷，明確的向我們指出，神的用人所該追求的內容，和追求被主使用的正確道路。一般人看事奉神，都是着眼在工作上，因此也就注意工作的方法，以為要事奉神就要知道怎樣去工作。我們不否認作工要有一定的方法，但是，工作方法不是大前提，工作的人才是大前提，是問題的焦點，這是必須確實知道的。對的方法也不能把沒有內容的工作變得有實質。願意神使我們清楚的看見，工作方法是次要的，注意作工的人，才是為事奉神作好的準備。作工的人不對，就是有對的工作方法，也只能產生極壞的結果。

別人不欣賞保羅，關於這點，他一點不以為意。雖然他一再的說，他在所作的事上，沒有一件是在『最大的使徒』以下，但他然看自己是算不得甚麼的，他仍是默然的服事教會。保羅這個人對極了，神能用着他帶出屬靈的權柄。『我在你們中間，用百般的忍耐，藉着神蹟、奇事、異能，顯出使徒的憑據來。』（十二12）神能用他，因為他不為自己求好處，反倒把各樣的好處帶給哥林多教會，不累着哥林多教會。神能用他，因為他與神有深的交通，有實際的順服，神就在他身上找到出口，能藉着他顯出祂的能力和權柄。藉着神的使用，『顯出使徒的憑據來』。

人的歡迎或是不歡迎並不重要，重要的是能在神的手中祂所用，以實際的屬靈果效來回答反對的人。到現在，這地還是不屬神的，地仍被撒但所強佔，因此，神的用人不能盼望能受地上的人歡迎，也不能盼望在地上有通達的路程。但是，神用保羅為事奉神的人走出了一條路，叫神所用的人得着指引。我們不求外面事物的增加，來作我們事奉神的依據，我們只求神能得着我們這個人，用我們流出祂的權柄和能力，顯出祂的榮耀和豐富。我們看準了，事奉神是活出來的，不是說出來的，也不是作出來的。

『我們所求的，就是你們作完全人』（十二14~十三14）

聖靈使用保羅寫哥林多後書的時候，正是保羅準備要第三次到哥林多去的前夕。他盼望藉着這封信，把在哥林多教會中走迷了的弟兄姊妹挽回過來。這分心情實在叫人感動！這一些人對付保羅不留餘地，甚麼話都說了出來，叫保羅心裏傷痛，為他們而流淚。但是奇怪的是，保羅沒有因此而生氣，也沒有因此而灰心。雖然心中的苦惱是不輕的，但他不單能容忍得下，而且更進一步的要幫助他們甦醒，扶持他們脫離人的迷惑，能以正確的活進基督裏。這樣大的量度，這樣寬的胸襟，不是一般人所能作得到的，就是保羅自己也作不來，那全是聖靈在他身上所作破碎工作的果效，使基督的生命充滿

在他裏面，叫他不為求自己的滿足而活，只為叫主的心意滿足而活。

神的用人一定要在主裏給造就出這樣的一種品格，神在人的身上就能大大的作成祂自己的工。一個人不經過神的拆毀，就不能甘心放下個人事業上的雄心大志，就算能放下對屬地事物的野心，也得難放下對屬靈事物的野心。追求屬靈事物當然比追求屬地事物超脫得多，但是一旦攙進了個人的野心，要在屬靈的境界內打自己的天下，這個屬靈事物也就因此變質了。保羅在主的管理下活出了神的用人的模樣，這正像一面鏡子，照出我們原來的樣貌。我們往下再看看，保羅裏面所存的意念究竟是甚麼。

『我所求的是你們，不是你們的財物。』

在一般人眼中看來，事奉神也算是一門職業。既是職業，自然就產生個人利益與報酬的問題，這問題雖是庸俗，但不失為合情合理，就是接觸上了，也沒有甚麼不對。但是在保羅的心中，全然不是這麼一回事，他絕不把事奉當作一門職業，也絕不把事奉當作得利的門路。在他的歷史記錄中，他曾在主裏接受神兒女們愛心的記念，但他亦常靠自己的雙手，供給自己和同工們的需要（參徒二十34）。他在神兒女中間，活出一個『施比受更為有福』的榜樣。

在真正的神的用人心中，真的要有這個高貴的品質。他知道所事奉的是誰，也知道他事奉的內容是甚麼，更有把握知道，他事奉的價值是如何的永不過去，也是高得不能測度。不要說神透過神兒女們的愛心有記念，就算是沒有甚麼記念，也值得把自己擺在事奉的祭壇上，不計算代價的服事主。這不是唱高調，而是一件活生生的事實。保羅是這樣的活出來，歷代到今天，不少神的用人們也是這樣的活出來了。他們不是在地上沒有別的路可走，才無可奈何地選上事奉神的路。事實上，是他們為了愛他們的主，甘心放下在人世間的前途與權利，樂意的選上服事主來度過一生，使他們在地上的年日，不住的流出神豐盛的恩典。有了準確的服事神的目的，就帶出了尊貴的服事內容。

事奉的目的是要得着人轉向神

若是為了解決生活問題而去事奉神，這就是為了生活而工作，比為了工作而工作更不如。神的用人的服事就不是這樣，他們作工的目的是向着神，雖然有權利從人中間收取生活的需要，但他們的眼睛卻注視着神的信實，而不是對人有所要求。在他們的心思裏只有一件事，就是要作好主所託付給他們的工。

『如今我打算第三次到你們那裏去，也必不累着你們。因我所求的是你們，不是你們的財物。兒女不該為父母積財，父母該為兒女積財。』（十二14）這個心思是何等的明朗！把神的用人的意念顯明出來，他們的勞苦並不是為着自己得着地上的好處，而是為了別人得着天上的好處。人若是為自己的好處去勞苦，他必然不能叫人遇見神，也不能叫人得着神。服事的目的是為了叫人的心轉向神，而不是為了建立作工的人的事業，也不是要表現工作的成效。神須要人，神的用人就注意為神去得着人，神得着了人，神的用人就喜樂。這喜樂比一切屬地的好處都有意義，並且還有永存的價值。神的兒女都能體會這一點，當我們看到有人決意要相信主，心裏的激動與喜樂會是何等的大！同樣的，一個人在心志上完全的歸順神，也是叫神的用人得着滿足的喜樂，因為他們事奉的目的是要為神去得着人。

人不認識屬天的好處，神的用人就諄諄善誘的把人帶到神面前，去接受生命，去享用神的豐富，

去接上榮耀的計劃。保羅看神的兒女是自己屬靈的兒女，他為着他們永遠而真實的好處而勞苦。他實在是站在為父的地位上，以為父的心情去看待神的兒女。他並不要從人那裏得甚麼，他只要得着他們，把他們帶進屬天的祝福裏。他的勞苦就如同父母為兒女積財一樣，把豐富的產業留下給兒女，但是他所留下的，不是地上的財物，而是天上的豐富。保羅的心思何其寶貴，神用着他向眾人擺明一個神所用的人的樣式。神的用人都存這樣的心思活在神的面前，神在人中間就大得榮耀。

『我也甘心為你們的靈費財費力』

心裏看見了神榮耀的計劃，在服事神的工作上，就把自己完全的投進去。我深深的感覺到，神的用人一定要明白的領會，神一切的事物，都是在恩典中向人顯出來的。沒有一點不是恩典，全然是恩典。神選召我們是恩典，我們接受了神的恩典，一開始與接觸，祂就把我們浸潤在祂的大恩典裏。祂接納我們，是我們進入祂豐滿的恩典；祂使用我們，是我們流出祂恩典的豐滿。所以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事奉神，我們可以這樣說，事奉就是高舉賜恩的主，彰顯祂的恩典。

保羅在服事神的路上，走出了一個極美的見證，向人說出一件真實的寶貴的事實，就是我們所事奉的這一位神，是值得我們擺上一切去服事的。祂要我們所作的，也是值得我們擺上自己的所有來跟上去的。他向哥林多教會說：『我也甘心樂意為你們的靈魂費財費心。』（十二15）他不為自己去籌劃要得甚麼，反倒把自己所有的也放進事奉裏。人既是神的，人所有的也一樣是神的；人既為神所用，人所有的也自然的給神使用。在保羅的心中，他實在是以為神的兒女作一點事，給他們一點服事，作為他的喜樂和光榮。在神的家中，多有這樣樂意交出去的弟兄，那實在是個極大的祝福。如今神家的衰微與荒涼，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是向主要的人很多，肯為主擺上的人很少；向人有所要的人更多，樂意給出去的人太少。這一來，神的工作就給限制了。求主把我們不住的溶解在祂的恩典中，把我們造成流出祂的豐富的器皿。

同一個心靈，同一個腳蹤

保羅整個的心思和感情都放在哥林多的教會，但是哥林多教會好像並不領情，還說他是『詭詐，用心計牢籠』他們。面對着這樣的指控，實在叫人啼笑皆非。但是要解開這種指責的死結，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感謝主，這事在保羅身上並沒有造成太大的難處，反倒把他在神和人面前的廉正給顯明出來。廉正的生活實在是神用人的一個記號，也是能與同工們和諧配搭的祕訣。是記號也好，是祕訣也好，都不是裝作出來，而是切切實實的活出來的，是主充滿在人的裏面，而人也是以主為滿足的結果。事奉神的人，不能以主為滿足，為喜樂，定規是活不出廉正的生活見證來。一個事奉主的人，眼睛不是看着主，老是在計算着自己的所得，老是在人中間比較自己和別人的所得，這樣的人絕不能事奉主，也無法與別的弟兄一同配搭服事。

保羅自己是廉正的，他的同工也是廉正的，這樣的事實一擺出來，那些沒有根據的指責都消蹤滅跡。保羅理直氣壯的向毀謗他的人請問：『我所差到你們那裏去的人，我藉着他們一個人佔過你們的便宜麼？我勸了提多到你們那裏去，又差那位弟兄與他同去，提多佔過你們的便宜麼？』（十二17~18）這些服事主的人，沒有一個是為利而作工。保羅不是，提多不是，『那位弟兄』也不是，他們都是清

心的服事主。說實在話，在人的眼中看來，服事主是最清苦的，若是為一己的私利而生活，那是沒有理由選擇服事主這一條路來走的。但話又說回來，人的詭詐真的會把敬虔當作得利的門路，大大的損害神的見證。這些人都不是因着愛主而服事主，多半是因為在人中間找不到個人的出路，才混進事奉主的人中間去混飯吃。這樣的人，外面似乎是在事奉神的人的行列中，但事實上，他們絕不是神的用人，因為他們不光沒有事奉主，相反的只是替事奉主的人造難處。

保羅可以信任提多，也可以信任『那位弟兄』，在他們同工中間，彼此可以信任，因為他們的心都是向着主所喜悅的事，他們的心思都是為着神兒女在神面光中長成，他們中間只有彼此的扶持，和互相的勉勵，在他們中間沒有人的利益衝突，只有共同討主喜悅的目標，一同追求滿足神計劃的要求。這是何等美的見證！保羅能坦然的說：『我們行事，不同是一個心靈麼？不同是一個腳蹤麼？』（十二18）是的，是同一個心靈，是同一個腳蹤，因為他們都是跟隨主，順服主。沒有個人的主張，也沒有個人的雄心大志，更沒有個人的計劃和理想，只有主的心思，只是順着作生命的基督來定規道路與方向。他們實在是神的用人，活出了個人跟隨主的路，也出了同工們配搭服事的路，為要把人帶到神的面前。

『都是為造就你們』

保羅不管哥林多人怎樣的誤解他，他能坦然的向他們說：『我們本是在基督裏當神面前說話。』他不是為自己說話，而是見證神自己的定規。『親愛的弟兄阿，一切的事，都是為造就你們。』（十二19）這是保羅的心聲，他作甚麼事，都是為了神的兒女得造就。能叫神兒女得造就的，他會不顧一切去作，不顧他個人的安危，只要使神兒女得造就就行了。不能叫神兒女得造就的，怎樣都不能使他動心，他不能看着神的兒女受傷害。這是好牧人的生命在他裏面管理着他，使他活出好牧人的樣式。

神的心思就是神的用人的心思，神的意念就是神的用人的意念。神的用人能脫離工作而轉向見證，就是因着他在神的心思和意念中失去了自己。按人的本性，都喜歡看見外面的工作成績，可以沾沾自喜。教會的人數多起來了，工作的範圍也擴大了，是可以叫人喜樂的。但真正為神所用的人，他所經歷的卻是神的兒女真正的得着造就。神的兒女沒有得着造就，人數的增加和工作的擴大，不單不能叫他喜樂，反倒增加了他的憂慮。

一切都是為了顯出基督身體的見證

保羅為哥林多教會在神面前有一個等候，盼望他們再次相見的時候，彼此之間都有大喜樂，因為彼此都轉向了神。神在他們中間得到喜樂，他們也在神裏面得到喜樂。但是能不能進到這種光景裏去呢？就要看神的兒女肯不肯轉向神，轉向神的見證。『我怕我再來的時候，見你們不合我所想望的，你們見我也不合你們所想望的。又有分爭、嫉妒、惱怒、結黨、毀謗、讒言、狂傲、混亂的事。且怕我來的時候，我的神叫我在你們面前慚愧。又因許多人從前犯罪，行污穢、姦淫、邪蕩的事，不肯悔改，我就憂愁。』（十二20~21）人的心思不是一同的向着主，彼此間就有了不同的心意，彼此間就對對方產生失望的情緒。就算是一部分人的心向着主，另外一些人的心卻不向着主，也一樣的發生相同的難處。難處既然發生了，那要怎樣對付這難處呢？

難處的根源是人不明白神的心意，沒有看見身體的見證，都是堅持自己的意見和主張，都在為自己的看法辯護。分爭、嫉妒、結黨……等等混亂的事，明顯是破壞了身體的見證。看見身體見證的人，都十分珍惜神的見證，不甘心這見證因自己而受破壞，因為神在地上所要得到的，就是這一個見證。當人蒙了光照，看見了自己的愚昧造成身體的見證受損害的結果，就會不敢再堅持自己的愚昧，不敢再和同作肢體的過不去。這樣一來，身體的見證就有了恢復。

在屬靈的混亂中，保羅憂愁，教會也憂愁。這是眾人都有過的經歷，都懂得每個人的滋味是如何的不好受。因為神的兒女們憂愁的時候，神也因此為他們擔憂，天上和地上都缺了喜樂。這樣的事情，一定不能長久的存留。神的用人首先要有這樣的敏感，也把神的兒女帶進這個感覺裏，一同仰望主，救我們脫離屬靈的混亂，再次恢復我們，叫我們重新活在身體的見證裏。神的用人要為神的計劃作守望的人，也為神的兒女作守望的人，使神的心意成就在神兒女身上，神的兒女都在的造就裏成長。

敏銳的屬靈反應

從人看來，對事情的反應只會憂愁是太懦弱了。但是他們只看見事情發生的表面，沒有看到所發生的事情的性質。對事來說，保羅沒有在真理上有一點點的容讓。但對人來說，他十分清楚的知道，這些都是同作肢體的神的兒女，只能在溫柔裏給他們扶持，給他們挽回，這才是正途。給人打擊是太容易作的事，但這樣作並不能成全神的心意。只有在愛中的體諒與同情，才能叫人在迷途中回轉。

作愛心挽回的工作，是要肯付代價才行的。更要有敏銳的屬靈感覺的反應。只有在看透了撒但的詭計，才能忍受人所加在自己身上的難處。也只有體會神的心情，才會更進一步的給神的兒女更大的同情。會與神表同情，才會體恤人的軟弱而加以援手。按多年來的觀察，神的兒女當中，多數還是掐着別人的喉嚨而定人的罪，而懂得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的人少。

任憑別人踐踏，還能關心別人的屬靈前途，這不是人所有的學識所能供應的，人對受踐踏的反應就是反擊和報復。感謝神，保羅的反應不是這樣，而是加倍的憐愛，更深的為教會儆醒。他憂愁，因為他領會神的憂愁，神的兒女不長進，作父親的神怎能不擔憂呢？神既擔憂，神的用人又怎能不憂愁呢？這都是活在生命的交通中所帶來的結果，活在生命的光中，才能勝過撒但的詭計，揭開它的真面目。在生命的光中行走，才能帶給神兒女在靈裏甦醒的恩典。—— 王國顯《神的用人》

哥林多後書第十三章

『基督在我裏面說話的憑據』

人的靈裏昏沉，面對着基督，也不認識基督。主自己還在地上的時候，人對祂的反應是這樣，看見了神蹟，聽見了帶着權柄的話，不認識就是不認識。當日的哥林多教會也是一樣的愚昧，接受了基督藉着保羅所帶來的救恩，享用了基督藉着保羅作的生命的造就，他們好像還不認識基督，好像還沒有遇見基督。他們要向保羅尋求基督在他裏面說話的憑據，這實在是非常無知的表現。享用了基督的所是和所作，還不認識基督所使用來傳送祂的恩典的器皿。這樣的愚昧，到今天還是相當的普遍存

在神兒女中間，要不是不知道主所使用的人，就是胡裏胡塗的接待假冒為神的用人的人。

哥林多的人雖是無知，但是他們卻知道準確辨認神的用人的方法。雖然他們不知道正確的使用這方法，卻知道只有這方法才能顯出真正為神所用的人。神所要使用的人，神一定先在他裏面說話，他有了神的話，就可以作神的工。從神的創造開始，一直到現在，神都是藉着祂的話來作工。祂說有就有，祂命立就立，直到如今，萬有還是因着祂權能的命令而存留。住在其上的，也是因着祂的話而蒙恩，不單是到如今，一直到永遠，神還是因着祂的話來作成祂的工。沒有神的話，人就不能作神的工，人不能越過神的話來作工。怎樣知道基督在保羅裏面說話，不單是當日哥林多教會的問題，也是所有神的兒女都該知道好去實行的問題，好讓神在教會中能自由的運行，神的旨意在神兒女中間不受攔阻。這樣，神在祂永遠的計劃中所要完成的工程，就不因神兒女的無知而受打岔。

『基督……在你們裏面是有大能的』

在認識基督在人裏面說話以先，我們先要知道，基督是住在我們裏面的事實。祂不單是住在我們裏面，而且是有大能的住在我們裏面。因此，保羅對哥林多教會說：『基督在你們身上不是軟弱的，在你們裏面，是有大能的。』（十三3）這話提醒了我們，基督的生命是使人得着釋放的。人得着釋放，那是基督生命所顯出的果效。保羅把福音傳到哥林多，若是只有福音的道理，卻不帶着基督的生命，哥林多人還是得不着救恩的。道理雖然講得對，若是缺了生命的大能，人還是不能脫離死亡權勢的轄制。保羅自己見證說：『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裏，不獨在乎言語，也在乎權能，和聖靈，並充足的信心。』（帖前一5）這『權能』和『信心』，都不是人原來有的，而是從基督的生命中流出來的。

人看保羅在受人對付和踐踏的時候，他並沒有強烈的反擊，還以為保羅是軟弱的。他們不知道保羅是在學習接受神在環境中給他的功課，使他像主耶穌一樣，在接受十字架以後，從軟弱變為剛強。

『祂因軟弱，被釘在十字架上，卻因神的大能，仍然活着。我們也是這樣同祂軟弱，但因神向你們所顯的大能，也必與祂同活。』（十三4）人接受十字架，表面上是人的軟弱所致，人若不軟弱，他就可以拒絕十字架。但是十字架的實意卻是生命的釋放，沒有十字架的死，就沒有復活，沒有復活，就沒有生命的釋放。生命的釋放是因着基督和祂釘十字架。就基督來說，十字架使祂像那一粒麥子落在地裏死了，生命卻釋放了，結出了許多的子粒來，這是基督的生命進到人的裏面。就着人來說，是他們遇上了這一位死而復活的基督，他們就得着了生命，基督的生命釋放了他們。

從經歷上，保羅指出了哥林多人得着基督，是他作工的結果。基督若不在保羅裏面，向他說話，使用他，憑保羅這一個人，絕不會有人得着生命中的釋放。基督既然在哥林多人裏面有大能，叫他們的生命得釋放，這一位傳基督的保羅，就是神的用人。人的生命得着釋放，就是基督在保羅裏面說話的憑據。基督在人的裏面有大能，不單是指着得救時的生命得釋放，也包括了在生活中追求得勝的生命得釋放。就是說，基督在得救的人身上，從開始就顯出能力，使神的兒女不住的活在豐盛的生命中。基督的大能在神兒女的生活是這樣的真實，誰也不能否認基督的工作。

基督是否在神的用人裏面說話，從他所作的工作中就可以體會出來。人能遇見主，生命起了變化，就帶動生活上的大改變，從犯罪轉為追求聖潔，從體貼自己轉為體貼主，從追求滿足自己，轉變為追求討主的喜悅。這些生命與生活的變化，都是人遇見主的後果。作工的人能使人遇見主，這就可以作

為基督在他裏面說話的憑據，也是神使用他的明證。

生命中的響應

人生命的改變，與神的用人的工作有很大關係，但這不是唯一的憑據；尤其是在生命成長的過程中，神的兒女在生命中的響應，也是一個重要的關鍵。神兒女們的順服，使生命的成長與變化顯得更明朗。但是不管神的兒女順服與否，對於從神來的話，裏面一定有響應。順服固然響應，就是不肯順服，也是有響應，只是人的頑梗把那響應壓了下去，以致那響應沒有帶出結果。

保羅根據這個生命的經歷，提醒哥林多的教會：『你們總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沒有，也要自己試驗。豈不知你們若不是可棄絕的，就有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麼？我卻盼望你們曉得我們不是可棄絕的人。』（十三5~6）在哥林多的弟兄們裏面有基督，在保羅裏面也有基督，都是同一位的基督。基督的生命不管從誰身上出來，遇見了相同的生命，就一定有響應。保羅盼望哥林多人曉得他並不是可棄絕的人，就是根據這個生命的響應。

生命的響應是奇妙的，但卻是十分真實的。我們聽見人在講說一些事理，非常有說服力，但若不是出於基督的，我們的思想雖會接受人所說的，但裏面的生命卻一直在拒絕。人的理由雖然很對，但生命裏的拒絕也是很真實的。相反的，一切出基督的事物，雖然講說的人並沒有使用美妙的言辭，但我們的生命裏就是有被引動的感覺，在生命中有響應。

從生命的響應裏，也能判斷基督有沒有向祂的用人說話。基督先說過話，神的用人把基督所說過的話說出來，一切有基督生命的人，對這些話都發生響應，也因此而曉得誰是神的用人，誰是『不是可棄絕的人』。這事好像得奧妙，但經歷過的人，都知道這是非常真實和準確的。我過去曾一再的上過當，受過騙，把假弟兄當作是「弟兄」，回想當日事情發生的時候，裏面總是不能從那些「弟兄」身上得着生命的響應，等到後來事情大白，就學會了從裏面的生命響應去判斷事物。

站在主的一邊

在哥林多後書裏，保羅與神的兒女交通，到末了的時候，他說出了作神用人的重要條件，也可以說是不能缺少的準確的事奉態度。那就是向神作一個完全忠心的僕人，單單討祂的喜悅。人常常看錯了，以為在服事主的事上，首先要看重學識與才幹。這兩樣是須要的，但不是首先的。事奉是屬靈的事，供應的源頭是神。恩賜是祂作供應，能力與才幹也是祂作供應，知識也是祂作供應，事奉上的所需，無一不是祂作供應。人的缺欠在神的豐富中並沒有產生作用，神作供應，人的缺欠如同無有。彼得和約翰的出身是漁夫，是在人眼中看為『沒有學問的小民』，麥雅各只是一個書讀得很少的礦工，慕迪也不過是小學也沒有念完的補鞋匠，在教會的歷史中，這樣的例子是不不少的。神使用他們遠超過許多在人中間有名望的人。我並不是說，我們要全然拒絕學識，而是說，作為一個神的用人，學識是有用處，但並不是首要的。

甚麼是作神的用人首要的條件呢？不少人看見主所作的，聽見主所說的，心中都要相信祂，但是在人面前不敢這樣作。聖經論到這些人的時候，說了這麼一句話，『因為他們愛人的榮耀，過於愛神的榮耀。』（約十二43）這就是最基本的問題。作為一個神的用人，是以人為根據呢？還是以神為根

據呢？主在地上的年日，活出了又美又準的榜樣。一切都是以神為依據，離開了神的心意，不但沒有了內容，連方向也迷失了。所以聖靈藉着保羅說：『所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2）有忠心就是全然的向着主，根據主，滿足主。人向主失去了忠心，學識與才幹就會產生反作用，成了神作工時的阻攔。

『任憑人看我們是被棄絕的吧』

別人對自己的反應，常常會影響一個人的道路。從人的天性上來說，誰都不願意在人中間成為孤立的人，誰都喜歡作個受人歡迎的人。這一種心思，常使神的兒女從主的道路上退去。這世界越來越變成以人為主的社會，連教會也受了這種風氣的影響。人若是要看人的反應而決定自己的腳步，在神面前可以肯定的說，沒有道路可走的，因為人的心思都不要神的權柄，只要自己的好處。

保羅被主造就到一個地步，經歷了主是一切。因此，他並不重視人對他的反應如何，觀感是好還是壞。這並不是說，他故意要與人為難，而是說，他認定了是主的心意，他不就理會人的同情與否，他是絕對的遵行主的定規。別人用甚麼眼光去看他，這不是他所留心的。若是因為他跟隨主，別人與他過不去，他也不介意：『任憑人看我們是被棄絕的吧。』（十三7）只要主不棄絕我們就夠了。這個心意太對了，服事主的人的腳步，只能為神所定，也只有神自己作我們的道路，定規我們的腳步，我們事奉的路才是神所能悅納的。

『我們……只能扶助真理』

『任憑人看我們是被棄絕的吧』，並不是在鬧意氣，若是這樣，就一定是真的被棄絕。感謝神，保羅不是鬧意氣的人，神的用人也不該是鬧意氣的人。人讚賞我們，我們不放在心上，人反對我們，我們也不放在心上，放在我們心上的，只有主的喜悅。為要守住主的喜悅，而換來人的棄絕，就任憑人棄絕我們好了。

甚麼是主所喜悅的呢？怎樣可以知道，甚麼是主所喜悅的，叫我們可以站住在主的一邊，能以忍受人的棄絕呢？聖靈藉着保羅回答了這一個問題：『我們凡事不能敵擋真理，只能扶助真理。』（十三8）神的道就是真理。真理不是人的哲理，也不是人的主張和解釋，而是神直接的向人說了甚麼。神怎麼直接的說了，我們就怎麼樣的接受了，這叫作『扶助真理』。不這樣作就是『敵擋真理』，轉彎抹角的要把神所說的解釋掉，也仍然是『敵擋真理』，因為這樣的目的，就是拒絕神直接向人所說的。作為一個主所喜悅的用人，『凡事不能敵擋真理，只能扶助真理。』

自從教會脫離天主教混亂的轄制，恢復了作神見證的地位開始，神的兒女對真理的追求，是何等的熱烈和嚴肅。神也讓給埋沒了很久的真理陸續的恢復過來。可是到了現在，基督教的風氣又轉了向，以人的想法和主張，來削減真理的地位，造成對真理不理的態度，甚至在教會裏，已經發生了無所謂真理不真理的情形。教會落到這樣的光景，不能怪一般的基督徒不關心主的事，要怪就怪作基督教工作的人，和所謂基督教的領袖們，他們根本不尊重真理的權柄，沒有扶助真理的誠心。雖然他們口中說聖經是神的默示，但在應用上，卻使信徒變作使徒和先知。願主憐憫這世代，興起忠心的尊重真理，和扶持助真理的人來。

『我們所求的，就是你們作完全人。』

扶助真理並不是誇耀個人的風格清高，也不是為顯出與人不同，獨樹一幟。『真理』是神所使用，引導人進入自由釋放之境地的。藉着真理，神叫人看見追求的路向，也叫人明白追求的內容，更讓人有把握的進入神的心意，在神的心意中成為完全。保羅堅持真理，絕不是為了個人的目的，而是為了別人真正的蒙恩，也為了滿足神的心。對他自己而言，他無所求，也無所要。『即使我們軟弱，你們剛強，我們也歡喜。我們所求的，就是要你們作完全人。』（十三9）這話何等的清楚，只要神的兒女們在神面前真正的蒙恩，個人受一點委屈又算甚麼呢？事奉主到這一個地步，事奉的心意就對了。

人的心何等的詭詐，又是何等的攙雜。多少人以敬虔為得利的門徑，以『事奉』來賺取個人企圖的成就。難得有幾個清心的人，默默的守住主託付的崗位，把神的兒女帶進神的心意裏，以神的兒女在主裏長成，作為自己的喜樂和滿足。多年前讀『獻給無名的傳道者』這首長詩，心中激動不已。如今有機會再讀，心裏的激動也沒有散去。主要尋找這樣為祂作工的人，神的教會也是需要更多這樣擺上自己，使別人更深蒙恩的人。

『還有末了的話』

神的用人對着神的教會，實在有說不盡的話。保羅心中的火熱，流出了他對教會的期望。這也原是主對教會的期望，藉着保羅流出來的。『還有末了的話，願弟兄們都喜樂。要作完全人，要受安慰，要同心合意，要彼此和睦，如此仁愛和平的神，必常與你們同在。』（十三11）總結的說，神的兒女要常省察自己，好活在喜樂中，走向完全的追求，好在神的心意中，活出合一的見證，顯出基督的身體，讓那充滿萬有的神充滿在教會中。

說過了認識的人彼此問安的話，享用了彼此作肢體的愛，聖靈藉着保羅宣告祝福的話：『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十三14）被人踐踏的保羅，向踐踏他的人說出這樣祝福的話，這是何等的美！何等的美！美是在他心中沒有恨的情緒，善是在他心中充滿了愛的記念。他盼望因着主的恩和父的愛，在聖靈中和神的兒女常有交通，使神的恩惠時刻顯在教會中，豐富的顯在教會中。

這幾句祝福的話，如今成了許多聚會結束時的口頭話，失去了真實的屬靈的意義。當日保羅在聖靈帶領下作這樣的宣告，他與教會實在是享用這個祝福。他們不是只說說祝福的話，而是真正的活在這個祝福裏，因為他們都肯受聖靈的管理，在神的光中生活，彰顯出基督的榮美。但願主親自恢復這個榮耀的恩典在現今的教會中！

後記

寫完了哥林多後書的劄記，一個原來依稀認得的形像，更深刻的留在我的心思裏。我切切的盼望主能使用本書，作為我與神眾兒女的交通，叫我們在祂裏面，一同得更實際和更深厚的造就。

哥林多後書這一卷書信，和其他的書信有極大的不同。其他的書信都有一個明顯的以真理為中心的信息。像羅馬書是「因信稱義」，哥林多前書是「神的教會」，以弗所書是「建立基督的身體」，

約翰壹書是「生命中的交通」，……但是在哥林多後書，我們讀不到一個以真理為中心的信息，也沒有像讀歷史書一樣，讀到一連串彼此連結的歷史事實，我們只能讀到一些看似散漫的記事。但仔細讀起來，這些似是散漫的事，卻又是有一貫性的關係。哥林多後書實在不是交通一個真理，或是一段歷史，而是在交通一個人，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一個活在真理中的人，一個被神使用的人。這個人就是保羅，是神所要用的人的形像。

人間一切的認識與工作的技能，主要是靠人自己去學習得來的。多讀一點書，多察看所鑽研的事物，就有條件作一個在人中間有名望的人。但作為神的用人，那就不是從書本中讀出來的，也不是從跟從人去學得來的。以利沙是以利亞膏立作先知的，在以利沙的日子，有不少人在先知學校裏學作先知，但接得上以利沙的職事的，卻沒有一個。如何在外表上顯出先知的身份，他們也許學了不少，但實際去作先知卻是一竅不通。以利亞被接升天後，他們都作出一些幼稚可笑的建議。像這樣的情形，歷代都有出現，直到今天。今天這種情形還變本加厲的在基督教中出現，並且有增無已。

神在人中間作工，和人在人中間作工，是絕然不同的兩回事。神是藉着人在人中間作工，真正作工的還是神自己，人只不過是一個器皿，是站在被動的地位上的。人在人中間作工，是人自己在作工，人自己是主人，站在主動的地位上。作神工作的人，一不小心，就把這兩件不同的事，在觀念上混淆了。在事奉神的事上，只看見工作，而看不見工作的主，就是在作工的觀念上含糊，以人代替了主自己而引起的。事奉既是神藉着人作工，因此，神的用人不可能是「學」出來，更不是「讀」出來的。

神的用人是被召的人在神面前「活」出來的。是活不是學，是活不是讀。不實際的活在神面前，不管人怎樣學，也不管人怎樣讀，他只能達到作某一門學問的專家或學者，但不能成為神的用人。要作神的用人，主要是實實在在的在神面前，照着神的心意好好去活，在實際的活中間被神造就成祂的用人。

1. 活在與主的交通中

沒有交通就沒有服事，因為服事是根據主的啟示和心意。不在主心意裏的工作，都不能叫作事奉。要明白主的心意，只有一條途徑，就是常常與主交通。長久以來，一般的基督徒只知道有「靈修」這回事，卻不明白靈修必須進入「交通」，於是靈修就成了日常宗教性的功課，成了生活中的重擔。事奉神必須進入與主的交通，有交通就沒有重擔，沒有交通，讀經，禱告就變成重擔。透過與主面對面的交通，主的心意就進到我們裏面，我們的缺欠也進到主的心裏，叫我們從主那裏得着供應。只有在交通裏接受主多方的供應，事奉主就有了對的基礎，有了準確的內容，事奉就不會成為重擔，而是我們在主裏的享受。

不少作工的人是憑着參考書去「事奉」，卻不是憑着聖經本身和神兒女們有交通。若是從他們的行李箱子裏。或是他們的書桌上，把參考書拿走，他們的「事奉」就大打折扣。最可悲的現象是，這些人很知道某專家的主張是甚麼，也很知道某權威人士的說法如何，但卻沒有明白聖經是怎樣說。神的用人們若是落到這種光景，怎能盼望教會能確切的成就神的計劃，成為神擺在地上的見證人呢？

神的用人要先打破這種傷害人的觀念，以為與主交通不過是老生常談的宗教儀文。這種觀念一天不消除，人就沒有事奉神的路。以書本和工作方法來代替與主的交通，那實在是天大的笑話，是對神

無知的人的天真想法。只有從神出來，再回到神那裏去的，才是真正的事奉，才是在作神的工。

另一方面，因着教會的生活沒有照着真理的樣式，不少神的用人，都是走向最初耶路撒冷使徒們的老路上去，他們撇下專心以禱告傳道為事的安排，大部分時間給教會事務佔用了去，成了事務的俘虜，開會與應酬成了主要的工作。這種光景對神的用人，只會造成損害，不會產生造就。不少神的用人人都知道這樣下去沒有好處，卻沒有決心與毅力，從這些不正常的風氣與習慣中脫出來，這種因循首先就傷害了與主的交通，不管在基督教中有多大的名聲與地位，還是那一句話，「沒有與主的交通，就不可能有事奉。」

2. 活在主的權柄中

在交通中領會了神的心意，進一步就是實行神的心意。不實行神的心意，領會就等於白領會，比不領會還要糟糕。因為不領會只不過是愚昧無知，領會了而不實行就是不接受主的權柄。作神的用人不服神的權柄，那實在是不可思議的事。作主的工而不接受主的權柄，那就是為主出主意，定計劃，作工的人反轉過來作了主。這在屬靈的次序上是不能成立的。

作神的工作，該服神的權柄，不然就不能成為神的用人。在舊約建造會幕的人，不能離開『山上所指示你的樣式』。在新約的教會建造中，只『有基督自己為房角石』。祂是元首，教會是身體，一切均由元首來定規，來指揮。所以作神用人的人，不是單單在說主的話，而是要實際的去活出主所說的話，活在主的話裏就是事奉。

在人中間的難處就是沒有把主所說的話和主的權柄連接起來，認識主的權柄，就不會對主的話有所增減，也不敢對主的話加上人的意見去解釋，或是把主的話分成重要和次要的。神的用人不單是持守真理和原則，也要實實在在活在神的話中，這樣才是服事，這樣才是作神的見證人。只會說的，不會活的，還不能說是神的用人；說與活不一致的，更不能說是神的用人，神的用人總是活出來的。活在主的權柄中，把主的權柄活出來。

3. 把裏面的基督活出來

神的用人是神安排在人中間的使者，他們代表着神，把神彰顯在人的眼前。把神顯明在人中間，是事奉的一個焦點。不光是說出神，而是活出神。

在基督教的歷史中，有不少叫神的名蒙羞的事，這一點我們不必諱言了。但是，人的失敗絕不能影響到神的榮耀，祂的寶座仍舊安定在天，祂的榮耀沒有損失一絲一毫，只不過在人間的彰顯受到一些阻礙就是了。不過，這些事實引出了作神用人的另一個基本問題，這個基本問題活得對，神在地上要作的事就不受阻礙，神的用人才顯出真實又完整的事奉。

教會中所生發的許多混亂，主要的原因不在人不知道真理。不少製造混亂的人都是認識真理的人，認識真理的人製造混亂，好像是不可能的事，但歷史卻叫我們必須接受這事實。人若是繼續的活在舊人裏，以亞當的性情去處理屬靈的事，結果一定是混亂。

住在我們裏面的基督，要引領我們脫出亞當的生命而活。真實活在主權柄下的人，不單是活在真理裏，也同時活在基督作生命的事實裏。讓基督從我們裏面活出來，人就脫離亞當的性情和生活習慣，

這樣，屬靈的混亂就沒有條件發生。神的用人活出裏面的基督，神的教會才會跟上一同活出在他們裏面的基督。看見了要活出裏面的基督，神的用人的事奉方向才沒有錯誤。

活出神的用人的形像，結果是使神的用人單純又清心的服事主。教會在地上不可能沒有難處，保羅與哥林多教會之間就不斷的有難處，但是這些難處都變成神兒女們得造就的恩典。這固然是神的憐憫，但是我們既看見，有像保羅這樣的神的用人，便不能不加以留意。在真理上不退讓，在被人踐踏的時候，不作報復或頑抗，而是溫溫柔柔的把人的怒氣帶進施恩座前，使人的怒氣成就神的榮美。向着神單純，神就不受攔阻。清心的活在神面前，名與利都不能有吸力，屬地的名利固然沒有吸力，連屬靈的名利也不屑一顧。名與利都不要，連人的面子也不計較，只是一心一意要神的喜悅。

有好的神的用人，就會有好的教會見證。我們長久以來都領會，「神重視祂的用人過於祂的工作」，這話是真的，一點沒有誇大。歷世歷代以來，神都在尋找合祂心意的人，每一個時代，作神名下的工作的人不少，但是並不能停止神的歎息：『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賽六8）如今神仍然在說這一句話。巴不得神的兒女都聽見這話，也仰望主的憐憫，竭力去追求作個時代的神的用人，叫神心滿意足，也同時叫神的教會同受安慰。—— 王國顯《神的用人》